

福田区重要节点生态修复工程全过程工 程咨询

投标文件

资信标

项目编号： 2604-440304-04-01-760955001001

投标人名称：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 严国飞

投标日期： 2026 年 5 月 6 日

目录

第一部分 通过年审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	3
第二部分 企业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9
第三部分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按招标人提供格式填报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	10
第四部分 投标人类似项目管理业绩（按招标人提供格式填报业绩情况，并随表提供证明材料）.....	21
第五部分 投标人类似监理业绩（按招标人提供格式填报业绩情况，并随表提供证明材料）.....	112
第六部分 投标人类似造价咨询业绩（按招标人提供格式填报获奖情况，并随表提供证明材料）.....	165
第七部分 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管理班子（项目总负责人、总监及造价负责人）情况.....	193
第八部分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其它资料.....	209



第一部分 通过年审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12561367H (1/10)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名 称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注 册 资 本	贰亿零捌万元整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 立 日 期	1999年05月13日		
法 定 代 表 人	严国飞	住 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乳泉路826号10幢601室		
经 营 范 围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社会风险评估；节能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消防器材销售；消防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施工；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水运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登记机关		2025年08月0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企业工商变更



企业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12561367H	企业名称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严国飞
注册资本	20008万元	成立日期	1999-05-13
营业日期自	1999-05-13	营业日期至	
登记机关	杭州市高新区(滨江)市场监督管理局	管辖单位	高新区(滨江)长河市场监管所
核准日期	2025-03-06 15:22:21	登记状态	开业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乳泉路826号10幢601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节能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消防器材销售;消防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施工;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水运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变更/备案情况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日期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	蒋廷令,柴恩海,严国飞,瞿龙,连志刚,周选泰	蒋廷令,柴恩海,严国飞,周选泰	2016-09-30
投资人(股权)备案	姓名:金卫锋;出资额:***,%;百分比:***姓名:丁桢荣;出资额:***,%;百分比:***姓名:段桃源;出资额:***,%;百分比:***姓名:蒋廷令;出资额:***,%;百分比:***	姓名:严国飞;出资额:***,%;百分比:***姓名:蒋廷令;出资额:***,%;百分比:***	2014-07-31
法定代表人变更	蒋廷令	柴恩海	2016-03-23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	姓名:柴恩海;证件名称:;证件号码:*****;性别:男性;职务:董事姓名:蒋廷令;证件名称:;证件号码:*****;性别:男性;职务:董事长兼总经理姓名:连志刚;证件名称:;证件号码:*****;性别:男性;职务:监事姓名:严国飞;证件名称:;证件号码:*****;性别:男性;职务:董事姓名:周选泰;证件名称:;证件号码:*****X;性别:男性;职务:监事姓名:瞿龙;证件名称:;证件号码:*****;性别:男性;职务:监事	姓名:柴恩海;证件名称:;证件号码:*****;性别:男性;职务:董事兼总经理姓名:蒋廷令;证件名称:;证件号码:*****;性别:男性;职务:董事长姓名:连志刚;证件名称:;证件号码:*****;性别:男性;职务:监事姓名:严国飞;证件名称:;证件号码:*****;性别:男性;职务:董事姓名:周选泰;证件名称:;证件号码:*****X;性别:男性;职务:监事姓名:瞿龙;证件名称:;证件号码:*****;性别:男性;职务:监事	2016-03-23
注册资本(金)变	2048	10008	2014-08-19



更			
经营期限(营业期限)变更	营业期限: 1999-5-13 至 2019-5-12	营业期限: 1999-5-13 至	2014-08-19
实收资本变更	2048	10008	2014-08-19
投资人(股权)备案	姓名: 严国飞; 出资额: ****. *; 百分比: **% 姓名: 蒋廷令; 出资额: ****. *; 百分比: **%	姓名: 严国飞; 出资额: ****. *; 百分比: **% 姓名: 蒋廷令; 出资额: ****. *; 百分比: **%	2014-08-19
实收资本变更	10008	5108	2015-02-02
注册资本(金)变更	5108	10008	2015-12-21
一般经营项目变更	一般经营项目: 工程项目管理及代建, 建筑工程、路桥工程、市政工程、机械施工, 工程建设监理, 工程勘察、设计服务, 工程咨询, 工程招标代理及咨询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 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服务, 工程设备安装, 工程技术开发, 经济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建筑法律、工程信息技术、工程保险理赔、绿色建筑、轨道交通、人防工程、医院建设咨询服务, 决算审计服务, 节能评估, 室内装潢、设计。	一般经营项目: 工程项目管理及代建, 建筑工程、路桥工程、市政工程、机械施工, 工程建设监理, 工程勘察、设计服务, 工程咨询, 工程招标代理及咨询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 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服务, 工程设备安装, 工程技术开发, 经济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建筑法律、工程信息技术、工程保险理赔、绿色建筑、轨道交通、人防工程、医院建设咨询服务, 决算审计服务, 节能评估, 室内装潢、设计, 低碳节能、清洁生产咨询服务, 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 计算机系统集成, 工程总承包。	2015-12-21
投资人(股权)备案	姓名: 严国飞; 出资额: ****. *; 百分比: **% 姓名: 蒋廷令; 出资额: ****. *; 百分比: **%	姓名: 严国飞; 出资额: ****. *; 百分比: **% 姓名: 蒋廷令; 出资额: ****. *; 百分比: **%	2015-12-21
换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执照	注册号: 330000000003696 组织机构代码证: 71256136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12561367H	2015-12-21
一般经营项目变更	一般经营项目: 工程项目管理及代建, 建筑工程、路桥工程、市政工程、机械施工, 工程咨询、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招标代理咨询, 工程造价咨询, 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服务, 工程设备安装, 工程技术开发, 评估咨询, 经济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一般经营项目: 工程项目管理及代建, 建筑工程、路桥工程、市政工程、机械施工, 工程建设监理, 工程勘察、设计服务, 工程咨询, 工程招标代理及咨询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 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服务, 工程设备安装, 工程技术开发, 经济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建筑法律、工程信息技术、工程保险理赔、绿色建筑、轨道交通、人防工程、医院建设咨询服务, 决算审计服务, 节能评估, 室内装潢、设计。	2014-10-28
注册资本(金)变更	10008	5108	2015-02-02
投资人(股权)备案	姓名: 严国飞; 出资额: ****. *; 百分比: **% 姓名: 蒋廷令; 出资额: ****. *; 百分比: **%	姓名: 严国飞; 出资额: ****. *; 百分比: **% 姓名: 蒋廷令; 出资额: ****. *; 百分比: **%	2015-02-02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	姓名: 董永贤; 证件名称: ; 证件号码: *****; 性别: 男性; 职务: 监事 姓名: 纪光磊; 证件名称: ; 证件号码: *****; 性别: 男性; 职务: 监事 姓名: 蒋廷令; 证件名称: ; 证件号码: *****; 性别: 男性; 职务: 董事长 姓名: 蒋廷令; 证件名称: ; 证件号码: *****; 性别: 男性; 职务: *****; 性别: 男性; 职务: *****	姓名: 柴恩海; 证件名称: ; 证件号码: *****; 性别: 男性; 职务: 董事 姓名: 蒋廷令; 证件名称: ; 证件号码: *****; 性别: 男性; 职务: 董事长兼总经理 姓名: 连志刚; 证件名称: ; 证件号码: *****; 性别: 男性; 职务: 监事 姓名: 严国飞; 证件名称: ; 证件号码: *****; 性别: 男性; 职务: *****	2015-02-02



	：总经理 姓名：蒋廷令；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性别： 男性；职务：董事长 姓名：蒋中松；证 件名称：；证件号码： *****；性别：男性；职务： 董事 姓名：王亚飞；证件名称：；证 件号码：*****；性别：女 性；职务：董事 姓名：吴英英；证件名 称：；证件号码：*****；性 别：女性；职务：监事	；职务：董事姓名：周选泰；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X；性别 ：男性；职务：监事姓名：瞿龙；证件名 称：；证件号码：*****； 性别：男性；职务：监事	
经营范围变更	工程项目管理及代建，建筑工程、路桥工 程、市政工程、机械施工，工程建设监理 ，工程勘察、设计服务，工程咨询，工程 招标代理及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建 设工程试验检测服务，工程设备安装，工 程技术开发，经济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 询，建筑法律、工程信息技术、工程保险 理赔、绿色建筑、轨道交通、人防工程、 医院建设咨询服务，决算审计服务，节能 评估，室内装潢、设计，低碳节能、清洁 生产的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 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工程总承包。	工程项目管理及代建，工程建设监理，工 程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及咨询服务，工程 造价咨询，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服务，工程 设备安装，工程技术开发，经济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工程信息技术、工程保 险理赔、绿色建筑、轨道交通、人防工程 、医院建设咨询服务，决算审计服务，节 能评估，室内装潢，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 、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营活动）	2017-03-06
经营范围变更	工程项目管理及代建，工程建设监理，工 程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及咨询服务，工程 造价咨询，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服务，工程 设备安装，工程技术开发，经济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工程信息技术、工程保 险理赔、绿色建筑、轨道交通、人防工程 、医院建设咨询服务，决算审计服务，节 能评估，室内装潢，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 、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营活动）	工程项目管理及代建，工程建设监理，工 程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及咨询服务，工程 造价咨询，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服务，工程 设备安装，工程技术开发，经济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工程信息技术、工程保 险理赔、绿色建筑、轨道交通、人防工程 、医院建设咨询服务，决算审计服务，室 内装潢，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 咨询、技术服务和销售，计算机信息系统 集成服务，建筑节能评估咨询服务，采购 代理，检测技术服务（凭许可证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08-30
行业代码变更	7241:会计、审计及税务服务	7481:工程管理服务	2020-12-14
经营范围变更	工程项目管理及代建，工程建设监理，工 程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及咨询服务，工程 造价咨询，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服务，工程 设备安装，工程技术开发，经济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工程信息技术、工程保 险理赔、绿色建筑、轨道交通、人防工程 、医院建设咨询服务，决算审计服务，室 内装潢，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 咨询、技术服务和销售，计算机信息系统 集成服务，建筑节能评估咨询服务，采购 代理，检测技术服务（凭许可证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 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 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 ；采购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社 会稳定风险评估；节能管理服务；信息技 术咨询服务；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 术咨询、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 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 ；安全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0-12-14
企业联络员、财 务负责人	原联络员姓名：虞杭丽；原联络员固定电话 ：；原联络员移动电话：*****；原联 络员电子邮箱：；原联络员身份证件类型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原联络员人 员证件号码：*****X；原财务负 责人姓名：杨爱东；原财务负责人固定电话 ：；原财务负责人移动电话 ：*****；原财务负责人电子邮箱 ：；原财务负责人证件名称：中华人民共 和国居民身份证；原财务负责人身份证件号	现联络员姓名：盛晓晓；现联络员固定电话 ：；现联络员移动电话：*****；现联 络员电子邮箱：；现联络员身份证件类型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现联络员人 员证件号码：*****；现财务负 责人姓名：杨爱东；现财务负责人固定电话 ：；现财务负责人移动电话 ：*****；现财务负责人电子邮箱 ：；现财务负责人证件名称：中华人民共 和国居民身份证；现财务负责人身份证件号	企业档案资料 查询专用章 (1)



	码:*****	码:*****	
注册资本(金)变更	10008	20008	2021-08-20
投资人(股权)备案	姓名:蒋廷令;出资额:****.4万;百分比: **%; 姓名:严国飞;出资额:****.4万; 百分比: **%;	姓名:蒋廷令;出资额:****.4万; 百分比: **%; 姓名:严国飞;出资额:****.4万; 百分比: **%;	2021-08-20
名称变更	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2022-05-20
经营范围变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节能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节能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022-05-20
章程修正案			2022-05-20
经营范围变更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节能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节能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消防器材销售;消防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024-03-22
经营范围变更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节能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消防器材销售;消防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节能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消防器材销售;消防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024-07-31 企业档案资料 查询专用章 (1)



		以审批结果为准)。	
章程修正案备案			2024-07-31
住所变更	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号*幢***室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乳泉路***号*幢***室	2024-09-19
章程修正案备案			2024-09-19
法定代表人变更	柴恩海	严国飞	2025-03-06 15:22:21
投资人(股权)备案	姓名: 严国飞, 出资额: ****.*万, 百分比: **%; 姓名: 蒋廷令, 出资额: ****.*万, 百分比: **%;	姓名: 蒋廷令, 出资额: ****.*万, 百分比: **%; 姓名: 严国飞, 出资额: ****.*万, 百分比: **%;	2025-03-06 15:22:21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	姓名: 严国飞,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周选泰, 证件号码: *****, 职位: 监事; 姓名: 杨爱东, 证件号码: *****, 职位: 财务负责人; 姓名: 柴恩海,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兼总经理; 姓名: 蒋廷令,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长;	姓名: 严国飞, 证件号码: *****, 职位: 经理; 姓名: 严国飞,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周选泰, 证件号码: *****, 职位: 监事; 姓名: 杨爱东, 证件号码: *****, 职位: 财务负责人; 姓名: 柴恩海,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蒋廷令,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长;	2025-03-06 15:22:21
章程备案			2025-03-06 15:22:21

(本资料仅供参考, 不得作为经营凭证。)

打印时间: 2025-03-10 12:26:32





第二部分 企业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企业名称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688号1幢1301室		
建立时间	1999年05月13日		
注册资本金	20008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30000712561367H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E133000849-8/2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1日		
法定代表人	柴恩海	职务	法人代表
单位负责人	严国飞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瞿龙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 2008年12月24日 曾用名: 台州市黄岩惠康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原企业名称: 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3年12月11日 No.EF 0176997

证书延期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企业变更栏
技术负责人 变更为: 陈志刚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4年01月23日
详细地址 变更为: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 乳泉路826号10幢601室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4年09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变更为: 严国飞 技术负责人 变更为: 柴恩海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5年03月11日



第三部分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按招标人提供格式填报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招标人：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综合事务中心

我方参加 福田区重要节点生态修复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名称）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名称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属性	☐ 其他企业（非民营企业） ☒ 民营企业		
法定代表人	姓名	严国飞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蒋廷令（80%） 严国飞（2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浙江千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持股 100% 浙江天目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浙江安洲安全顾问有限公司，持股 50% 惠州五洲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持股 100% 五洲科创工程顾问（深圳）有限公司，持股 100% 五洲科睿工程顾问（浙江）有限公司，持股 100% 五洲千城工程顾问（深圳）有限公司，持股 100% 杭州安盈安全顾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23%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注：

- 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



单位。

3、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4、企业属性：其他企业（非民营企业）及民营企业的定义：

4.1 其他企业（非民营企业）：包括纯国有企业（国有独资企业、国有独资公司、和国有联营企业，企业的资本金全部为国家所有）和国有控股企业（企业的资本中国家资本（股本）所占比例大于 50%的企业）以及国有企业实际控制公司、外资企业、事业单位等。

4.2 民营企业：除上述其他企业（非民营企业）以外的企业。

投标人（盖章）：_____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_____

日期：_____2026_____年_____5_____月_____6_____日_____



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12561367H (1/10)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 资 本 贰亿零捌万元整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 立 日 期 1999年05月13日
法 定 代 表 人 严国飞	住 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乳泉路826号10幢601室
经 营 范 围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节能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消防器材销售；消防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水利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登 记 机 关 	
2025 年 03 月 0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企业工商变更



企业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12561367H	企业名称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严国飞
注册资本	20008万元	成立日期	1999-05-13
营业日期自	1999-05-13	营业日期至	
登记机关	杭州市高新区(滨江)市场监督管理局	管辖单位	高新区(滨江)长河市场监管所
核准日期	2025-03-06 15:22:21	登记状态	开业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乳泉路826号10幢601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节能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消防器材销售;消防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施工;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水运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变更/备案情况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日期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	蒋廷令,柴恩海,严国飞,瞿龙,连志刚,周选泰	蒋廷令,柴恩海,严国飞,周选泰	2016-09-30
投资人(股权)备案	姓名:金卫锋;出资额:***,%;百分比:***姓名:丁桢荣;出资额:***,%;百分比:***姓名:段桃源;出资额:***,%;百分比:***姓名:蒋廷令;出资额:***,%;百分比:***	姓名:严国飞;出资额:***,%;百分比:***姓名:蒋廷令;出资额:***,%;百分比:***	2014-07-31
法定代表人变更	蒋廷令	柴恩海	2016-03-23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	姓名:柴恩海;证件名称:;证件号码:*****;性别:男性;职务:董事姓名:蒋廷令;证件名称:;证件号码:*****;性别:男性;职务:董事长兼总经理姓名:连志刚;证件名称:;证件号码:*****;性别:男性;职务:监事姓名:严国飞;证件名称:;证件号码:*****;性别:男性;职务:董事姓名:周选泰;证件名称:;证件号码:*****X;性别:男性;职务:监事姓名:瞿龙;证件名称:;证件号码:*****;性别:男性;职务:监事	姓名:柴恩海;证件名称:;证件号码:*****;性别:男性;职务:董事兼总经理姓名:蒋廷令;证件名称:;证件号码:*****;性别:男性;职务:董事长姓名:连志刚;证件名称:;证件号码:*****;性别:男性;职务:监事姓名:严国飞;证件名称:;证件号码:*****;性别:男性;职务:董事姓名:周选泰;证件名称:;证件号码:*****X;性别:男性;职务:监事姓名:瞿龙;证件名称:;证件号码:*****;性别:男性;职务:监事	2016-03-23
注册资本(金)变	2048	10008	2014-08-19



更			
经营期限(营业期限)变更	营业期限: 1999-5-13 至 2019-5-12	营业期限: 1999-5-13 至	2014-08-19
实收资本变更	2048	10008	2014-08-19
投资人(股权)备案	姓名: 严国飞; 出资额: ****. *; 百分比: **% 姓名: 蒋廷令; 出资额: ****. *; 百分比: **%	姓名: 严国飞; 出资额: ****. *; 百分比: **% 姓名: 蒋廷令; 出资额: ****. *; 百分比: **%	2014-08-19
实收资本变更	10008	5108	2015-02-02
注册资本(金)变更	5108	10008	2015-12-21
一般经营项目变更	一般经营项目: 工程项目管理及代建, 建筑工程、路桥工程、市政工程、机械施工, 工程建设监理, 工程勘察、设计服务, 工程咨询, 工程招标代理及咨询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 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服务, 工程设备安装, 工程技术开发, 经济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建筑法律、工程信息技术、工程保险理赔、绿色建筑、轨道交通、人防工程、医院建设咨询服务, 决算审计服务, 节能评估, 室内装潢、设计。	一般经营项目: 工程项目管理及代建, 建筑工程、路桥工程、市政工程、机械施工, 工程建设监理, 工程勘察、设计服务, 工程咨询, 工程招标代理及咨询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 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服务, 工程设备安装, 工程技术开发, 经济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建筑法律、工程信息技术、工程保险理赔、绿色建筑、轨道交通、人防工程、医院建设咨询服务, 决算审计服务, 节能评估, 室内装潢、设计, 低碳节能、清洁生产咨询服务, 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 计算机系统集成, 工程总承包。	2015-12-21
投资人(股权)备案	姓名: 严国飞; 出资额: ****. *; 百分比: **% 姓名: 蒋廷令; 出资额: ****. *; 百分比: **%	姓名: 严国飞; 出资额: ****. *; 百分比: **% 姓名: 蒋廷令; 出资额: ****. *; 百分比: **%	2015-12-21
换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执照	注册号: 330000000003696 组织机构代码证: 71256136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12561367H	2015-12-21
一般经营项目变更	一般经营项目: 工程项目管理及代建, 建筑工程、路桥工程、市政工程、机械施工, 工程咨询、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招标代理咨询, 工程造价咨询, 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服务, 工程设备安装, 工程技术开发, 评估咨询, 经济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一般经营项目: 工程项目管理及代建, 建筑工程、路桥工程、市政工程、机械施工, 工程建设监理, 工程勘察、设计服务, 工程咨询, 工程招标代理及咨询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 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服务, 工程设备安装, 工程技术开发, 经济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建筑法律、工程信息技术、工程保险理赔、绿色建筑、轨道交通、人防工程、医院建设咨询服务, 决算审计服务, 节能评估, 室内装潢、设计。	2014-10-28
注册资本(金)变更	10008	5108	2015-02-02
投资人(股权)备案	姓名: 严国飞; 出资额: ****. *; 百分比: **% 姓名: 蒋廷令; 出资额: ****. *; 百分比: **%	姓名: 严国飞; 出资额: ****. *; 百分比: **% 姓名: 蒋廷令; 出资额: ****. *; 百分比: **%	2015-02-02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	姓名: 董永贤; 证件名称: ; 证件号码: *****; 性别: 男性; 职务: 监事 姓名: 纪光磊; 证件名称: ; 证件号码: *****; 性别: 男性; 职务: 监事 姓名: 蒋廷令; 证件名称: ; 证件号码: *****; 性别: 男性; 职务: 董事长 姓名: 蒋廷令; 证件名称: ; 证件号码: *****; 性别: 男性; 职务: *****; 性别: 男性; 职务: *****	姓名: 柴恩海; 证件名称: ; 证件号码: *****; 性别: 男性; 职务: 董事 姓名: 蒋廷令; 证件名称: ; 证件号码: *****; 性别: 男性; 职务: 董事长兼总经理 姓名: 连志刚; 证件名称: ; 证件号码: *****; 性别: 男性; 职务: 监事 姓名: 严国飞; 证件名称: ; 证件号码: *****; 性别: 男性; 职务: *****	2015-02-02



	：总经理 姓名：蒋廷令；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性别： 男性；职务：董事长 姓名：蒋中松；证 件名称：；证件号码： *****；性别：男性；职务： 董事 姓名：王亚飞；证件名称：；证 件号码：*****；性别：女 性；职务：董事 姓名：吴英英；证件名 称：；证件号码：*****；性 别：女性；职务：监事	；职务：董事姓名：周选泰；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X；性别 ：男性；职务：监事姓名：瞿龙；证件名 称：；证件号码：*****； 性别：男性；职务：监事	
经营范围变更	工程项目管理及代建，建筑工程、路桥工 程、市政工程、机械施工，工程建设监理 ，工程勘察、设计服务，工程咨询，工程 招标代理及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建 设工程试验检测服务，工程设备安装，工 程技术开发，经济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 询，建筑法律、工程信息技术、工程保险 理赔、绿色建筑、轨道交通、人防工程、 医院建设咨询服务，决算审计服务，节能 评估，室内装潢、设计，低碳节能、清洁 生产的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 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工程总承包。	工程项目管理及代建，工程建设监理，工 程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及咨询服务，工程 造价咨询，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服务，工程 设备安装，工程技术开发，经济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工程信息技术、工程保 险理赔、绿色建筑、轨道交通、人防工程 、医院建设咨询服务，决算审计服务，节 能评估，室内装潢，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 、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营活动）	2017-03-06
经营范围变更	工程项目管理及代建，工程建设监理，工 程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及咨询服务，工程 造价咨询，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服务，工程 设备安装，工程技术开发，经济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工程信息技术、工程保 险理赔、绿色建筑、轨道交通、人防工程 、医院建设咨询服务，决算审计服务，节 能评估，室内装潢，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 、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营活动）	工程项目管理及代建，工程建设监理，工 程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及咨询服务，工程 造价咨询，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服务，工程 设备安装，工程技术开发，经济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工程信息技术、工程保 险理赔、绿色建筑、轨道交通、人防工程 、医院建设咨询服务，决算审计服务，室 内装潢，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 咨询、技术服务和销售，计算机信息系统 集成服务，建筑节能评估咨询服务，采购 代理，检测技术服务（凭许可证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08-30
行业代码变更	7241:会计、审计及税务服务	7481:工程管理服务	2020-12-14
经营范围变更	工程项目管理及代建，工程建设监理，工 程咨询，工程招标代理及咨询服务，工程 造价咨询，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服务，工程 设备安装，工程技术开发，经济投资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工程信息技术、工程保 险理赔、绿色建筑、轨道交通、人防工程 、医院建设咨询服务，决算审计服务，室 内装潢，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 咨询、技术服务和销售，计算机信息系统 集成服务，建筑节能评估咨询服务，采购 代理，检测技术服务（凭许可证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 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 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 ；采购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社 会稳定风险评估；节能管理服务；信息技 术咨询服务；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 术咨询、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 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 ；安全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0-12-14
企业联络员、财 务负责人	原联络员姓名：虞杭丽；原联络员固定电话 ：；原联络员移动电话：*****；原联 络员电子邮箱：；原联络员身份证件类型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原联络员人 员证件号码：*****X；原财务负 责人姓名：杨爱东；原财务负责人固定电话 ：；原财务负责人移动电话 ：*****；原财务负责人电子邮箱 ：；原财务负责人证件名称：中华人民共 和国居民身份证；原财务负责人身份证件号	现联络员姓名：盛晓晓；现联络员固定电话 ：；现联络员移动电话：*****；现联 络员电子邮箱：；现联络员身份证件类型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现联络员人 员证件号码：*****；现财务负 责人姓名：杨爱东；现财务负责人固定电话 ：；现财务负责人移动电话 ：*****；现财务负责人电子邮箱 ：；现财务负责人证件名称：中华人民共 和国居民身份证；现财务负责人身份证件号	企业档案资料 查询专用章 (1)



	码:*****	码:*****	
注册资本(金)变更	10008	20008	2021-08-20
投资人(股权)备案	姓名:蒋廷令;出资额:****.4万;百分比:***%;姓名:严国飞;出资额:****.4万;百分比:***%;	姓名:蒋廷令;出资额:****.4万;百分比:***%;姓名:严国飞;出资额:****.4万;百分比:***%;	2021-08-20
名称变更	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2022-05-20
经营范围变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节能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节能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022-05-20
章程修正案备案			2022-05-20
经营范围变更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节能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节能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消防器材销售;消防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024-03-22
经营范围变更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节能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消防器材销售;消防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节能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消防器材销售;消防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024-07-31



		以审批结果为准)。	
章程修正案备案			2024-07-31
住所变更	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号*幢***室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乳泉路***号*幢***室	2024-09-19
章程修正案备案			2024-09-19
法定代表人变更	柴恩海	严国飞	2025-03-06 15:22:21
投资人(股权)备案	姓名: 严国飞, 出资额: ****.*万, 百分比: **%; 姓名: 蒋廷令, 出资额: ****.*万, 百分比: **%;	姓名: 蒋廷令, 出资额: ****.*万, 百分比: **%; 姓名: 严国飞, 出资额: ****.*万, 百分比: **%;	2025-03-06 15:22:21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	姓名: 严国飞,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周选泰, 证件号码: *****, 职位: 监事; 姓名: 杨爱东, 证件号码: *****, 职位: 财务负责人; 姓名: 柴恩海,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兼总经理; 姓名: 蒋廷令,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长;	姓名: 严国飞, 证件号码: *****, 职位: 经理; 姓名: 严国飞,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周选泰, 证件号码: *****, 职位: 监事; 姓名: 杨爱东, 证件号码: *****, 职位: 财务负责人; 姓名: 柴恩海,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蒋廷令,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长;	2025-03-06 15:22:21
章程备案			2025-03-06 15:22:21

(本资料仅供参考, 不得作为经营凭证。)

打印时间: 2025-03-10 12:26:32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企业名称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688号1幢1301室		
建立时间	1999年05月13日		
注册资本金	20008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30000712561367H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E133000849-8/2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1日		
法定代表人	柴恩海	职务	法人代表
单位负责人	严国飞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瞿龙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 2008年12月24日 曾用名: 台州市黄岩惠康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原企业名称: 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3年12月11日 No.EF 0176997

证书延期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业变更栏
技术负责人 变更为: 陈志刚
变更核准机关(章) 行政许可变更专用章 2024年01月23日
详细地址 变更为: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 乳泉路826号10幢601室
变更核准机关(章) 行政许可变更专用章 2024年09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变更为: 严国飞 技术负责人 变更为: 柴恩海
变更核准机关(章) 行政许可变更专用章 2025年03月11日



控股股东查询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3516...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12561367H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严国飞

登记机关: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江)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9年05月13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12561367H

企业名称: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严国飞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1999年05月13日

注册资本: 20008.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5年03月06日

登记机关: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江)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乳泉路826号10幢601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工程管理服务; 招投标代理服务; 采购代理服务; 政府采购代理服务;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节能管理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社会经济咨询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计算机系统服务; 安全咨询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消防器材销售; 消防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监理; 建设工程设计;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建设工程施工;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 水运工程监理; 公路工程监理; 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r/djzc/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1999年05月13日

营业期限至: 9999年12月31日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蒋廷令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2	严国飞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查看

共查询到 2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6 条信息

蒋廷令

严国飞

周选泰

杨爱东

严国飞

柴恩海

董事长

董事

监事

财务负责人

经理

董事

■ 分支机构信息

共计 30 条信息 << 查看全部 >>

第四部分 投标人类似项目管理业绩（按招标人提供格式 填报业绩情况，并随表提供证明材料）

投标人类似项目管理业绩

业绩 1	项目名称：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监理 3 标(含工程咨询)；合同金额：4418.93 万元，其中项目管理费用：2160.38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4.7.20；
业绩 2	项目名称：江山市江滨路下穿城中路地下通道建设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金额：386.4 万元，其中项目管理费用：106.68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10.14；
业绩 3	项目名称：坪西路(水头-新大段)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金额：1984.8925 万元，其中项目管理费用：577.25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3.5；
业绩 4	项目名称：松阳县松阳大道(暂名)拓宽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金额：495.97 万元，其中项目管理费用：107.89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11.1；
业绩 5	项目名称：济南高新区稼轩文旅城周边市政道路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金额：682.24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2.10.13；
业绩 6	项目名称：济南市历城区港沟南片区配套市政道路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金额：629.017373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5.3.31；
业绩 7	项目名称：兰亭森林公园提升改造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合同金额：1280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08；
业绩 8	项目名称：玉环市文体活动中心及市民休闲公园配套项目和玉环市三合潭工业区三期有机更新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金额：920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1.19；
业绩 9	项目名称：衢州市市政广场和市民公园改造提升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金额：444.4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0.11.23；

注：投标人按上述格式填报项目信息，并随表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监理 3 标(含工程咨询)：合同



副本

合同编号：SCZSZ-010-2024

深圳市建筑工程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

工程名称：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监理 3 标（含工程咨询）

发 包 人：深圳市建筑工程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承 包 人：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二〇二四年七月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乙方）：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监理、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监理 3 标（含工程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滨海大道、白石路、深湾一路、深湾五路围合的区域，面积 102 公顷（不含中央绿轴范围）。

周边环境：北靠华侨城内湖湿地，南临滨海大道，西侧为沙河东路，东侧为华侨城欢乐海岸。

工程规模：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可研批复总投资约 71.6 亿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约 58.5 亿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八个部分：空中慢行系统（二层连廊）、西侧带状公园、西侧带状公园地下空间、市政道路及管线、深湾一路综合管廊、地下连通道工程、地下车行道路工程、其它工程（雨水箱涵改迁、供冷管网工程）等。

监理 3 标（含工程咨询）服务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服务阶段：施工招标及施工准备阶段、施工及验收阶段、移交及保修阶段。

服务内容：

一、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项目管理：策划管理、设计管理、勘察管理、报批报建相关服务、合同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招标采购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信息管理（含 BIM 及信息化应用管理）、风险管理、竣工验收收尾及移交管理、工程结算管理、后评价。服务范围为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全部工程内容。

二、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专业咨询及服务：主要包括深



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节能评估、交通评估、防洪评估、安全评价、除 EPC 标段范围外的砍伐和迁移城市树木及占用城市绿地审批、地铁安全性评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土壤氨浓度检测、绿建咨询、海绵城市咨询、施工图精细化审查、开展专项研究 2 项及以上并通过专家评审，以及与项目建设相关的其他咨询管理工作。

（专项咨询服务工作费用已包含在总工程咨询费用中，不另行计取，由投标人报价时综合考虑。如中标人未能按招标人要求完成上述专业咨询及服务，招标人有权另行委托相关单位实施，另行委托其它单位实施的费用从总工程咨询费中扣除，造成的损失按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和深圳市建筑工务署相关规定予以处罚，但不免除中标人承担的管理责任。）

三、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工程监理 3 标：施工招标及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工程监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它工作。监理工作需符合现行监理规范要求。监理 3 标的工程范围位于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的南区，工程建安费约 256242.13 万元，具体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工程范围：

1、5 座空中慢行系统（二层连廊），共约 2737 平方米。包括：

- （1）11#连廊，约 950 平方米；
- （2）13#连廊，约 442 平方米；
- （3）15#连廊，约 439 平方米；
- （4）19#连廊，约 524 平方米；
- （5）20#连廊，约 382 平方米。

2、11 条道路的市政道路、管线、景观绿化及海绵设施等，共约 107919.81 平方米。

包括：

- （1）白石四道，约 65183.3 平方米。
- （2）深湾二路（白石四道以南），约 11108.65 平方米；
- （3）深湾四路（白石四道~白石支四街），约 2857.25 平方米；
- （4）红树湾一街，约 4755.7 平方米；
- （5）红树湾二街，约 4675.9 平方米；
- （6）白石支一街（深湾二路~深湾公园路），约 2775.9 平方米；
- （7）白石支四街（深湾三路~深湾支一街、深湾支三街~深湾五路），约 5043.3 平方米；
- （8）白石支五街（含缆线型管廊，深湾三路~深湾支一街），约 2907.9 平方米；



- (9) 深湾支一街（含缆线型管廊，白石四道以南），约 3079.1 平方米；
- (10) 深湾支二街（含缆线型管廊，白石四道~白石支四街），约 698.21 平方米；
- (11) 深湾支三街，约 4834.6 平方米；
- 3、4 条道路的绿化工程，共约 15835 平方米。包括：
- (1) 白石支四街（深湾支二街~深湾四路），约 2267 平方米；
- (2) 白石支五街（含缆线型管廊，深湾支一街~深湾支二街），约 1332 平方米；
- (3) 深湾支二街（白石支四街~滨海大道），约 4489 平方米；
- (4) 深湾四路（白石支四街~滨海大道），约 7747 平方米；
- 4、13 条地下连通道工程，共约 9855.7 平方米。包括：
- (1) 红树湾二街 1 号 RCT9（车行+人行），约 243.2 平方米；
- (2) 红树湾二街 2 号 RT12（人行），约 315 平方米；
- (3) 白石四道 1 号 RT15（人行），约 379 平方米；
- (4) 深湾支一街 1 号 RT16（人行），约 120 平方米；
- (5) 深湾支二街 2 号 RT17（人行），约 143 平方米；
- (6) 白石支五街 1 号 RT18（人行），约 120.2 平方米；
- (7) 红树湾一街 1 号 RCT21（车行+人行），约 208 平方米；
- (8) 白石支一街通道（人行，外挂设备房），约 3225 平方米；
- (9) 白石支四街通道（人行，外挂设备房，深湾三路~深湾支一街、深湾四路~深湾支三街），约 4572.3 平方米；
- (10) 深湾支三街 3 号 CT4（车行），约 130 平方米；
- (11) 白石支四街 1 号 CT5（车行），约 140 平方米；
- (12) 深湾支三街 2 号 CT6（车行），约 130 平方米；
- (13) 深湾支三街 1 号 CT8（车行），约 130 平方米。
- 5、3 条地下连通道的除土建工程外的机电、装饰等附属工程，共约 5229.7 平方米。
- 包括：
- (1) 白石支五街 2 号 RT19（人行），约 139 平方米；
- (2) 深湾支二街 1 号 RT20（人行），约 123 平方米；
- (3) 白石支四街通道（人行，外挂设备房，深湾支一街~深湾四路），约 4967.7 平方米。
- 6、南区地下车行道路工程，包括：



(1) 南区地下环路工程(深湾支一街以西部分,含深湾支一街部分),共约 72020 平方米。包括土建工程、安装工程、附属工程及其他、地块管线临排、匝道接线道路改拓建等。

(2) 南区地下环路工程(深湾支一街以东部分,不含深湾支一街部分),共约 22380 平方米,包括安装工程、附属工程及其他、地块管线临排、匝道接线道路改拓建等,不包括土建工程。

(3) 南区地下环路设备用房(深湾支一街以东部分,不含深湾支一街部分),约 2000 平方米,除土建工程外的其它工程。

7、其他工程(雨水箱涵迁改工程、供冷管网工程),包括:

(1) 白石四道(含)以南供冷管网工程,总长约 2360 米。

(2) 全部雨水箱涵改迁工程,长约 1555 米。包括新建明渠、新建箱涵、水闸及管线、移植苗木等。

(上述内容最终均以概算批复文件为准)

四、承包人作为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项目管理工作、专业咨询及服务工作、工程监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关于监理标段划分的理解,发包人与承包人存在争议时,发包人有最终解释权,承包人须无条件服从。针对监理标段划分可能存在遗漏、冲突时,发包人有权基于保证工程实施、清晰界定责任等角度出发,结合现场实际情况,从有利于工程质量控制、安全管理、投资控制、进度控制等角度确定、补充或重新划分监理标段,删减或增加承包人承包范围等,承包人须无条件服从。

承包人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国家、部委、行业及工程所在省、市颁布的有关标准、规范、规程和验收标准等的要求,当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存在不一致时,以要求更严格者为准。现行使用的国家、地方或行业执行技术标准,承包人应当根据实际情况主动适用。承包人应主动、及时了解相关技术标准的更新情况。如遇合同期间内相关技术标准,国家或者业界已经废止、修订或更新,应将相关情况及时告知发包人,并征得发包人同意后,更新相应的技术标准。



二、词语限定

合同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合同条件（详见招标文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澄清纪要（如有）；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5. 招标文件及补遗；
6. 合同条件；
7. 双方有关工程监理、工程咨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与其他文件发生矛盾或歧义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合同履行过程中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制定的有关工程监理、工程咨询的普适性管理规定可作为合同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承包人应予以执行。

四、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 姓名: 赵军峰, 身份证号码: 37020519680428551X;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 王隽焱, 身份证号码: 222403198206284812;

设计管理负责人, 姓名: 杨志勇, 身份证号码: 422301197810230014;

五、合同费用

1. 合同价（即本合同签约总价款）为人民币（小写）4418.93万元，（大写）肆仟肆佰壹拾捌万玖仟叁佰元整。

其中：项目管理费为人民币（小写）2160.38万元，（大写）贰仟壹佰陆拾万叁仟捌佰元整；监理费为人民币（小写）2258.55万元，（大写）贰仟贰佰伍拾捌万伍仟伍佰元整。



2. 合同费用已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本招标范围全部建设工程监理、项目管理、专业咨询及其相关服务所需的劳务费、技术服务费、自备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保险、税费和利润等费用，除非上述费用在合同中另有说明，否则该部分费用均视为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3. 发包人付款方式为银行转账，各期付款前，承包人都需向发包人提供付款申请书和等额合法有效的发票作为付款前提，发包人在收到付款申请书和发票后 30 日内及时办理完审批手续并提交财政部门，所有费用均由财政部门以转账方式予以支付。若承包人迟延提供前述合格的发票和付款申请书，发包人有权顺延付款时间且不构成违约。

4. 本合同价款包含政策性调整的风险，承包人在报价中已考虑到国家和(或)本市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在合同执行期间发生变更而产生的费用增加的风险，该风险由承包人承担，合同价款不会因此而调整。在合同服务期限内，因法律、行政法规、国家和地方政府的政策、规章、规范性文件等发生变化，物价上涨或通货膨胀而引起承包人费用增加，在合同期内合同价将不予调整。

关于联合体付款的特别约定：由联合体牵头单位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对发包人办理收款及提供发票等相关事宜，即发包人将款项付至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账户即视为对承包人已履行完毕付款义务。至于联合体收款单位是否按照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费用分别支付给各联合体成员属于联合体内容事项均与发包人无关，联合体成员单位不得以联合体内争议或未足额收款为由向发包人提出任何主张。

5. 结算原则：

5.1 项目管理费结算原则：

项目管理费结算价=取费基数×项目管理费投标报价费率。

5.1.1. 取费基数：以对应项目管理范围内的项目最终概算批复总投资中建筑安装工程费（含设备购置费）为取费基数；项目管理费投标报价费率=项目管理费投标报价/取费基数 584777.13 万元。

5.1.2. 若因国家、省、市政策性原因或涉外因素等（包括但不限于）导致工程停工的（含个别项目取消建设），由双方依据已完成的阶段任务协商解决，办理结算。

5.2 工程监理费结算原则：

工程监理费结算价=取费基数×工程监理费投标报价费率

5.2.1. 取费基数：以对应监理范围内的项目最终概算批复总投资中建筑安装工程费（含设备购置费）为取费基数；工程监理费投标报价费率=监理费投标报价/取费基数



256242.13 万元。

5.2.1. 若因国家、省、市政策性原因或涉外因素等（包括但不限于）导致工程停工的（含个别项目取消建设），以已完成的建筑安装工程费结算审定价为取费基数进行结算；

5.2.3. 工程监理费以对应监理范围内的概算批复的监理费为结算上限；

5.2.4. 工程监理费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或招标人指定的第三方机构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5.3 专业咨询服务费结算原则：

5.3.1 专业咨询服务费已包含在总工程咨询费中，不另行计取费用。

5.3.2. 专项研究 2 项及以上总费用 100 万元，已包含在总工程咨询费用中，不另外计取，若本工程 2 项专项研究成果未完成，或未通过专家评审，扣除费用 100 万元。

5.3.3. 承包人另行委托（如需委托）的专业咨询单位的综合能力、专业素质，需得到建设单位的确认同意。否则，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更换或另行聘请相应的单位完成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从承包人的总工程咨询费中扣除，造成的损失按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和深圳市建筑工务署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5.3.4. 若未按招标人要求完成上述专业咨询服务，招标人有权另行委托相关单位实施，另行委托其它单位实施的费用从总工程咨询费中扣除，造成的损失按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和深圳市建筑工务署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5.3.5. 精细化审图总费用 410 万元，已包含在总工程咨询费用中，不另行计取，但按以下原则结算：

5.3.5.1. 若因设计原因引起的变更，累计变更金额代数和为负值，全额支付审图费；

5.3.5.2. 若因设计原因引起的变更，累计变更金额代数和为正值，按变更率支付审图费：

变更率（%）=因设计原因引起的累计变更金额代数和/合同额：

当变更率小于或等于 5%时，全额支付审图费用；当变更率大于 5%且小于 8%时，支付审图费用的 50%；当变更率大于或等于 8%时，不予支付审图费用。

5.3.6. 若发包人认为承包人的 BIM 管理团队及 BIM 管理能力不满足项目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不执行项目 BIM 咨询相关工作指令、经审核后的 BIM 成果不满足深圳市或深圳市建筑工务署的 BIM 相关标准），发包人有权将 BIM 咨询管理服务进行扣除，并将 BIM 管理服务内容委托满足项目要求的其他单位完成。承包人应对相关过程予以配合，



且对后续单位的工作提供支持。费用扣除标准参考广东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计价参考依据（2019年修正版）标准计算，暂估约263万元。

6. 如深圳市预算和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认定发包人存在超付合同价款的问题，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在发包人要求的期限内将超付部分予以退回，不得提出抵销或其他任何主张。

7.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需要单方增加或删减承包人服务范围，承包人应无条件执行。由于非承包人原因删减了本合同中的某项原定工作或工程，致使承包人发生的费用或（和）预期收益不能被包括在其他已支付或应支付的项目中，也未包含在任何替代的工作或工程中，发包人除按本合同约定价款正常结算工程价款外不再给予承包人任何补偿，亦不会对承包人的预期收益或利润进行补偿，该风险承包人已在合同报价中综合考虑，承包人同意并接受上述调整所导致的风险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8. 联合体牵头单位和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就本合同的履行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任何一方均不得退出联合体及本合同，任何一方退出即视为联合体擅自解除本合同，联合体所有成员均应承担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招标、工期延误等）并按照合同约定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联合体所有成员均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六、服务期

工程咨询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结算审计完成。

监理服务期：从开工至保修期结束。保修阶段服务期限：按国家《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以及深圳地方性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最高保修期。

七、双方承诺

1.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监理、专业咨询、项目管理与相关服务。

2.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监理、专业咨询、项目管理与相关服务相关的临时办公场所、工程资料等，支付工程咨询费用。

3. 承包人在工程保修阶段对现场维保施工安全承担监理责任，应当督促参建单位落实维保施工安全保证措施，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不得以合同价款未足额支付为由拒绝承担在工程保修阶段对现场维保施工安全的监理责任。因承包人对维保现场不符合安全标准的情况监管不力，导致保修阶段发生安全事故的，发



包人可依据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深圳市建筑工务署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等对承包人进行处理。

4. 发包人有权依据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发布的《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合同履约评价管理办法》及《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合同履约评价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对承包人进行履约评价。承包人必须遵照发包人以及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在合同签订前及合同履行期间发布的相关制度和规定等（如果相关制度和规定进行修订，则按照修订后的制度和规定执行），合同履行过程中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或发包人制定的与本合同工作内容有关的普适性管理规定可作为合同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的管理程序和流程（应符合发包人信息化管理的要求）予以执行，并保证给发包人提供高效、优质和及时的服务，及时向发包人反馈发现的问题和工作需求情况。

5. 承包人确认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应保证承包人人员在符合安全规范、保障自身安全的前提下提供服务、履行合同。如承包人及承包人人员认为发包人人员的指示将导致安全与人身损害风险，则应拒绝执行并说明原因，双方另行协商方案。任何情况下，承包人及承包人人员均不得以发包人及发包人人员的指示导致安全与人身损害为由要求发包人及发包人人员承担责任。

6. 知识产权与保密义务：承包人为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形成的服务成果的知识产权归发包人所有，承包人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不得擅自使用或许可第三人使用，不得将相关成果用于其他任何项目，不得擅自在国内刊物、学术或技术交流会上发表与本合同相关的成果。承包人保证向发包人提供的服务成果是其独立实施完成，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等合法权益。如承包人在服务工作中侵犯第三人权利而引起索赔和诉讼的所有费用都应由承包人承担；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如接触到凡涉及国家机密、发包人内部工作信息以及本项目相关第三方有关商业秘密的各种数据、资料，承包人及其参加服务工作的全体人员必须严格遵守相关保密规定，并设置充分的保密措施，除法律另有规定或发包人书面同意外，承包人不得将知悉的前述项目资料和发包人提供的有关工作信息、图纸、合同、财务资料等对外泄露，保密期限为永久，承包人保密义务在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仍持续存在，若司法机关或政府主管部门要求承包人披露保密信息，承包人应事先通知发包人，使发包人能够查验需要披露的保密信息。

八、违约责任

发包人因承包人的任一违约行为遭受损失的，承包人除应按本合同约定支付违约金



外,还应据实赔偿发包人损失,发包人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发包人直接损失、间接损失(预期可得利益损失)、因承包人过错导致发包人被行政机关处罚所缴纳的罚款、发包人因第三方索赔而支付的违约金或损害赔偿金损失、因承包人过错导致工程出现质量缺陷或安全事故而产生的工程质量缺陷修复/拆除/新建/重建费用、发包人另行委托第三方履行的额外支出、停工损失、赶工费、返工费、律师费、公证费、差旅费和诉讼费等。承包人依据本合同应向发包人支付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款项,发包人有权从应支付给承包人的款项中优先进行扣除;不足部分,有权向承包人追索。

九、合同份数与生效

1. 本合同一式 15 份,正本 5 份,发包人 2 份,承包人 3 份;副本 10 份,发包人 4 份,承包人 6 份。

2.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 2024 年 7 月 20 日

合同签订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以下为签章页)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
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专用章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新闻路 69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高 强

承包人 2（联合体成员单位）：（公章）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
巴登社区深南中路 1019 号
万德大厦主楼 10 层

法定代表人： 李晓如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2253574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518000

李晓如

承包人 1（联合体牵头单位）：（公章）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 688
号 1 幢 1301 室

法定代表人：柴恩海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571-56975000
传 真：0571-5697513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杭州浦沿支行
帐 号：33001618184052500224
邮政编码：310053

柴恩海印

承包人 3（联合体成员单位）：（公章）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
公司
住 所：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解放
公园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李伟国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7-82631888
传 真：027-82631888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430010

李伟国印

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监理 3 标(含工程咨询)：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片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监理 3 标（含工程咨询）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本工程的牵头单位。
- 2、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中标后的合同由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加盖公章，并由各成员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章。联合体全体成员对招标人负有单独和连带的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① 联合牵头单位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承担 项目管理(除设计管理)、部分工程监理、专业咨询服务（除施工图精细化审查）工作；

② 联合体成员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承担 部分工程监理 工作；

③ 联合体成员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承担 项目管理(设计管理)、信息管理（含 BIM 及信息化应用管理）、专业咨询服务（施工图精细化审查）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肆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单位（盖章）：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柴恩海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韩野

单位地址：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 688 号 1 幢 1301 室 邮编：310053

联系电话：0571-56975000 传真：0571-56975131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李晓如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韩野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巴登社区深南中路1019号万德大厦主楼10层 邮编：

518031

联系电话：0755-82193484 传真：/

联合体成员（盖章）：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李伟国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韩野

单位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解放公园路8号 邮编：430010

联系电话：027-82631888 传真：027-82426679

签订日期：2024 年 6 月 18 日

（说明：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需明确双方职责以及分工等内容。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中应明确中标后的合同须由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加盖公章，并由各成员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章。联合体全体成员对招标人负有单独和连带的责任。）

江山市江滨路下穿城中路地下通道建设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正本
CF-SG2161
2021/10/14

**江山市江滨路下穿城中路地下通道
建设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工程咨询合同**

委托人：江山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人：联合体（牵头）：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浙江科信联合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 10 月 14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江山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人（全称）：联合体（牵头人）：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浙江科信联合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江山市江滨路下穿城中路地下通道建设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 项目投资：项目计划投资额约 28500 万元，建安费约 24327.88 万元。

3. 建设地点：江山市区。

4. 建设规模：本项目建设范围环城南路至中山路地下通道，沿线与环城南路、城中路、通宁路、中山路相交，下穿城中路。道路长度约 1.3km，道路宽度 29.5~48.5m，包含道路工程、隧道工程、管线工程、附属工程等；包括建设休闲广场、绿化、夜景照明、城市家具等市政景观。

5. 资金来源：自筹解决。

二、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

(1) 项目建设管理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在招标人的授权范围内，履行工程项目建设管理的义务，包括项目前期政策处理及协调、工程建设手续办理、项目策划管理、投资咨询管理、设计技术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负责把控对各阶段各专业设计图纸的深度及质量进行审查，为解决设计问题及设计变更提供技术咨询，预估设计问题解决涉及的费用变更、施工方案变化和工期影响等；对专项设计和专项审查提供技术咨询，针对评估单位提出的意见提供相应设计技术咨询；为工程设计优化提供技术咨询、对技术经济方案进行比较；审核工程竣工图纸等。）设计优化及设计管理、施工管理、竣工验收、结算、决算及移交（合同中明确具体工作内容）管理。对整个工程建设的质量、进度、投资、安全、合同、信息及组织协调所有方面进行全面控制和管理。项目全过程施工管理直至各单项验收通过（如规划、国土、环保、水利、人防、气象、排污、交通等）；综合竣工验收合格；竣工备案；工程档案；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督促管理等。

(2) 施工监理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主要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各工序、各部位的监理以及工程备案验收证书取得至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和工程结算、审计的



监理服务工作。对该工程投资控制、进度控制、质量控制、建设安全监管及文明施工的有效管理、组织协调，并进行工程合同管理和信息管理等方面工作。

(3) 造价咨询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主要包括协助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审核；根据施工承包合同、进度计划，编制用款计划书；参与造价控制有关的工程会议；负责承包人报送的每月（期）完成进度款月（期）报表进行审核，并提出当月（期）付款建议书；因漏项或设计变更或现场签证等发生的费用的审核、过程结算、结算初审、配合财务决算编制审核等相关工作；与本项目造价相关的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索赔等事项的处置，提出具体的解决措施及方案；会同业主办理工程竣工结算，提供完整的结算报告及各项费用汇总表；制定投资控制方案并实施；提供编制相关工程造价计价依据和造价控制相关的人工、材料、设备等造价信息，以及其他与造价咨询相关服务等内容；协助业主做好无价材料、设备参数论证及询价等服务工作。

上述造价咨询工作属于本项目造价专项咨询基本服务内容，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上述约定的工作内容。

三、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为完成本合同约定所有的工程咨询服务内容的时间。

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通过竣工备案及缺陷责任期（缺陷责任期 24 个月）结束为止或工程决算完毕为止（两者时间以长者为准）。

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总体目标

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及施工图纸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五、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用与组成

1、本项目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暂定合同价为：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总价人民币（大写）：叁佰捌拾陆万肆仟元。（¥ 3864000 元）。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的费率为：1.59%；费率=中标价÷建安费万元*100；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

其中：项目建设管理费人民币（大写）：壹佰零陆万陆仟捌佰元，（¥1066800 元）。

监理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贰万陆仟捌佰元，（¥ 2326800 元）。

造价咨询人民币（大写）：肆拾柒万零肆佰元，（¥ 470400 元）。

根据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本项目的最终正常工程咨询报酬约定如下：



项目建设管理费为固定价格，结算时不予调整；监理费和造价咨询费按工程施工总承包审定价予以结算。

最终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项目建设管理费+中标费率（按投标报价附表中填报数字填写）×工程施工总承包审定结算价。

六、合同文件组成：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或交易单或其他成交记录等）；
- 3、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如有）；
- 4、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招标文件及其答疑文件（如有）；
- 7、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通用条款与专业条款不一致时，按专用条款处理。

七、三方承诺

1、委托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为全过程工程咨询人协调提供项目现场的必要办公场地、项目相关文件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方式与期限支付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用。

2、咨询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照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承担全过程工程咨询义务与责任，未经委托人同意不得转委托；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各项服务事项。

3、委托人和咨询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三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项目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其他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合同订立

1、签订时间：2021年10月14日

2、签订地点：江山市江滨路18-1号

3、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委托人各执四份，咨询人各执四份。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全过程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交履约担保、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委托人：（盖章）

（牵头人）咨询人：（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12561367H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地址：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 688 号 1 幢

1301 室

开户行：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杭州浦沿支行

账号：

账号：33001618184052500224

邮编：

邮编：310053

电话：

电话：0571-56975000

（联合体成员）咨询人：（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1756269827M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宁波高新区江南路 598 号 10-31

开户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支行

账号：7550110195700003212

邮编：315040

电话：0574-87340049



江山市江滨路下穿城中路地下通道建设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浙江科信联合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名称）江山市江滨路下穿城中路地下通道建设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某成员单位名称）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招标文件递交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受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人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5.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牵头人名称）承担 项目建设管理、施工监理 工作内容，浙江科信联合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成员名称）承担 造价咨询 工作内容。（以上工作内容按项目建设管理、施工监理、造价咨询填写，且不可重复填写）

6.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一式 三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单位）

法定代表人：柴恩海（盖章或签字）

成员名称：浙江科信联合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单位）

法定代表人：罗国芳（盖章或签字）

2021 年 9 月 2 日



坪西路(水头-新大段)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合同

副本

工程编号: 44030920200057001
合同编号: QT2021-018

深 圳 市 建 设 工 程

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 坪西路(水头-新大段)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委 托 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咨询单位: 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五洲工
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5 日



一、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咨询单位（全称）：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坪西路（水头-新大段）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3. 工程规模：本项目北起大鹏街道水头片区现状坪西路，南至南澳街道新大路、为双向六车道，路基段红线宽 29.5 米，桥梁段红线宽 26.5 米，道路全长 4.11 公里。全线设置海滨、新大、仙人石等立交 3 座，设有主线桥 4 座、匝道桥 6 座及箱涵 12 座；新建水头村连接通道约 620 米，现状新大路改线长 630 米，改造现状新大路约 1090 米、现状葵南路约 520 米及河道约 405 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桥涵、河道改造、给排水、电力、通信、照明、燃气、景观绿化、交通疏解及水土保持等工程。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本项目投资估算为 102423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为 86753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5. 合同条件；
6. 双方有关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四、工程咨询单位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姓名：雷仕春，身份证号码：512930197212299130；

设计管理负责人姓名：马能刚，身份证号码：429006197410085235；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李志东，身份证号码：441425197406080893；

五、合同费用

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捌拾肆万捌仟玖佰贰拾伍元整（小写：
¥19,848,925.00 元）

其中：

项目咨询费（大写）：伍佰柒拾柒万贰仟伍佰元整（小写：¥5,772,500.00 元）

工程监理费（大写）：壹仟肆佰零柒万陆仟肆佰贰拾伍元整（小写：¥14,076,425.00
元）

下浮率为 0%。

（一）投标报价：投标报价采用固定价格，全过程工程咨询费包括项目管理费、工程监理费（工程监理费包含施工阶段监理费和保修阶段监理费）。投标人所报全过程工程咨询费已包括公司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为实施全过程咨询服务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为实现项目管理目标所提供的公司技术支持等）。

（二）工程监理费暂定为 1407.6425 万元。参考《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专业调整系数 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1.0，高程调整系数 1，下浮率为 0%。施工阶段监理收费的计费额暂定为 86752.54 万元，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为 1340.6119 万元，保修阶段监理按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 5% 为 67.0306 万元。监理服务费报价为 1407.6425 万元，监理费最终结算价不超过概算批复的监理费金额，最终以政府相关部门的结算审核价为准，若政府审计相关政策法规发生变化，按政府审计最新政策法规执行。

（三）项目管理费暂定为 577.25 万元。参考《工程勘察设计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文）规定，专业调整系数 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1.0，附加调整系数 1，下浮率为 0%。设计费计费额暂定为 86752.54 万元，计算设计费为 2274.90 万元，勘察费暂按设计费的 30% 计算，勘察费为 682.47 万元。项目管理费按监理费 20%+（设计



费+勘察费) 10%计取为 577.25 万元, 项目管理费最终结算价不超过: 概算批复的监理费的 20%+(概算批复的设计费+概算批复的勘察费) 的 10%, 最终以政府相关部门的结算审核价为准, 若政府审计相关政策法规发生变化, 按政府审计最新政策法规执行。

因法律、行政法规、国家法令、地方政府的政策规章发生变化, 物价上涨或通货膨胀而引起监理服务费用增加, 在服务期内监理费用将不予调整。监理服务时间应根据工程进度的实际情况予以延长或缩短, 但监理服务费用不随工程咨询时间的延长或缩短而增加或减少。最终结算价不超过概算批复的监理费金额, 最终以政府相关部门的结算审核价为准, 若政府审计相关政策法规发生变化, 按政府审计最新政策法规执行。

六、服务期

- 1、工期目标: 计划开工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计划竣工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 2、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决算评审完成;
- 3、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 竣工后 730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工程咨询单位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工程咨询单位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费用。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贰 份, 双方各执一份, 副本 壹拾贰 份, 发包人执 玖 份, 工程咨询单位执 叁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 2021 年 3 月 5 日

合同签订地点: 大鹏新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工程咨询单位: 晨越建设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住所:

住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科技孵化园科技财富中心一楼八号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028-85336387

传真:

传真: 028-85336387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

帐号:

帐号: 51001406137050390206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610042



工程咨询单位：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
688号1幢1301室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3919667

传 真：0755-23919667

开户银行：建行杭州浦沿支行

帐 号：33001618184052500224

邮政编码：310051



如无特别理由，合同履行过程中委托人制定的有关工程咨询的普适性管理规定可作为合同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工程咨询单位应予以执行。

四、工程咨询单位义务与责任

工程咨询单位应尽职尽责达成工程目标，为推进工程提供意见建议，并承担相应责任。

5. 工程咨询单位的服务范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对项目进行全过程策划与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工程咨询主要工作内容

本项目的项目管理与工程监理一体化，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1）

项目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项目策划管理，设计管理，工程勘察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管理，报批报建相关服务，信息管理（含 BIM 咨询及信息化应用管理），竣工验收收尾及移交管理，工程结算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2）**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5.1 项目咨询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5.1.1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

（1）制订项目管理具体目标，建立项目管理的组织机构，明确各部门及岗位职责，分解项目管理的工作内容，制订项目管理工作程序及工作制度，制订各阶段各岗位的人力资源计划。

（2）编制项目总体进度计划，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动态调整。

（3）协调项目各层面、各相关单位、各项工作关系，协调项目外部关系。

5.1.2 前期工作管理

5.1.2.1 管理工作

（1）组织设计例会，组织各设计单位之间、设计与外部有关部门的协调工作；

（2）办理各项前期报建手续、协助委托人完成相关招标工作；

（3）对勘察的现场管理工作。

5.1.2.2 技术服务

（1）协助委托人负责现场情况调查、设计需求研究、编制设计任务书；



坪西路(水头-新大段)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程署：

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坪西路（水头-新大段）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工程的牵头单位。
- 2、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注：下列联合体成员可根据各自实际情况填写）

(1).联合牵头单位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项目管理、工程监理工作；

(2).联合体成员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承担项目管理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单位（盖章）：晨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王宏毅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科技孵化园科技财富中心一楼八号 邮编：610042

联系电话：028-85336387 传真：028-85336387

联合体成员（盖章）：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柴恩海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 688 号 1 幢 1301 室 邮编：310053

联系电话：0571-56975000 传真：0571-56975131

签订日期：2021 年 01 月 04 日





松阳县松阳大道(暂名)拓宽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松阳县松阳大道（暂名）拓宽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委托人：松阳县兴民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人：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松阳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松阳县兴民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人(全称):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松阳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咨询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松阳县松阳大道(暂名)拓宽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项目总投资: 项目估算总投资39156.9万元,其中工程部分投资22270万元。

建安造价: /。

建设地点: 松阳县。

建设规模: 松阳县松阳大道(暂名)拓宽改造工程项目总用地面积256214.23平方米。道路总长约4626米,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速度40千米/小时,道路红线宽40米。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通信工程、燃气工程、交安工程、天网工程、道路景观绿化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资金来源: 县财政资金。

建设工期: 计划建设工期45个月(以各标段的施工工期时间为准)。

二、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包括:

综合性咨询“1”(即项目建设管理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委托人委托,协助开展项目建设管理工作【包括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前期工作管理、报批报建报验管理、合同管理、勘察设计咨询及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安全管理、环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档案与信息管理等】。



调管理、风险管理、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工程结算管理、工程保修管理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专项咨询管理“N”（包括但不限于）：设计管理、全过程投控服务、施工监理服务。

具体服务内容在本合同附录A中明确。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4. 专用条件及附录A；
5. 通用条件；
6. 附录B。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或补充订立的相关专业咨询服务合同均为本合同文件的组成内容。

四、项目负责人

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姓名：汪庆鹏，身份证号码：332621196506265672，注册证书类别：专业、注册号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房屋建筑、市政公用、33002435，职称、证书号：高级工程师、G33000003263。

五、工程咨询服务目标

☒ 进度管理目标：施工工期不超过工程初步设计批复的工期，且整体项目进度满足招标人进度管理要求。

☒ 质量管理目标：达到现行国家验收标准的合格等级，争创“九龙杯”。

☒ 安全文明施工目标：创建市级工程文明标化工地。

☒ 投资控制：最终工程总投资不超过初步设计批复概算，施工合同结算造价不超对应批复概算造价。

六、工程咨询报酬



根据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本项目签约合同价为：495.9700万元（大写人民币：肆佰玖拾伍万玖仟柒佰元整）

其中：

综合性咨询费：107.89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佰零柒万捌仟玖佰元整）。

专项咨询费：388.08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佰捌拾捌万零捌佰元整）。

详见后附“松阳县松阳大道（暂名）拓宽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咨询费汇总表”。

除上述正常工作报酬外的附加工作报酬、工作奖励或参与投资节余分成等，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七、工程咨询服务期限

自工程咨询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备案、结算完成、工程缺陷责任期。

八、双方承诺

1. 委托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2. 工程咨询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服务。

九、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引起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照下列方式解决（只能选择其中一项）：

☒向丽水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3年11月1日。

2. 订立地点：丽水市松阳县。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委托人执肆份，工程咨询人执肆份

委托人：（公章）

工程咨询人（联合体牵头人）：五洲

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

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

地 址：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688

号1幢1301室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310051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柴恩海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张婕妤

电 话：

电 话：13282002848

传 真：

传 真：0571-56975032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1617196823@qq.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建行杭州浦沿支行

账 号：

账 号：33001618184052500224

工程咨询人（联合体成员）：松阳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124704791461M

地 址：松阳县西屏街道新华路29号

邮政编码：323400

法定代表人：叶伟强

委托代理人：叶芳

电 话：0578-8817321

传 真：0578-8817321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松阳支行

账 号：33001697635050004720



附件1:

松阳县松阳大道（暂名）拓宽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报价汇总表				
工程咨询服务费内容	投标报价 (万元)	投标下浮 率 (%)	最高投 标限价 (万元)	备注
1、综合性咨询费	107.89	/	107.89	本项 费用不参与竞价，投标时 不得更改
2、专项 咨询费	项目投资决策专项咨询	/	/	费用计入综合性咨询
	设计管理	23.0925	25	30.79
	施工监理服务	321.8475		429.13
	全过程投控服务	43.14	/	43.14
合价(¥)		495.9700	/	610.95
投标报价合价(元)		大写：肆佰玖拾伍万玖仟柒佰元整		



松阳县松阳大道(暂名)拓宽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联合体协议书

附件 1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松阳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松阳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松阳县松阳大道（暂名）拓宽改造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松阳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负责综合性咨询“1”、专项咨询管理“N”（除工程监理外）；松阳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负责专项咨询管理“N”（工程监理）。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6、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柴恩海

成员名称：松阳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叶伟强

2023年10月8日



济南高新区稼轩文旅城周边市政道路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编号：

济南高新区稼轩文旅城周边市政道路项目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委托人（全称）：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性投资

项目推进中心

工程咨询单位（全称）：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2 年 10 月 13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济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性投资项目推进中心

咨询人（全称）：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以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济南高新区稼轩文旅城周边市政道路项目。
2. 项目地点：鸭旺口路东延、温泉北路东延、温泉路东延、泉南路东延、紫竹路东延、稼轩路东侧规划路、稼轩文旅城东侧规划路、鸭旺口路污水干管。
3. 建设内容：济南高新区稼轩文旅城周边市政道路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包含图纸范围内的道路、排水、管线综合、照明工程、交通设施、电力管沟、绿化工程等全过程咨询），项目决策及实施阶段的项目前期策划、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含投资估算）等立项所有资料、项目实施策划、报批报建、组织管理、计划管理、信息管理、合同管理、勘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及测绘、工程监理、配合审计、配合现场签证等与之有关的管理工作）、竣工验收移交等在内的专业化工程咨询服务活动。
4. 建设规模：①鸭旺口路东延：长约 374 米，红线宽 35 米；②温泉北路东延：长约 374 米，红线宽 25 米；③温泉路东延：长约 375 米，红线宽 50 米，两侧各 20 米绿化带；④泉南路东延：长约 377 米，红线宽 25 米；⑤紫竹路东延：长约 372 米，红线宽 25 米；⑥稼轩路东侧规划路：长约 1467 米，红线宽 20 米；⑦稼轩文旅城东侧规划路：长约 1512 米，红线宽 25 米；⑧鸭旺口路污水干管，长约 1400 米，管径 DN1200 米。共 6251 米。



5. 投资估算金额: 暂按 57435.00 万元。

6. 资金来源: 财政投资。

1. 7. 计划工期: 暂定 730 天, 具体根据工程项目整体进度, 自签订本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结束之日止。

二、 服务范围

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供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为:

☒前期咨询管理

☒1. 项目前期策划;

☒2. 编制项目申请报告和资金申请报告、环评、地灾、节能、社稳、压矿、水土保持、林地使用、交通影响评价等项目立项前所需资料;

☒3. 协助建设单位办理立项、用地、规划、建设手续及协助建设单位缴纳相关费用;

☒4. 项目实施策划、组织管理、计划管理、信息管理、合同管理等。

☒勘察及测绘技术服务

☒勘察及测绘: 工程初勘、详勘、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包括以下工作:

1) 工程详勘: 工程详勘成果满足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等各阶段的要求;

2) 工程测量: 详勘定界、勘测定界、原状地形图、坐标定位点及水准点测设及埋石、5*5 或者 10*10 方格网测量、规划放线及验线、工程监测、现状确认测量或竣工规划核实、管线测量等;

3) 工程物探: 地下障碍物探测、管线物探、市政管线竣工等;

☒其他: 与项目相关的勘察及测量、测绘工作。

☒项目管理

☒施工项目管理服务: 统筹项目建设各阶段相关管理工作之间的连续性, 统筹组织调度各阶段专项服务, 涵盖项目决策及实施阶段的项目前期策划、项目实施策划、报批报建管理、组织管理、计划管理、信息管理、详勘及测绘、工程监理、验收、移交及项目整体协调等在内的工程咨询服务活动。包括如下内容:



- 1) 组织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目标策划,明确总体目标、分项目标及阶段目标;
编制全过程工程咨询的工作总计划、分项计划及阶段计划;统筹管理和综合协调项目的内外部关系,按招标人要求起草相应文件;
- 2) 组建后台技术支撑团队,指导和支持管理团队开展设计技术管理、投资控制管理、进度管理等具体工作;
- 3) 负责拟定详细的项目实施及管理方案,经招标人审定后组织实施;
- 4) 组织召开项目工作协调会议,负责会议材料、场地、设备等会务工作;
- 5) 组织开展详勘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及现场的管理工作;
- 6) 组织开展设计进度与设计质量的管理工作;
- 7) 开展设计评审及优化工作;
- 8) 代理招标人办理规划报建、专业报建、市政配套设施报建等项目前期阶段的所有报建报批手续;
- 9) 协助招标人开展设计文件、报建报批文件等文件档案的规范化管理工作;
- 10) 协助或组织开展项目合同的起草、谈判、签订和管理工作,负责对咨询服务单位的咨询进度、咨询质量进行管理、监督与考核;
- 11) 协助招标人建立并完善成本管理体系:合约规划、目标成本设定、目标成本分析、成本动态管理。

☒工程监理

☒按工程施工阶段及缺陷责任期内的监理工作,按国家、省、市要求,履行建设工程监理职责。

☒项目竣工验收及移交、项目备案等。

☒协助建设单位做好审计配合工作。

☒协助招标人开展相关管理制度的研究和编制工作,协助招标人完成相应的考核目标。

☒合同约定的其他工作。具体的服务内容和要求等详见附件1[服务范围]。

三、 委托人代表与咨询项目总负责人



1. 委托人代表： 从奎荣。

2. 咨询项目项目经理： 刘吉华。

身份证号码： 360733199002044110

注册证书名称及编号： 注册监理工程师 00642721

3.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叶波。

身份证号码： 330682198611062818

注册证书及编号： 注册监理工程师 00610403

四、 工程咨询报酬

本项目取费基数暂按照 41600 万元，中标费率： 1.64%，暂定合同价大写： 陆佰捌拾贰万贰仟肆佰元整（小写：¥ 6822400.00 元）。最终工程咨询报酬以项目建设投资中实际发生的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之和*中标费率（1.64%）为准；工程延期或造价变化，合同全过程工程咨询费率不予调整。

具体的服务费用计取和支付方式详见附件 2 [服务费用 and 支付]。

五、 工程咨询服务期

自签订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结束之日止。具体的服务期限和服务进度计划详见专用合同条件及附件 3 [进度计划]。

六、 合同文件的组成

组成本合同的合同文件包括：

- (1) 本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如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有）；
- (4) 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件；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1. 委托人代表： 从奎荣。

2. 咨询项目项目经理： 刘吉华。

身份证号码： 360733199002044110

注册证书名称及编号： 注册监理工程师 00642721

3.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叶波。

身份证号码： 330682198611062818

注册证书及编号： 注册监理工程师 00610403

四、 工程咨询报酬

本项目取费基数暂按照 41600 万元，中标费率： 1.64%，暂定合同价大写： 陆佰捌拾贰万贰仟肆佰元整（小写：¥ 6822400.00 元）。最终工程咨询报酬以项目建设投资中实际发生的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之和*中标费率（1.64%）为准；工程延期或造价变化，合同全过程工程咨询费率不予调整。

具体的服务费用计取和支付方式详见附件 2 [服务费用和支付]。

五、 工程咨询服务期

自签订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结束之日止。具体的服务期限和服务进度计划详见专用合同条件及附件 3 [进度计划]。

六、 合同文件的组成

组成本合同的合同文件包括：

- (1) 本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如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有）；
- (4) 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件；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七、 双方承诺

1. 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以及合同约定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 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履行项目许可、核准或备案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开展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活动的依据,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咨询服务所需的资料和条件,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服务费用和其他应支付款项。

八、 词语含义

合同协议书中的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件和专用合同条件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 合同订立和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10 月 13 日

2. 合同订立地点: 济南市高新区

3.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肆 份,咨询人执 肆 份。

4.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委托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经办人: 何永祥

咨询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12561367H

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 688 号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310059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柴恩海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建行杭州浦沿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3300 1618 1840 5250 0224

济南市历城区港沟南片区配套市政道路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 同

2025-全咨

济南市历城区港沟南片区配套市政道路 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委 托 方：济南发展国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咨 询 方：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核工业（天津）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济南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联合体成员）

日 期：2025 年 3 月 31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方（全称）：济南发展国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咨询方（全称）：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核工业（天津）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济南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济南市历城区港沟南片区配套市政道路项目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服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济南市历城区港沟南片区配套市政道路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2.工程地点：位于济南市历城区莲花山片区，凤鸣路以南，港九路以东，韩仓河以西，二环南高架以北。

3.工程概况：新建道路全长约 2.8 公里，规划红线宽度 15-25 米。

4.投资估算：20798 万元。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与内容

全过程咨询提供与本工程相关的综合性、跨阶段、一体化全过程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报批报建、勘察测绘物探、工程设计、监理、项目管理、竣工验收及移交等专业化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活动。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

自签订本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结束之日止，其中，建设工程工期计划 365 日历天，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4 个月。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 ☐按费率计取 ☐人工成本加酬金计取 ☒其他；

4



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陆佰贰拾玖万零壹佰柒拾叁元柒角叁分（¥ 6290173.73 元）。
增值税税率为 6%，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伍佰玖拾叁万肆仟壹佰贰拾陆元壹角陆分（¥ 5934126.16 元），增值税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叁拾伍万陆仟零肆拾柒元伍角柒分（¥ 356047.57 元）。

3. 综合单价及费用计取为 详见附件 1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4. 合同价格其他约定：

- (1) 合同内工作内容工期延长服务费不再增加。
- (2) 报价清单中未发生的费用按投标价或比例扣除。

(3) 因项目推进需要，咨询业务出现本合同约定工作内容外的增项或因方案调整、重大变更及发生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价款发生改变，则根据实际情况双方协商后予以调整，但服务费单价不变。

五、委托方代表与咨询方主要负责人

1. 委托方代表：

姓名：程家栋 身份证号码：370112199110117118。

2. 咨询方主要负责人：

☒ 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杨林，身份证号码：370211197806192036，注册证书号：00481794。

☐ 投资决策综合咨询负责人：____，身份证号码：____，注册证书号：____。

☒ 设计负责人：隋严春，身份证号码：370105198003302117，注册证书号：AD243700108。

☒ 总监理工程师：胡永晨，身份证号码：231083199302106819，注册证书号：00600902。

☒ 勘察负责人：李玉磊，身份证号码：120224198706171916，注册证书号：AY201200527。

☐ 其他负责人：____，身份证号码：____，注册证书号：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委托方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委托方提供的有关资料；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委托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开展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活动的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咨询方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济南市历城区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委托方和咨询方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在协议书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方执肆份,咨询方各执贰份。

(合同签章页)

委托方: 济南发展国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 址: 济南市历城区花园路107号鑫都大厦8楼801、803室 邮 编: 250014

开户行: 中国银行山东省分行济南分行历城支行营业部 账 号: 222106255868

电 话: 0531-88030966

咨询方(联合体牵头人):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乳泉路826号10幢601室 邮 编: 310056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浦沿支行 账 号: 33001618184052500224

电 话: 0571-56975000

咨询方(联合体成员二): 核工业(天津)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 址: 天津市宝坻区钰华街道地质路 邮 编: 301800



二四七大院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宝坻支行 账 号: 12001710800050002129

电 话: 022-29252795

咨询方(联合体成员三): 济南市规划设计研究院(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 址: 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1 号楼西翼 20、21、22 楼 邮 编: 250101

开户行: 招商银行济南经十路支行 账 号: 635580399810001

电 话: 0531-62321351



附件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序号	费用类别	工程量计算说明	暂定工程量/ 计费基础	单位	费率	含税综合单价 (元)	合价 (元)	说明
1	报批报建费							
1.1	可研报告	1. 包括报告编制、评审、验收等全部费用； 2. 结算方式：按项包干，不发生不计取。	1	个	/	40000	40000	取费基数：实际 报告数
1.2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1. 包含方案编制、评审、监测、验收报告 等全部费用； 2. 结算方式：按项包干，不发生不计取。	1	个	/	35000	35000	取费基数：实际 报告数
1.3	水土保持报告	1. 包含方案编制、评审、监测、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等全部费用； 2. 结算方式：按项包干，不发生不计取。	1	个	/	50000	50000	取费基数：实际 报告数
1.4	水土保持监测报告		1	个	/	50000	50000	取费基数：实际 报告数
1.5	水土保持验收报告		1	个	/	50000	50000	取费基数：实际 报告数
1.6	涉路安全评价	1. 包含方案编制、评审及审批等全部费用； 2. 结算方式：按项包干，不发生不计取。	1	个	/	150000	150000	取费基数：实际 涉路口数
1.7	林评	1. 包含方案编制、评审、验收等全部费用； 2. 结算方式：按项包干，不发生不计取。	1	个	/	80000	80000	取费基数：实际 报告数
小计 (1.1+1.2+...+1.7)							455000	
2	勘察测绘费							
2.1	勘测定界	测量点数*单价	800	点	/	150	120000	
2.2	土地权属来源图	测量点数*单价	6	宗地	/	500	3000	
2.3	1:500 地形图	测绘面积*单价	406469.2	m2	/	0.12	48776.30	

52



序号	费用类别	工程量计算说明	暂定工程量/ 计费基础	单位	费率	含税综合单价 (元)	合价 (元)	说明
2.4	中桩横断面测量	设计道路中心线长度*单价	6.20	km	/	1800	11160	
2.5	中桩纵断面测量	设计道路中心线长度*单价	2.98	km	/	1800	5364	
2.6	中桩点测量	测量点数*单价	150	点	/	180	27000	
2.7	控制点测量	测量点数*单价	25	点	/	1200	30000	
2.8	细部点测量	测量点数*单价	10	点	/	150	1500	
2.9	路口方格网	测量面积*单价	7700	m²	/	0.2	1540	
2.10	5*5或10*10方格网测量	测量面积*单价	55305.9	m²	/	0.2	11061.18	
2.11	红线放样	测量点数*单价	800	点	/	165	132000	
2.12	周边道路管线探测	测量管线长度*单价	7.50	km	/	2500	18750	
2.13	红线内物探	红线内物探面积*单价	55305.9	m²	/	0.55	30418.25	
2.14	工程物探(竣工后物探)	测量管线长度*单价	28.8	km	/	1800	51840	
2.15	工程勘察(含初勘、详勘)	包含初勘及施工、验收阶段勘察相关工作, 设计道路中心线长度*单价	923.20	m	/	180	166176	
2.16	基坑监测费	按照点*次收费	11540.00	点*次	/	20	230800	
小计 (2.1+2.2+...+2.16)							889385.73	



序号	费用类别	工程量计算说明	暂定工程量/ 计费基础	单位	费率	含税综合单价 (元)	合价 (元)	说明
3	设计费							
3.1	道路工程设计费	计算规则：道路工程设计费基础*费率	119400000	%	1.56%	/	1862640.00	设计单位缴纳图 审费及专家费， 取得图审合格证
3.2	电力设计	计算规则：电力工程设计费基础*费率	26110000	%	2.39%	/	624029.00	
小计 (3.1+3.2)								2486669
4	咨询服务费							
4.1	监理：主要包括施工准备、 施工阶段各工序、各部位的 的监理、工程验收证书取 得及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 书和配合工程结算、审计、 项目移交等相关工作，具 体内容为：对工程投资、 进度、质量、建设安全监 管及扬尘文明施工的有效 管理和组织协调，并进行 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包 含项目管理内容)。	①计费基数：投资估算建安费用。 ②计算规则：计费基础*费率	145510000	%	1.69%	/	2459119	
小计 (4.1)								2459119
合计 (1+2+3+4)								6290173.73

序号	费用类别	工程量计算说明	暂定工程量/ 计费基础	单位	费率	含税综合单价 (元)	合价 (元)	说明
清单报价说明： 1、投标人报价均为含税价格，税率 6%，综合单价包含合同约定的相应服务的全部工作内容； 2、清单计量计价规则清单约定据实结算的分项工程，如勘察、测绘、物探、监测、监测等分项工程，受托方需在实施前编制实施方案报委托方各部门审核确认，成本测算完成后方可按方案组织施工，施工过程中由委托方项目部组织监理、统筹管理等单位及各部门进行收方确认，作为结算依据； 3、以上所列费用应为包含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内的所有内容的费用，未列明的也视为已分摊在其他项目中。若工期延长，投标人服务期相应延长，服务费不另增加； 4、若报价明细表内工作内容在项目实施中没有发生，则招标人有权扣除相应的工作费用。								



附件 6 服务质量标准

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规范要求

一、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服务要求

济南市历城区港沟南片区配套市政道路项目全过程咨询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决策及实施阶段的项目前期策划、项目前期所需资料的编制、项目实施策划、报批报建、技术管理、勘察、测绘、工程设计（道路工程设计、电力设计）、项目管理、工程监理、组织与协调管理、计划与进度控制、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技术质量管理、信息管理、工程试运行、竣工验收与移交管理、档案资料整理与移交、配合审计、保修期管理、公共关系维护、外部协调工作（包括对手续办理、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协助处理 12345 等与本项目有关的投诉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项目前期策划及相关手续办理：

- ①收集项目资料，组织项目调研；
- ②编制项目前期策划报告，明确项目定义和初步建设目标；
- ③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咨询、水土保持报告、水土保持监测报告、水土保持验收报告、涉路安全评价、林评等；
- ④编制项目申请报告和资金申请报告等；
- ⑤协助建设单位办理立项、土地、规划、施工、验收等建设手续、协助缴纳相关费用；
- ⑥组织完成“三通一平”等现场施工准备工作，办理开工前需要由委托方完成的其它工作。

（2）报批报建

咨询方受委托方委托，为委托方全程办理建设项目所需的各种必需手续如下：

- ①立项、选址、方案审查、初设审批、施工图审查、竣工备案验收；
- ②办理《建设用地批准书》、《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图纸审查合格书》、《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竣工验收备案证》等；
- ③涉及国土、规划、建委、工程招标、消防、**市政、园林**、环保、供水、供电、供气等部门的协调及办理所有相关手续、证件。

（3）勘察

68



①在实施工程勘察的各项作业过程中以及提交的勘察成果资料、勘察设计文件必须符合国家、行业和省规范、标准和设计规定；

②本项目工程勘察作业和成果质量必须达到勘察设计规范和持力层深度要求；

③提交的工程勘察成果资料和勘察设计文件必须符合国家建设部颁发的《建筑工程勘察文件编制深度规定》；

④须在规定的时间内编制工程勘察文件，按合同规定提交勘察成果。

(4) 测绘

组织开展项目勘测定界、土地权属来源图、1:500地形图、中桩横纵断面测量、控制点测量、5*5或10*10方格网测量、红线放样等工作。

(5) 工程设计

①结合规划和实际需求，从功能和造价等方面综合考虑，制定合理的道路断面、路面结构和线形，完成道路、排水、电力、管线综合、交通、照明、绿化工程的设计工作。

②设计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图纸会审、图纸答疑、图纸评审、技术交底、设计封样（如有）、配合施工封样确认工作（如有）、施工现场驻场服务，施工过程中设计变更（单合同设计主动变更率不超1%）、参与施工过程验收、工程竣工验收及试运行（如有）、报批报建（如需）、专家评审（如需）等全过程设计的相关服务工作。

③电力设计人员不少于3人，包含土建、线路、配电各专业人员各1人。

④设计质量标准及要求：详见项目设计任务书。设计任务书以招标文件中所附设计任务书及委托方正式下发的设计任务书为准。

(6) 项目管理

①组织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目标策划，明确总体目标、分项目标及阶段目标；编制全过程工程咨询的工作总控计划、分项计划及阶段计划；统筹管理和综合协调项目的内外部关系，起草相应文件；

②组建后台技术支撑团队，指导和支持管理团队开展设计技术管理、进度管理等具体工作；

③现场管理团队人员不少于8人，有类似项目管理经验；

④负责拟定详细的项目实施及管理方案，经委托方审定后组织实施；

⑤组织召开项目工作协调会议，负责会议材料、场地、设备等会务工作；

⑥组织开展设计进度与设计质量的管理工作；

⑦开展设计评审及优化工作；



⑧代理委托方办理规划报建、专业报建、市政配套设施报建等项目前期阶段的所有报建报批手续；

⑨协助委托方开展设计文件、报建报批文件等文件档案的规范化管理工作；

⑩协助或组织开展项目合同的起草、谈判、签订和管理工作，负责对咨询服务单位的咨询进度、咨询质量进行管理、监督与考核；

⑪支持并协助委托方开展相关管理制度的研究和编制工作。

(7) 工程监理

①咨询方按合同约定派出监理工作需要的监理机构及管理人员，向委托方报送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及其监理机构主要成员名单、监理规划，完成监理工程范围内的监理业务。在履行合同义务期间，应按合同约定定期向委托方报告监理工作。

②协助委托方编写开工报告；

③审查施工单位各项施工准备工作，下达开工通知书；

④督促施工单位施工管理制度和质量保证体系的建立、健全与实施；

⑤审查施工单位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和施工进度计划，专项措施方案，并监督实施；

⑥组织设计交底、图纸会审、工程例会(每周一次)，审查设计变更；

⑦编制投资控制计划，审核已完工程量，并按已完工程量签认施工单位工程付款申请；

⑧经设计咨询单位审核、委托方批准设计变更后，发布施工工程变更令；

⑨审查工程使用的原材料、半成品、成品、构配件和设备的质量、见证取样复检，必要时进行测试和监控；

⑩监督施工单位严格按技术规范和设计文件施工，控制工程质量，重要工程部位督促承建商实施预控措施；

⑪抽查工程施工质量，对隐蔽工程进行复验签证并进行旁站监理，参与工程质量事故的分析及处理；

⑫分阶段进行进度控制，及时提出调整意见；

⑬协助处理合同纠纷和索赔事宜，协调委托方与施工单位之间的争议；

⑭监督检查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实施；

⑮编制监理工作月报、监理工作总结和质检运行报告，报委托方和有关主管部门；

⑯督促施工单位整理合同文件及施工技术档案资料；

70



⑰组织并参与工程初验，参与工程竣工验收，对工程质量提出评价意见；

⑱审核竣工图纸和其他技术资料；

⑲编制监理工作竣工资料和项目工程最终总结；

⑳签发竣工验收证书和工程缺陷责任终止证书；

㉑签发最终支付证书。

㉒咨询方必须为监理人员配备必要的检测设备、仪器。具体要求见下表：

咨询方办公设备及检测仪器（工具）最低配置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1	砼回弹仪		1	
2	测距仪		2	
3	电子游标卡尺	(0~150mm)	2	
4	钢卷尺	50m	3	
5	比重计	1.0~2.0	1	
6	坍落筒		2	
7	焊接检测尺		1	
8	风速仪		1	
9	温度测试仪		1	
10	多功能质量检测器		3	
11	小卷尺	5m	每人1把	
12	电脑		2	
13	文件柜	组合型	6	
14	办公桌椅		每人1套	
15	指纹机		1	用于考勤

说明：

①如相关配置不能按要求到位，委托方有权代为配置并从监理费中扣除购置费用。

②监理人员办公室由委托方（或总包）提供；就餐不由委托方提供，需自行解决。

（8）项目实施策划

①对项目投资、进度目标进行分析与再论证，进一步明确项目建设目标；

②开展组织策划，明确项目管理组织结构，建立项目管理制度，明确工作流程；

③组织开展合同策划；



④组织开展招标采购策划；

⑤组织编制项目管理规划等。

(9) 组织管理与协调

①建立项目技术管理、投资控制、质量控制、进度控制、信息管理、安全管理等组织体系，并监督各体系的运行；

②组织编制设计与技术管理、招标采购与合同管理、投资控制、计划与信息 管理组织实施方案；

③组织编制各项管理制度和工作流程，报委托方审批后组织实施；

④建立项目管理调度会、例会、专题会等会议制度，组织召开各类会议；

⑤协调参建各方之间的工作关系；

⑥建立月度综合考评制度，协助组织月度考核，奖励先进，鞭策落后；

⑦倡导积极向上的项目文化，统一参建各方对本工程的认识，确保顺利实现工程建设各项管理目标。

(10) 计划管理

①组织编制项目总进度规划、项目控制性总进度计划、阶段性进度计划及各项进度计划，报委托方批准后组织实施；

②组织编制招标采购计划、资金需求计划、设计进度控制计划、手续办理工作计划等，报委托方批准后组织实施；

③组织编制技术管理、经济管理、信息管理等工作计划；

④组织审核施工、材料设备等单位编制的各类计划，提出审核意见；

⑤严格按进度计划进行动态管理，及时对可能拖期的工作进行预警，并组织参建单位提前采取措施；对已拖期的工作查明原因，采取相应措施予以调整，确保计划有效实施；

⑥及时将进度实际值与计划值进行对比分析，必要时对进度计划进行合理调整。

(11) 信息管理

①编制信息管理规划，建立信息管理制度；

②建立信息管理平台，规范电子文档信息管理；

③及时编报项目管理周报、月报及阶段工作总结；

④编写各类会议纪要、函件、专题报告、简报、通知等文件；

⑤做好规划设计及技术管理、招标采购及合同管理、投资控制、进度控制等的信息



文档管理工作；

⑥按要求进行项目管理信息的收集、整理、存档，组织工程竣工档案验收及移交；

⑦向委托方提供完整的项目管理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视频、照片、文字等资料。

(12) 竣工验收、资产移交管理

①协助组织规划、消防、人防、节能、环保、气象、工程档案等相关专项验收；

②审核施工单位提报的工程竣工报告，组织单位工程竣工预验收，编写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③审查勘察和设计单位提报的工程质量检查报告，协助委托方和施工单位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④协助组织工程竣工验收，跟踪协调竣工验收问题整改工作，协助编制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⑤组织编制综合验收组织方案，协助委托方组织综合验收；

⑥分户移交及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

⑦编制工程移交组织方案，组织工程移交，督促施工、供货等单位编制工程使用说明书，督促施工、供货等单位对接收人员或运营人员进行培训；

⑧整理项目管理竣工档案和监理竣工档案，并移交委托方；

⑨整理工程竣工验收文件，检查施工单位竣工资料整理情况，协助移交工程档案。

(13) 工程保修期管理

①组织编制保修期管理组织实施方案，督促施工单位组建保修工作小组，建立工程质量维修沟通协调机制；

②组织施工单位及时处理相关质量问题；

③建立回访制度，组织工程回访，完成保修期间的管理工作。

(14) 合同约定的其他工作

二、咨询服务要求及成果

1、咨询服务的特殊标准或要求

(1) 质量标准：符合勘察、规划、设计、监理、造价咨询等相关法律、技术标准和相应阶段深度规定，并同时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有效的强制性规定及项目所在地各项法规、规章及政策要求等其他相关规定。

(2) 服务目标：

①投资控制目标：确保投资控制在政府批准[非政府批准(备案)项目按经委托方审



批]的概算内。

②质量控制目标：按照国家最新颁布《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验收合格。

③进度控制目标：签订全过程咨询服务合同后，在委托方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该项目范围内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工作，并完成结算审批及移交。

④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控制目标：确保不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安全生产事故且死亡人数为零，争创山东省级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3) 服务要求：咨询方在服务期限内各项工作需满足国家、山东省济南市及地方各级法律、法规、规范等相关要求，并执行委托方下发的相关制度要求。

2、咨询服务成果要求

2.1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成果文件交付

2.1.1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成果的特殊标准或要求：

(1) 服务目标：

①投资控制目标：确保投资控制在政府批准[非政府批准(备案)项目按经委托方审批]的概算内。

②质量控制目标：按照国家最新颁布《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验收合格。

③进度控制目标：签订全过程咨询服务合同后，在委托方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该项目范围内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工作，并完成结算审批及移交。

④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控制目标：确保不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安全生产事故且死亡人数为零，争创山东省级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2) 服务要求：咨询方在服务期限内各项工作需满足国家、山东省济南市及地方各级法律、法规、规范等相关要求，并执行委托方下发的相关制度要求。

2.1.2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成果文件

各类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成果文件的约定：向委托方提交全过程工程咨询实施方案，各阶段提供咨询成果及文件按照项目推进实施阶段及委托方要求适时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要求：

(1) 测绘、物探及监测成果

1) 测绘

①咨询方必须遵守有关法律，执行《城市测量规范》、《全球定位系统(GPS)测量



规范》、《1:500 1:1000 1:2000 地形图式》、《土地勘测定界规程》等有关技术标准、规定,根据委托方提供的资料对委托方委托的项目进行准确及时的测绘,依本合同的约定向委托方提供勘测定界图、控制点测放、土地权属来源图、现状地形图、周边道路管线探测、红线放样等所有符合一测到底涵盖范围的测绘项目,并对其完成的测绘成果质量负责。

②咨询方工作内容应按委托方要求分批次现场作业及形成相应成果文件。

③咨询方应提供各成果文件纸质版 6 份(加盖公章版本)、电子版 1 份。

④地形图要求在 10×10m 方格网基础上,另行提供 20×20m 方格网的地形图成果文件纸质版 6 份(加盖公章版本)、电子版 1 份。

2) 物探

①需要工程地质勘探,地质情况复杂、变化大的地区,埋藏有地质隐患的地区进行建设应根据设计要求物探。如石灰岩地区、断裂构造发育地区或地块内及周边管线复杂地区该进行物探。

②物探报告应包含附图

a. 基础成果图:实际材料图、剖面图、剖面平面图、平面图

b. 推断成果图:综合剖面图、综合平面图、建议验证工程布置图

③物探报告取得主要地质成果,未解决或未肯定的地质问题及原因,方法应用效果分析等;地质异常的判识标准、判识的结果、异常编号及异常总体特征概述;分类或逐个异常进行定性、定量解释,包括异常特性、地质特征、物性参数特征的描述,定性分析引起异常之场源体的地质原因,对具有重要地质意义的异常,也应进行定量反演。

④地下管线物探报告

a. 平面图中应标明测量范围内各种地下管线的平面位置,排水管线要特别注明管道的管内底标高、排水方向、检查井位置,要求管线和文字分层标注。

b. 各种地上架空、地下管线的管位、口径、坡向、埋深、控制点地面标高、管底标高、检查井井底标高等测量数据,需要提交电子版数据库文件。

c. 地下管线探测范围为设计方提供的道路边线外 10m 范围内。

(2) 设计成果

按照国家、山东省、济南市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委托人要求,完成道路设计、电力设计等工作,需于启动设计后 1 月内完成成果交付,提供蓝图 10 套及电子版 CAD 平面图一套、电子版 PDF 平面图一套。



(3) 监理成果

按照国家、山东省、济南市的规范及委托方要求提供监理成果。收到工程设计文件后 7 天内编制出监理规划，并在第一次工地会议 7 天前报委托方，根据有关规定和监理工作需要，编制监理实施细则；按监理规划及监理实施细则要求履行监理职责。

(4) 对以上咨询成果文件的要求：

①咨询方向委托方报送全部咨询成果的知识产权归委托方所有，咨询方保证其咨询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在先权利；

②咨询方按合同及相关标准要求编制的工程咨询成果文件，相关负责人应在其确认的相关咨询成果文件上签章，否则视为无效。工程咨询成果文件经项目负责人审核签字，并经其公司技术负责人审批后报送委托方；

③将自有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外的咨询业务委托给其它机构实施的，咨询方应当对工程咨询成果承担连带责任。

(5) 资金使用计划要求：按年度、季度、月度及形象进度节点分别编制并提供相应的资金使用计划，每年首月 10 日前、每季首月 10 日前、月度为每月 5 日前编制完成并提交委托人当月的资金申请计划。

(6) 在工程咨询工作完成或中止时，咨询方移交委托方提供的设施和剩余的物品的时间和方式：退场前 15 天移交给委托方或委托方指定接收人。

(7) 其他服务成果时限要求详见合同。

三、其他咨询成果文件的要求

1) 咨询人向委托人报送全部咨询成果的知识产权归委托人所有，需根据委托人要求提供（包括但不限于 word、CAD、纸质文件等符合委托人需求的资料），咨询人保证其咨询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在先权利；

2) 咨询人按合同及相关标准要求编制的工程咨询成果文件，相关负责人应在其确认的相关咨询成果文件上签章，否则视为无效。工程咨询成果文件经项目负责人审核签字，并经其公司技术负责人审批后方可报送委托人；

3) 将自有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外的咨询业务委托给其它机构实施的，须经委托人书面同意，且不排除咨询人应当对工程咨询成果承担的连带责任。

4) 资金使用计划要求：按年度、季度、月度及形象进度节点分别编制并提供相应的资金使用计划，每年首月 10 日前、每季首月 10 日前、月度为每月 5 日前编制完成并提交委托人当月的资金申请计划。



5) 在工程咨询工作完成或中止时, 咨询人移交委托人提供的设施和剩余的物品的时间和方式: 退场前 15 天完整移交给委托人或委托人指定接收人。

6) 审查会议的审查形式和时间安排: 如需组织审查会议时, 审查会议的费用已包含在咨询服务费中; 咨询人负责组织审查会议, 审查会议的形式、组织方式和时间安排由咨询人负责报委托人审核同意后实施; 咨询人负责向委托人提供审查会议的批准文件和纪要。



附件 7 服务成果时限要求

1、设计成果时限

编号	名称	设计范围	设计周期	备注
一	方案设计	道路工程、管线综合工程、雨污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风景园林工程方案设计	20 日历天	
二	施工图设计	道路工程、管线综合工程、雨污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风景园林工程施工图设计	20 日历天	
三	电力设计	电力施工图设计	20 日历天	

2、监理成果时限

2.1 监理规划在签订建设工程监理合同及收到设计文件后由总监理工程师组织编制并应在召开第一次工地会议前报送建设单位；

2.2 当委托方认为监理方无正当理由而又未履行监理义务时,可向监理方发出指明其未履行义务的通知。若委托方发出通知后 21 日内没有收到答复,可在第一个通知发出后 35 日内发出终止委托监理合同的通知,合同即行终止。监理方承担违约责任；

2.3 监理方应按投标文件中的人员配置开展工作;非特殊原因,人员不得更换。总监不得更换,另总监理工程师必须保证每月至少 26 天在现场,重要监理例会,工程节点必须到场,其他监理工程师在施工期间必须保证每天在现场。委托方将随时对施工现场的监理方人员进行抽查,如若出现实际投入的监理方人员与投标所投人员不符,或无故缺席(脱岗),或减少驻场人员,按未能履约处理;若累计处罚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20% 时,委托方将认为监理方不具备履约能力,委托方将终止委托监理合同,另行选择监理方,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监理方承担;

2.4 当事人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当在 42 日前通知对方,因解除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以免除责任的外,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变更或解除合同的通知或协议必须采取书面形式,协议未达成之前,原合同仍然有效;

2.5 负责工程缺陷责任期(12 个月)内的工程修复、检修、检验、实验及相关监理工作。

4、其他专业咨询成果时限

4.1 勘察时限

4.1.1 咨询方应按委托方要求进入现场勘察,30 个日历天提交全部勘察资料,资料



包括但不限于岩土工程勘察中间报告、正式报告，以及地下水位和地层承载力的精确参考值；

4.1.2 由委托方负责组织对承包人交付的报告、成果、文件进行检查验收；

4.1.3 委托方收到承包人交付的报告、成果、文件后 7 天内检查验收完毕，并出具检查验收证明，以示咨询方已完成任务，逾期未检查验收的，视为接受咨询方的报告、成果、文件；

4.1.4 隐蔽工程工序质量检查，由咨询方自检后，书面通知委托方检查；委托方接通知后，当天组织质检，经检验合格，委托方、咨询方、监理签字后方能进行下一道工序；检验不合格，咨询方在限定时间内修补后重新检验，直至合格；

4.1.5 由于咨询方原因造成勘察成果质量低劣，不能满足设计技术要求时，其勘察费用由咨询方承担。

4.2 测绘时限

4.2.1 自收到委托方的有关材料之日起 7 日内，根据委托方的有关资料和本合同的技术要求完成技术设计书的编制，并交委托方审定。

4.2.2 自收到委托方对技术设计书同意实施的审定意见之日起 3 日内组织测绘队伍进场作业。

4.2.3 审查委托方提供的资料是否符合测算要求。如发现委托方提供的资料不全或不符合测绘要求，应于收到资料起 7 日内通知委托方。

4.2.4 严格按照技术标准组织实施，把好质量关，测绘工程全部成果在进场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并交委托方验收（由于当地村民人为妨碍造成误工，则工作日顺延），根据委托方需要，部分急需用图优先完成。

4.2.5 咨询方在项目测绘过程中应每 7 天向委托方书面通报测绘进展情况。

4.3 物探时限

收到委托方书面通知后，根据委托方的有关资料和本合同的技术要求，3 日内进场作业，15 个日历天完成物探报告。

4.4 报批报建时限

在委托方准确提供相关资料、设计图纸及充分配合的情况下，其完成时间如下：

(1)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30 个工作日

(2) 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 30 个工作日；

(2) 该项目的相关重要权证在报建的各个阶段同时完成；



4.5 基坑监测

4.5.1 双方商定合同总监测工期为基坑开挖至整个地下室顶板结顶，回填土结束为止，实际开工日期、完工日期以委托方和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完工令为准。

4.5.2 委托方有权要求咨询方调换委托方认为不适合于在本项目工作的咨询方项目管理人员。委托方书面通知认为咨询方不适合的管理人员，须在 48 小时内调离本工程范围，同时咨询方应调用经委托方批准的合格人员代替调离的人员，不得影响工程进度。

4.5.3 收到委托方提供的一套基坑支护施工图之日起 3 天内向委托方和监理单位提供基坑监测方案和监测小组人员名单，并经委托方和监理审批通过后方能实施。但委托方的批准并不能免除咨询方应负的责任。

4.5.4 咨询方每次观测结束后 2 日内提交每次观测成果，内容包括监测结果分析，异常情况预警、原因分析。基坑回填完毕后 5 日内提供综合报告，并按档案管理规定，组卷归档。



济南市历城区港沟南片区配套市政道路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联合体协议书

七、联合体协议书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济南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核工业(天津)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济南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核工业(天津)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济南市历城区港沟南片区配套市政道路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济南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核工业(天津)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范围内报批报建(不包含可研报告)、监理、项目管理、竣工验收及移交等;济南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负责本项目范围内可研报告、工程设计;核工业(天津)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范围内勘察测绘物探。按照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占比45.69%;济南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占比40.17%;核工业(天津)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占比14.14%。委托人按联合体成员的分工分别向联合体各方支付服务费用,联合体成员分别向委托人开具符合财经制度要求的增值税发票。投标费用各联合体单位按照工作量比例共同承担。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肆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柴海（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济南市规划设计研究院（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孙（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核工业(天津)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杨洪（签字或盖章）

2025年03月17日

兰亭森林公园提升改造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兰亭森林公园提升改造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

委 托 人： 绍兴市柯桥区林场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人： 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浙江建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绍兴市柯桥区林场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人（全称）：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浙江建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兰亭森林公园提升改造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

项目总投资：估算总投资 10 亿元。

建设地点：柯桥区兰亭度假区兰亭森林公园。

建设规模：建安总投资约为 10 亿。总用地面积 1179 亩，总建筑面积 86000 平方米。招标预算价约为 1600 万元。

资金来源：自筹。

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通过质保期满之日止（总工期 380 日历天，须在 2022 年 8 月 1 日前完成全部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质量保修期为 5 年，其余为 2 年；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具体日期根据业主要求时间进行。

二、工程咨询服务范围

本项目包含项目管理（主要包括招标采购管理、造价管控、合同管理、工程管理、进度管理、信息档案管理、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等）、施工监理、（造价咨询）标底清单审核、招标代理（涉及本项目内的全部工程、服务、材料、货物的招标代理（含政府采购）等）、设计管理等几大方面的各个阶段的管理服务，详见采购文件。

1.1 具体服务内容：

1.1.1 工程项目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具体要求如下：

1.1.1.1 做好报批报建相关辅助工作。

1.1.1.2 综合协调管理服务：

(1)对项目建设实施计划管理，配合招标人编制包括项目管理规划、项目总控计划、月度工作计划、专题工作计划等报委托人审核后执行，并针对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工作总结，实施风险防范管理和工作经验的及时总结制度。对项目建设期的投资控制、工程造价、建设工期、工程质量、资金使用、安全生产等负全面责任。

(2)配合招标人做好项目相关利益方协调，包括建设前期地方政府关系协调，建设过程中参建单



位的工作协调以及关于质量、安全施工等专项协调工作。主持和参与各种会议（包括建设管理月度联席会议、专题工作会议及各项外部协调、论证会议），进行建设过程中的多方工作协调，做好与工程涉及的相关单位的协调工作，做好或协助委托人做好工程建设所需的各项报批核准及建设所需外部环境协调；注重信息管理并负责建设方档案管理工作；负责会议记录，均需编写（除有明确会议纪要编写的责任方的会议外）会议纪要，并负责其会签、发放工作。

1.1.1.3 图纸等相关资料送审前协助业主审查

1.1.1.4 招标采购管理服务：

- (1)根据项目特点对招标采购工作内容进行分解，制订招标采购计划。
- (2)单个项目根据委托人需求，编制项目招标方案。
- (3)对编制完成的招标采购文件进行审核。

1.1.1.5 合同管理服务：

- (1)审查各种招投标文件中的合同条款，编制招标文件中的专用条款。
- (2)负责组织各种合同文件的起草、洽商。
- (3)与各中标单位商签施工承包和设备、材料、构配件采购等合同，负责合同台帐的建立。
- (4)负责合同评审和合同履行过程的监督和履行结果的评价工作。
- (5)跟踪设计变更及联系单的实施过程，做好费用控制工作，建立变更及联系单台账。
- (6)依据项目总控计划及合同，适时编制资金使用计划，并需及时调整，建立合同支付台账。
- (7)负责合同索赔的处理。

1.1.1.6 工程管理：

- (1)参与审查确认承包商选择的分包单位。
- (2)参与审查承包商的施工准备、施工组织设计，并提出修改意见。
- (3)审查监理规划及监理工作情况。
- (4)参与检查工程所用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采购清单。
- (5)参与检查施工技术措施和安全防护措施。
- (6)审核总进度计划。
- (7)审核工程费用变更、工期顺延。
- (8)抽查现场监理技术复核和隐蔽工程验收工作质量。
- (9)抽查完成的工程量，参与分部工程验收，签署工程付款凭证。
- (10)检查监理、施工单位及时形成的监理、施工技术资料，督促整理归档。
- (11)参加工地例会，及时处理各单位提出的须建设方解决的问题。
- (12)参与工程竣工预验收，并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④定期向委托人提供工程建设简报。

④生产试运行及工程保修期管理，组织项目后评估。

1.1.1.7 进度管理：

①编制项目总进度计划，确定项目的里程碑节点，督促检查各阶段各单位进度实施情况。

②制定项目进度控制方案，且该方案应包括通过跟踪计划预算和工期可产生赢值的跟踪方法。

③编制项目各阶段、各专项的进度计划，分阶段实施计划，项目关键节点计划，项目设备采购计划等，包括前期审批、设计、现场准备、采购-项目分包商，供应商招投标计划、施工、调试、验收等各项计划，并组织落实。

④基于总进度计划，要求承包商做出具体的季度、月度工程计划和安排，这些计划和安排将由代建管理部总体平衡，并与设计进度、设备订货计划、劳动力、材料机具等计划相协调。

⑤严格按计划管理进度。确定控制节点，有效控制项目进度，一旦发现进度具有拖期趋势，及时找出原因，并采取相应的积极措施予以调整，防止任何拖期。

⑥协调设计方的施工图提交计划，对施工图及修改文件发放进行管理。

⑦按照建设单位对总工期的要求，制定分阶段工程进度计划，检查各阶段进度的实施情况。

⑧严格按计划进度进行动态管理，一旦发现进度有拖期趋向，及时查明原因，并采取相应的积极措施予以调整，确保总工期目标的实现。

⑨协调各参建单位之间的施工程序及进度关系，特别是总承包单位与专业分包单位、土建结构与安装预埋施工、安装调试施工之间的进度关系，协助确定工艺设备安装计划，在综合考虑及召开现场协调会的基础上最终确定进度关系。

⑩定期向建设单位提供项目计划进度控制报告，并根据招标人的要求，定期并及时向招标人书面汇报工作进展。

1.1.1.8 信息档案管理：

(1)建立项目的信息管理系统，明确信息流转程序和文档编码系统。

(2)建立项目信息的收集、加工整理和储存、检索和传递的工作程序。

(3)指导施工单位、设计单位、招标人编制工程档案，督促各单位编制合格的竣工资料，并组织人员汇集成册。及时提供档案更新目录供招标人备案，并按有关档案管理办法实施管理。

(4)负责项目所有竣工资料的收集，并要求其他参建方整理汇总其资料，并在项目竣工验收通过后，三个月内把通过档案部门验收的工程档案资料交给招标人。

(5)协助招标人进行其他信息（档案）管理工作。

1.1.1.9 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

(1)协助招标人进行竣工验收。



(2) 组织召开移交专题会议，组织各参建单位与项目运营和维保团队明确移交相关事宜。

(3) 制定移交工作计划，组织编制移交清单和移交资料的编制，组织编制资料移交清单。资料移交主要包括设备供应商联络表、产品说明书、技术操作手册、主要功能测试报告、压力容器和管道使用许可、电梯使用许可、室内空气测试报告等。

(4) 组织建设单位、使用方和施工方进行移交，包括实体移交和工程资料的移交。

(5) 组织编制项目使用维护手册，并组织移交指导和培训。

1.1.1.10 项目造价管控：

(1) 确定投资控制目标，制订投资管理制度、措施和工作程序，做好决策、设计、招标、施工、结算各阶段的投资控制。

(2) 审核项目的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的项目估算，配合发改部门估算的评审工作，并最终取得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以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建安工程投资为依据，控制设计单位限额设计。

(3) 管理概算审核单位，组织概算全面审查工作，组织专家评审会议，根据项目特点参考同类工程经济指标。

(4) 概算经业主批准后报送发改部门，与发改评审部门进行沟通、协调、确保评审结果的合理性。

(5) 审批工程进度款支付，审核工程变更及签证并送审计局备案，做好用款计划、月报、年报、年度投资计划等统计工作，建立分管项目的合同、支付、变更、预结算等各种台账；负责对项目投资进行动态控制，处理各类有关工程造价的事宜，定期提交投资控制报告；参与甲供材料设备招标工作。

(6) 定期组织召开造价专题会议，解决造价问题争议，建立投资控制台账，督促完善设计变更等程序。

(7) 负责办理工程量清单复核报告审批手续，检查督促造价咨询单位、监理及时审核工程量清单复核报告、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督促专业工程师及时办理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审批手续。负责检查催办专业工程师招标阶段的结算资料收集整理和归档情况。

(8) 组织造价咨询单位对项目工程造价进行经济指标分析，负责提交结算审核事项表；参与结算资料整理归档；配合财务办理竣工决算；负责审核结算款、保修款，协助办理审批手续。

(9) 负责协调和造价咨询单位有关结算问题的分歧。负责对监理和造价咨询单位的结算工作的管理。并在造价咨询单位的结算审核报告上签署意见。负责结算报告的审批手续和报送审计部门。负责跟踪审计进度，及时反馈审计意见。负责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的审批手续和审计报告的整理归档。负责在工程项目所有结算完成后书面通知业主财务处办理项目决算，按业主财务部门要求准备相关决算资料并配合决算审计。



负责监理及造价咨询单位的工程结算管理，送审、跟踪审计进度，反馈审计意见、归档审计报告。配合决算审计。

1.1.1.11 工程监理（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的施工全过程及缺陷责任期监理（包含施工阶段及缺陷责任期内工程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合同管理和组织协调，安全、文明施工监管、环境保护监管等）以及勘察、设计、设备监造、保修等阶段的相关工程监理服务。具体要求如下：

收到工程设计文件后编制监理规划，并在第一次工地会议 7 天前报委托人。根据有关规定和监理工作需要，编制监理实施细则。

熟悉工程设计文件，并参加由委托人主持的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会议。

参加由委托人主持的第一次工地会议；主持监理例会并根据工程需要主持或参加专题会议。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重点审查其中的质量安全技术措施、专项施工方案与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符合性。

检查施工承包人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组织机构和人员资格。

检查施工承包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机构的配备情况。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核查承包人对施工进度计划的调整。

检查施工承包人的试验室。

审核施工分包人资质条件。

查验施工承包人的施工测量放线成果。

审查工程开工条件，对条件具备的签发开工令。

审查施工承包人报送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质量证明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并按规定对用于工程的材料采取平行检验或见证取样方式进行抽检。

审核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款支付申请，签发或出具工程款支付证书，并报委托人审核、批准。

在巡视、旁站和检验过程中，发现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存在事故隐患的，要求施工承包人整改并报委托人。

经委托人同意，签发工程暂停令和复工令。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采用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的论证材料及相关验收标准。

验收隐蔽工程、分部分项工程。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变更申请，协调处理施工进度调整、费用索赔、合同争议等事项。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编写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21)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申请并报委托人。



(22) 编制、整理工程监理归档文件并报委托人。

1.1.1.12 (造价咨询) 标底清单审核 (包括但不限于): 包括本项目所有建设过程中涉及本工程的全部工程量清单及标底审核 (包括但不限于钢筋翻样、材料价格的市场询价、含差错复核调整等) 及工程量清单计算稿和汇总表、现场踏勘、标底中发现漏项缺项等差错的复核 (若有)。

1.1.1.13 招标代理服务范围为涉及本工程的全部工程、服务、材料、货物的招标代理 (含政府采购) 等。

1.1.1.14 设计管理 (包括但不限于):

①组织调研使用方的使用功能需求条件, 转化成设计需求参数条件并最终形成设计任务书, 要求设计单位按时提交合格的设计成果, 检查并控制设计单位的设计进度, 检查图纸的设计深度及质量, 分阶段、分专项对设计成果文件进行设计审查。

②制定设计审查工作大纲, 明确设计审查的工作目标、管理模式、管理方法等。对项目设计全过程的进度、质量、投资进行管理。

③负责组织对各阶段 (方案、初步设计、施工图) 及各专业 (包括但不限于规划、总图、建筑、结构、装饰、景观园林、电气、泛光照明、通风与空调、给排水、建筑智能化系统、室外道路、建筑节能环保与绿色建筑、人防、消防、燃气、专业和其他特殊工程) 的设计图纸设计深度及设计质量进行审查, 减小由于设计错误造成的设计变更、增加投资、拖延工期等情况。对设计方案及各专业系统和设备选型优化比选, 并提交审查报告。

④协调使用各方对已有设计文件进行确认。确认设计样板, 组织解决设计问题及设计变更, 预估设计问题解决涉及的费用变更、施工方案变化和工期影响等, 必要时开展价值工程解决设计变更问题。

⑤组织专项审查, 包括但不限于: 交通评估的审查、环境影响评价的审查、结构审查论证、消防性能化论证、给排水审查、建筑节能审查等。对评估单位提出意义的修改、送审, 直到通过各种专业评估。

⑥组织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图设计审查、第三方检测等前期阶段的各项服务类招标、签订合同并监督实施。

⑦对项目全过程进行投资控制管理。负责组织设计单位进行工程设计优化、技术经济方案比选并进行投资控制, 要求限额设计, 施工图设计以批复的项目概算作为控制限额。

1.1.1.15 配合招标人完成与本项目相关的一切工作, 具体以业主指令为准。

1.1.2 本项目要求分阶段配备人员, 竣工验收合格前的每个阶段配备的驻场人员不少于 20 人 (其中项目总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资料员全过程驻场), 竣工验收合格后至保修期满期间按业主要求合理配备人员。



基本人员配备要求:

序号	岗位	上岗证书要求	数量
1	总负责人	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或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资质, 同时具备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项目总负责人必须由牵头人拟派。	1
2	总监理工程师	须具备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 同时具备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1
3	造价咨询负责人	须具备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2018年7月20日发布“建人[2018]67号”文件之前取得的造价工程师与一级等同)资质, 同时具备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1
4	造价咨询人员	具有造价执业资格, 市政、土建、安装至少各配备1人。	≥3
5	设计审查负责人	具备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1
6	建设管理工程师	进度、组织、协调、报批至少各1人, 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4
7	设计审查工程师	园林、市政、建筑、给排水、电气、暖通至少各1人, 相应专业, 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6
8	招标管理工程师	招标、合约至少1人, 相应专业, 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1
9	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	市政公用专业省级监理工程师及以上资格。	4
10	机电安装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	机电安装专业省级监理工程师及以上资格。	3
11	房屋建筑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	房屋建筑专业省级监理工程师及以上资格。	2
12	安全专业监理工程师	安全专业省级监理工程师及以上资格。	3
13	材料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1
14	资料员	/	1
合计人数			≥32

三、项目负责人

1、项目负责人姓名: 瞿龙, 注册号(或资格证书号):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33009198。



2、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柴恩海，注册证书类别、注册号：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33009194。

3、造价咨询负责人姓名：洪红，注册证书类别、注册号：一级注册造价师，建[造]107330004866。

四、工程咨询服务目标

服务目标：提供符合现行规范、标准要求的专业咨询服务；合理控制工程投资、质量、安全、工期，顺利通过验收；最终成果符合现行国家规范及地方标准要求。

五、工程咨询报酬

根据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本合同工程签约合同价为：壹仟贰佰捌拾万元整（小写：12800000.00元，人民币，下同）。

除上述正常工作报酬外的附加工作报酬、工作奖励或参与投资节余分成等，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中标单位所有相应的报酬均由牵头方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符合招标人要求的增值税发票进行收款，联合体成员方的报酬需向牵头方进行收款，发票应随付款进度同时提供。（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相应税费）

六、工程咨询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通过质保期满之日止（总工期 380 日历天，须在 2022 年 8 月 1 日前完成全部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质量保修期为 5 年，其余为 2 年；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具体日期根据业主要求时间进行。

七、双方承诺

1. 委托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2. 工程咨询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服务。

八、履约担保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以后，在合同签订前向委托人提交全过程工程咨询部分的银行履约担保（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担保金额为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费的 5%，即金额为 ¥640000 元的履约担保，本履约担保由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在本项目工程竣工备案完成后 28 天内无息退还。

九、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引起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照下列方式解决（只能选择其中一项）：

- ☐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 向有关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1 年 08 月 日。

2. 订立地点：柯桥区金柯桥大道 306 号 2 楼 203 室。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十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委托人执 四 份，工程咨询人（联合体牵头人、联合体成员）各执 四 份。

委托人：绍兴市柯桥区林场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牵头人：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_____

住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 / 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 / _____

工程咨询人成员单位：浙江建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电话：_____

传真： / _____

电子邮箱： / _____



兰亭森林公园提升改造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建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兰亭森林公园提升改造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项目管理（主要包括招标采购管理、造价管控、合同管理、工程管理、进度管理、信息档案管理、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等）、施工监理、设计管理等相关工作，浙江建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负责（造价咨询）标底清单审核、招标代理（涉及本项目内的全部工程、服务、材料、货物的招标代理（含政府采购）等）等相关工作。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联合体成员名称：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柴恩海（盖章或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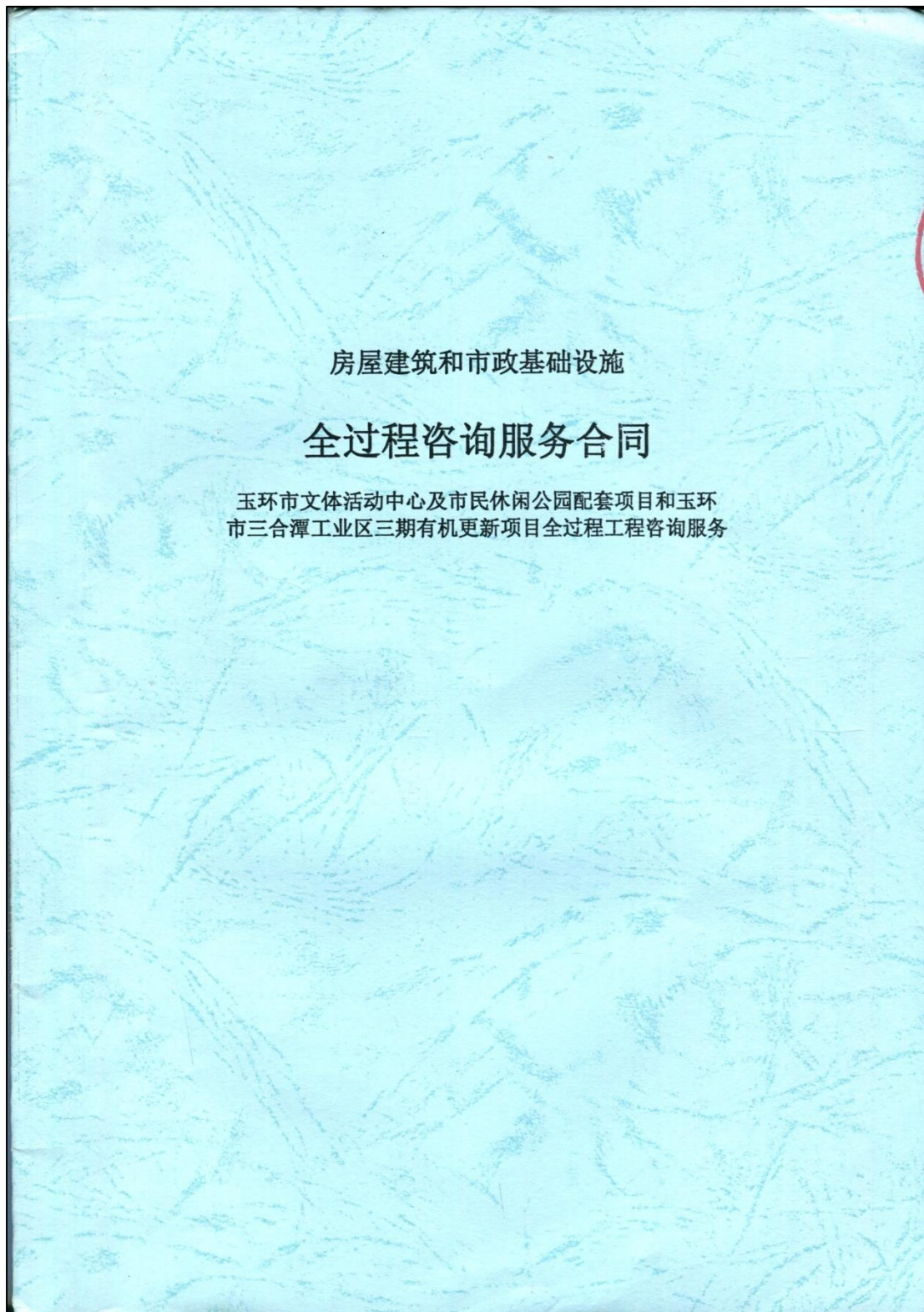
联合体成员名称：浙江建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屠卫中（盖章或签字）

2021年08月06日



玉环市文体活动中心及市民休闲公园配套项目和玉环市三合潭工业
区三期有机更新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咨询服务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玉环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人(全称): 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以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玉环市文体活动中心及市民休闲公园配套项目和玉环市三合潭工业区三期有机更新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1. 项目地点: 项目位于玉城街道城南核心区、玉城街道三合潭工业区三期。

2. 建设内容: 本次招标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3. 建设规模: (1) 玉环市文体活动中心及市民休闲公园配套项目: ①文体活动中心: 项目地址位于玉城街道城南核心区, 用地面积约2.41万m²; 项目建设费用12842万元。②市民休闲公园: 项目地址位于玉城街道城南核心区, 用地面积约3.74万m²; 项目建设费用10153万元。
(2) 玉环市三合潭工业区三期有机更新项目: 项目地址位于玉城街道三合潭工业区三期, 用地面积约4.73万m²; 项目建设费用12667万元。

4. 投资估算金额: ①文体活动中心, 项目建设费用12842万元。②市民休闲公园, 项目建设费用10153万元。③玉环市三合潭工业区三期有机更新项目, 项目建设费用12667万元。

5. 资金来源: 自筹。

6. 项目周期: 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通过竣工备案及缺陷责任期(缺陷责任期24个月)结束且工程结算完毕为止(两者时间以长者为准)。

二、服务范围

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供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为:

☒投资决策综合性咨询服务

- ☒投资决策咨询: _____。
- ☒投资机会研究: _____。
- ☒项目可行性研究或评估: _____。
-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_____。
- ☒项目安全风险评估: _____。
- ☒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_____。
- ☒项目(资金)申请及备案服务: _____。
- ☐其他: _____。

☒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服务

- ☒工程报批报建服务: _____。
- ☒工程勘察管理: _____。
- ☒工程设计管理: _____。
- ☐工程勘察: _____。
- ☐方案设计: _____。
- ☐初步设计: _____。
- ☐施工图设计: _____。
- ☐工程监理招标代理: _____。
- ☐工程施工招标代理: _____。
- ☒材料设备采购管理: _____。
- ☒工程造价咨询: _____。
- ☒工程监理服务: _____。
- ☒施工项目管理服务: _____。



□其他：_____。

☒其他单项咨询服务

☒项目融资咨询：_____。

☒信息技术咨询：_____。

☒风险管理咨询：_____。

☒项目后评价咨询：_____。

☒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咨询：_____。

☒工程保险咨询：_____。

□其他：_____。

具体的服务内容和要求等详见附件1〔服务范围〕。

1、项目管理：项目策划、报批报建报验、合同管理、勘察管理、设计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质量管理、投资管理、安全生产管理、环境管理、信息管理、协调管理、风险管理和移交管理等。

2、前期咨询：投资决策咨询、投资机会研究、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项目安全风险评估、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3、全过程造价控制：对建设项目实施过程的合法性、真实性、规范性进行跟踪审计监督，提出工程实施用款计划，工程量支付审核，负责工程量清单、预算及招标控制价的编制，对竣工结算进行审核，协助委托人办理工程结算、办理工程决算并整理相关资料；与本项目相关的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索赔等事项的处置，提出具体的解决措施及方案；制定概算控制方案并实施；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及对工程造价进行控制和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资料等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

4、施工监理：主要内容应包括配合项目前期准备工作、施工阶段全过程监理、配合结算审核及保修阶段的监理；包括施工管理及移交管理，对整个工程建设的质量、进度、投资、安全、合同、信息及组织协调所有方面进行全面控制和管理、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督促管理。

5、BIM服务：应创建建筑专业设计模型，并进行三维可视化、性能分析、主要建材和构件统计工作；适当应用设计模型进行施工模拟和漫游；适当应用设计模型进行楼层巡查。对项目的BIM服务标准符合《建筑信息模型（BIM）应用统一标准》DB33/T1154-2018。

6、设备材料招标采购：编制采购策划成果文件，对无方案、无造价测算的采购项目进行供应商方案对接、采购询价等工作。

三、委托人代表与咨询项目总负责人兼项目管理负责人

1. 委托人代表：张献。

2. 咨询项目总负责人兼项目管理负责人：张宗利。

3. 前期咨询负责人：张广明。

4. 造价控制负责人：王鑫。

5. 总监理工程师：郭超。

6. BIM服务负责人：赵峙鑫。

四、服务费用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用签约价为：人民币（大写）玖佰贰拾万元整（¥9200000.00元）（项目一：玉环市文体活动中心及市民休闲公园配套项目，中标价609万元；项目二：玉环市三合潭工业区三期有机更新项目中标价311万元）。

具体的服务费用计取和支付方式详见附件2〔服务费用和支付〕。

五、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计划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通过竣工备案及缺陷责任期（缺陷责任期24个月）结束且工程结算完毕为止（两者时间以长者为准）止。

具体的服务期限和服务进度计划详见专用合同条件及附件3〔进度计划〕。

六、合同文件的组成

组成本合同的合同文件包括：

- (1) 本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如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有）；
- (4) 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件；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七、 双方承诺

1. 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以及合同约定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 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履行项目许可、核准或备案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开展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活动的依据，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咨询服务所需的资料 and 条件，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服务费用和其他应支付款项。

八、 词语含义

合同协议书中的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件和专用合同条件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 合同订立和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01 月 18 日
2. 合同订立地点：玉环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陆 份，咨询人执 肆 份，代理备案贰份。
4.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合同签订成立之日生效。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咨询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12561367H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 688 号 1 幢 13 楼
邮政编码：310053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571-56975032
传真：0571-56975131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建行杭州浦沿支行
账号：33001618184052500224



衢州市市政广场和市民公园改造提升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中 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所递交的衢州市市政广场和市民公园改造提升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4444000 元。

工期：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通过竣工备案及缺陷责任期结束且财务决算完毕为止（两者时间以长者为准）

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及施工图纸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全过程咨询项目负责人：李涛（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和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监理负责人：楼春龙（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和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造价咨询负责人：唐涛（土木建筑专业国家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衢州市西区投资有限公司与我方签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衢州市西区投资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浙江省房地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0 年 11 月 19 日





衢州市市政广场和市民公园改造提升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 同

副本

衢市西投工程(2020)18号

工程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 衢州市市政广场和市民公园改造提升项目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委托人： 衢州市西区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人： 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27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衢州市西区投资有限公司

咨询人（全称）：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衢州市市政广场和市民公园改造提升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 项目投资：工程总投资估算约 31477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为 27482 万元。

3. 建设地点：北至三江东路，南至石梁溪，东至衢江，西至紫薇路。

4. 建设规模：本项目改造范围约 24.7 公顷，其中新建配套服务建筑（用地面积 1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156 平方米）；新建地下车库及与两中心地下空间联通的通道，总面积约 36350 平方米，新增地下停车位 900 个；新建可容纳 1.5 万人以上的万人广场；新建一座浮桥（连接市政广场与西区大草原），建设智慧互动设施；景观绿化改、景观亮化及市政配套设施（园路铺装、市政配套管线、无障碍设施等）。

5. 资金来源：国有资金。

二、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

（1）项目建设管理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在招标范围内，履行工程项目建设管理的义务，包括项目前期政策处理及协调、工程建设手续办理、设计优化及设计管理、施工管理、竣工验收、结算、决算及移交（合同中明确具体工作内容）管理。对整个工程建设的质量、进度、投资、安全、合同、信息及组织协调所有方面进行全面控制和管理。审批验收工作具体包括：办理前、后期工程建设审批手续（如临时水电、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的办理、配合业主组织基坑围护、幕墙、节能、绿建、装配率专家论证及评估审查等工作）；项目全过程施工管理直至各单项验收通过（如规划、国土、环保、水利、人防、气象、排污、交通、消防、绿化等）；综合竣工验收；竣工备案；工程档案归档；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督促管理、BIM 应用管理等。

（2）施工监理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主要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各工序、各部位的监理以及工程备案验收证书取得至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和工程结算、审计的监理、服务工作。对该工程投资控制、进度控制、质量控制、建设安全监管及文明施工的有效管理、组织协调，并进行工程合同管理和信息管理等方面工作。

（3）造价咨询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主要包括本项目概算审核、预算编制（如有）或审核、建设工程进度款审核、因漏项或设计变更或现场签证等发生的费用的审核、结算初审、



配合决算编制审核等相关工作；与本项目相关的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索赔等事项的处置，提出具体的解决措施及方案；会同业主办理工程竣工结算，提供完整的结算报告及各项费用汇总表；制定投资控制方案并实施；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和提供与造价控制相关的人工、材料、设备等造价信息和其他与造价咨询相关服务等内容；无价材料设备询价等服务。

(4) 招标代理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根据项目建设总体规划编制招标采购计划，制定招标采购方案，依法组织招标采购活动。包括本项目如工程总承包、材料设备采购等根据委托人需要实行的招标采购代理工作，含办理招标采购工程的报建、发包申请，编写资格预审公告（如有）、招标公告、资格预审文件（如有）、招标文件、答疑文件，发放招标文件及图纸、答疑，组织开标、评标、定标，相关招标资料整理和备案，协助业主签发中标通知书，办理交易单。提供招标前期咨询、协调合同签订等业务，并包括招标文件等所有资料的复印、装订等一切所发生的服务（以项目实际需求为准）。

(5) 工作内容：详见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三、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为完成本合同约定所有的工程咨询服务内容的时间：

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通过竣工备案及缺陷责任期结束且财务决算完毕为止（两者时间以长者为准）。

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总体目标

(一) 项目管理等服务目标：符合现行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及施工图纸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二) 专项咨询服务目标：在满足委托人整体使用需求的前提下，竣工决算额建安费控制在初步设计的建安费范围内且竣工决算金额控制在初步设计概算范围内。

五、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用与组成

1、本项目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签约合同价为：

暂定人民币（大写）：肆佰肆拾肆万肆仟元。（¥4444000 元，含税）；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投标报价的费率为 1.62 %，投标费率=投标报价÷工程费用 27482 万元×100%计取；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根据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本项目的最终工程咨询报酬约定如下：

最终全过程工程咨询费=中标费率(1.62%)×最终结算审核报告结算价中建安费的金额。

六、合同文件组成：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或交易单或其他成交记录等）；
- 3、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如有）；
- 4、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招标文件及其答疑文件 (如有);
- 7、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双方承诺

1、委托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为全过程工程咨询人提供项目现场的必要办公场地、项目相关文件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方式与期限支付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用。

2、咨询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照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承担全过程工程咨询义务与责任,未经委托人同意不得转委托;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各项服务事项。

3、委托人和咨询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项目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其他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合同订立

1、签订时间: 2020 年 11 月 23 日

2、签订地点: 衢州市西区投资有限公司 (衢州市九华北大道 333 号)。

3、本合同一式玖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委托人执肆份,咨询人执肆份,市住建局造价站执壹份。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交履约担保、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委托人: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 _____

开户行: _____

账号: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咨询人: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12561367H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 688 号 1 幢 1301 室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杭州浦沿支行

账号: 33001618184052500224

邮编: 310053

电话: 13336099660



衢州市市政广场和市民公园改造提升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竣 工验收材料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衢州市市政广场和市民公园改造提升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开工日期	2021年5月15日
施工单位	衢州市政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年6月30日
合同造价（万元）	23208.9446	施工决算（万元）	/
验收范围及数量： 衢州市市政广场和市民公园改造提升项目位于北至三江东路，南至石梁溪，东至衢江，西至紫薇路。含南孔爷爷的书房、衢茶问礼、自然探趣屋、景观绿化改造约24.7万平方米。新建地下车库及与两中心地下空间联通的通道，总建筑面积约37642.73平方米，新增地下停车位911个。新建一座浮桥（连接市政广场与西区大草原）。景观亮化含草坪灯、庭院灯、照树灯、埋地灯、球场灯、侧壁灯、线条灯、涌泉灯、景观灯、LED投影灯、投光灯、花岗岩铺装约11000㎡、花岗岩平石18000㎡，沥青路面约10000㎡，透水混凝土园路约14000㎡，给排水管道分为雨水管及污水管，雨水管采用HDPE双壁波纹管，管径为DN225、DN300、DN400；污水管采用HDPE双壁波纹管，管径为DN225；景观配套含戏水区、观景平台、景墙、羽毛球场、篮球场、足球场、儿童活动场地、栈桥、雨水花园及广播系统、停车管理系统、通信网络系统、安全防范系统等智能化工程。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工程已按施工合同要求完成，经验收检查，外观项目，量测项目及资料核查均符合有关标准的规定，全部达到合格，同意验收。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1、未发现任何明显缺陷，量测项目全部合格； 2、质量保证资料真实、完整； 3、工程施工过程中未出现过安全与质量事故。		竣工验收日期：2022年6月30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分包单位 建设单位：衢州市政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衢州市政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浙江化工工程地质勘察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衢州市政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衢州市政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衢州市政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浙江化工工程地质勘察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衢州市政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编号	
工程名称	衢州市市政广场和市民公园改造提升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监督登记号	330800202105130101-001		
建设单位	衢州市西区投资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	项目负责人	何安军
监理单位	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资质	项目总监	楼春龙
设计单位	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徐光勇
勘察单位	浙江化工工程地质勘察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郑德清
施工单位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项目负责人	王鸿志
施工单位	衢州市政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壹级	项目负责人	颜双渭
初步验收标准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初步验收日期	2022年4月22日	初步验收结论	合格
竣工条件说明：地下车库及增加与两中心地下空间联通的通道，总建筑面积约37425.3，地下停车位911个，其中无障碍停车位31个，充电车位92个（快充、慢充各46个）。工程已完成合同和设计的全部内容；功能性试验已全部合格；所有问题已整改完毕；工程文件已收集整理完毕并经监理审查通过；初步验收已经通过，具备了组织竣工验收的条件。					
设计单位 (签章)	施工单位 (签章)	勘察单位 (签章)	监理单位 (签章)	建设单位 (签章)	
日期	日期	日期	日期	日期	



第五部分 投标人类似监理业绩（按招标人提供格式填报 业绩情况，并随表提供证明材料）

投标人类似监理业绩

业绩 1	项目名称：衢州四省边际科创走廊核心区基础设施项目（一期）一园区道路及配套工程（衢化西路-衢化东路）监理；合同金额：1068.0208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5.11.26；
业绩 6	项目名称：国际港务区中轴生态公园二期监理项目；合同金额：161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3.3；
业绩 5	项目名称：秦汉大道、港务大道道路绿化及郑西高铁两侧绿地绿化工程监理项目；合同金额：115.8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5.13；
业绩 2	项目名称：龙坪路市政工程（龙岗大道-站前路）II 标段；合同金额：1204.06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4.1.23；
业绩 3	项目名称：信义路北延段市政工程；合同金额：1317.86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4.23；
业绩 4	项目名称：国际港务区中轴生态公园一期绿化项目监理；合同金额：161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2.1；

注：投标人按上述格式填报项目信息，并随表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衢州四省边际科创走廊核心区基础设施项目(一期)一园区道路及配套工程(衢化西路-衢化东路)监理：合同

正本		合同编号:衢市政合[2015] 142号
GF—2000—0202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公开招标)		
工程名称:衢州四省边际科创走廊核心区基础设施项目(一期)一园区道路及配套工程(衢化西路-衢化东路)监理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履约保证金或保函是否交纳  (财务章)		
1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委托人：衢州市市政公用管理服务中心

监理人：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监理人监理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工程名称：衢州四省边际科创走廊核心区基础设施项目(一期)一园区道路及配套工程(衢化西路—衢化东路)监理

工程地点：位于衢州市柯城区，本次浙西大道改造西起衢化西路西，东至衢化东路东。

工程规模：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综合管线及排水工程、海绵城市、河道迁改、交通安全设施、智能交通、照明工程、景观绿化(含亮化)等各专业的施工 道路等级：主线为城市快速路；地面辅道为城市主干路；设计速度：快速路主线 80km/h，地面辅道 50km/h，匝道 40km/h；车道数：快速路主线标准段为双向 4 车道+应急车道，地面辅道双向 4~6 车道规模；荷载：BZZ—100 型标准；车道宽度：快速路主线：混行车道为 3.75m、小型车道为 3.5m；地面道路为 3.5m；匝道为 3.5m；交叉口进口车道最小宽度为 3m。包含以下内容：(1)快速路高架桥一座：工程范围内桥梁全长约 4.8km（含桥梁台后路基段），主线规模为双向 4 车道+应急车道；(2)地面道路及地下管线：地面道路与高架桥同路由敷设，全长约 5km，双向 6 车道规模；全线涉及各类管线迁改及新建工程；(3)河道及闸站：南环河（衢化路—白沙溪段）河道拓宽整治，全长约 1.88km，包含护岸工程 3.5km，水闸拆复建 1 座；(4)道路附属工程：主线快速路及地面道路涉及的交安设施、智能交通及照明设施等；(5)景观绿化：路内以及路侧范围绿化的整体提升改造和亮化等工程。

工程投资：约 159830 万元，建安工程造价 138813 万元。

二、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标准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三、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①监理投标书或中标通知书或限额以下承包商项目名录库使用记录表；

②本合同标准条件；

③本合同专用条件；

④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四、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中约定范围内的监理业务。总监理工程师（负责人）姓名：吴应军，身份证号码：512926197905116312，注册号：33016553。总监理工程师姓名：王亮亮，身份证号码：330821198810096015，注册号：33015727。

五、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人支付报酬：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壹仟零陆拾捌万零贰佰零捌元，（¥10680208元，含税）人民币。此金额为合同暂定监理费。

本工程最终监理费：按照监理费发改价格〔2007〕670号文件，以监理工程项目施工审定结算价总和作为监理服务收费基价计算监理费用×专业调整系数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高程调整系数1.0×中标监理费率（中标监理费率=监理中标价10680208元/审定预算基准价19748907元×100%=54.08%，百分数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本项目最终监理费不得超过审定最高限价12836789元。

本工程履约保证金（或相同金额的银行或保险公司的保函）21.3604万元（1068.0208万元×2%）。在合同生效前以银行汇票、转帐支票方式交纳至业主指定专户（或财务部门），否则合同无效。

本合同自2025年11月26日开始实施，至本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合格、完成竣工备案和竣工结算审核止；缺陷责任期为二年（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到项目完成移交手续办理为止。

本合同自交纳履约保函、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委托人(盖章)

地址:衢州市柯城区府东街 386 号

邮政编码: 324000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330800E961078237

开户银行:衢州市建行营业部

账 号: 33001683500053010991

电 话: 0570-2388009

电子邮箱: 2388009@qq.com

监理人: (盖章)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乳泉路 826 号 10 幢 601 室

邮政编码: 310056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严国飞

或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12561367H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
浦沿支行

账 号: 33001618184052500224

电 话: 0571-56975070

电子邮箱: wzpm@wzpm.com.cn

本合同签订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



第二部分 标准条件

(略)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第一条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及监理依据：1、国家关于工程建设及政策、法律、法规及标准；2、政府批准的建设计划、规划；3、设计文件；4、监理合同和工程承包合同；5、监理规范；6、本地有关工程建设及监理的规定制度条例。

第四条 监理范围和监理工作内容：该工程中实施范围等内容的监理。工作内容：1、从材料到工程实行进行全过程的质量控制；2、按合同工期及施工进度计划进行进度动态控制；3、投资控制；4、合同信息管理；5、施工组织协调；以及附加协议条款中所有工作内容。

第九条 外部条件包括：当地资规局、质安站等有关部门。

第十条 委托人应提供的工程资料及提供时间：设计图纸、地质报告、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委托工程质监有关资料、工程承包合同等资料在合同签订后一周内提供。

第十一条 委托人应在 2 天内对监理人书面提交并要求作出决定的事宜作出书面答复。

第十二条 委托人的常驻代表为 毛林锋

第十五条 委托人免费向监理机构提供如下设施：/

监理人自备的、委托人给予补偿的设施如下：/

第十六条 在监理期间，委托人免费向监理机构提供 1 名工作人员，由总监理工程师安排其工作，凡是涉及服务时，此类职员只应从总监理工程师处接受指示。并免费提供 1 名服务人员。监理机构应与此类服务的提供者合作，但不对此类人员及其行为负责。

第二十六条 监理人在责任期内如果失职，同意按以下办法承担责任，赔偿损失[累计赔偿额不超过监理报酬总数(扣税)]：按造成损失情况酌情扣除相应的履约保证金。

赔偿金 = 直接经济损失 × 报酬比率(扣除税金)

第三十九条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

支付监理人的报酬：

支付次数	支付时间	支付比例
------	------	------



第一次付款	项目开工后 3 个月内	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0%
第二次付款	工程量完成至建安投资 10%时	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20%
第三次付款	工程量完成至建安投资 30%时	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30%
第四次付款	工程量完成至建安投资 50%时	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50%
第五次付款	工程量完成至建安投资 70%且桥梁主体工程完成时	支付至实际完成工程量对应的监理费的 70%
第六次付款	工程全部完工并通过竣工验收及工程资料移交	支付至实际完成工程量对应的监理费的 80%
第七次付款	完成全部竣工结算	支付至最终监理费的 90%
最后付款	缺陷责任期(缺陷责任期 24 个月)结束且项目竣工决算完毕(两者时间以长者为准)	付清余款

注：若中标人为联合体，则发包人根据联合体协议各成员占比和实际完成的工作量及完成质量，向联合体各成员支付相应的费用，联合体各成员需根据招标人要求开具相应的发票，由此发生的税费等费用统一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附加工作报酬：（报酬=附加工作日数×合同报酬/监理服务日） /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额外工作报酬： /

第四十一条 双方同意用人民币支付报酬，按 / 汇率计付。

第四十五条 奖励办法： /

奖励金额=工程费用节省额×报酬比率

第四十九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当事人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由衢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附加协议条款：

（一）正常的和附加的服务



1、监理人员

1.1 总监理工程师要全面做好本工程各相关单位（包括市政处、勘察、设计、施工、综合管线、电力、交警、沿街商铺等单位）之间的协调和配合工作，解决各种矛盾，促使工程顺利进展。监理单位及总监理工程师按衢住建办[2013]59号文件考核。

1.2 为确保监理工作正常、顺利、有序地开展，监理单位必须按投标文件中的人员名单必须按专业、规模组织人员到位，不得擅自更换监理人员，且总监不得更换。监理工程师及其监理人员不履行监理职责或者不称职的，业主有权要求监理单位及时更换，并扣罚监理单位的履约保证金。

1.3 总监、专监和各驻地监理员每月到位率不少于考勤当月施工天数的 80%。如项目总监到位率不能满足此要求时，每少一天，按 1000 元/天扣罚，如其它监理人员不能满足此要求时，每人每少一天，按 500 元/天扣罚。违约金即罚即缴，缴纳至甲方指定账户。驻地监理员必须错开休息，确保工地施工时有驻地监理员。监理项目班组按照主管部门要求安装的考勤设备进行同步考勤，（一天 2 次：每天上午下午各一次），监理人员实行挂牌上岗。工作牌包括姓名、工作单位、照片、岗位等信息，相关设备自理。

1.4 按业主对施工单位的每月进度计划，若因监理不力等原因造成工期延长的，每延长一天对监理单位处于 1000 元的罚款，违约金即罚即缴，缴纳至甲方指定账户。

1.5 如监理单位不按实计量或不按实审核的，业主有权视情况的严重性予以处罚。

1.6 出现施工质量问题造成返工但不影响工期的，给予警告处分；造成质量问题且明显影响工期的，给予 3000 元/次处罚；造成严重质量问题、不良负面影响且制约工期的，给予 5000 元/次处罚并上报市住建局进行通报。违约金即罚即缴，缴纳至甲方指定账户。

1.7 监理单位不得接受施工单位任何吃请，赠送及娱乐活动，不得向施工单位进行任何推销活动，若有发生，每一次扣 1000 元，违约金即罚即缴，缴纳至甲方指定账户。

1.8 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违约：要求施工单位做到围挡措施得力，现场干净整洁，按衢州市住建局有关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及相关规定进行施工，如发生一般及以上等级安全事故的，由监理单位承担相关责任，按相关文件处理并扣除安全履约保证金。

1.9 人员到岗违约赔偿



人员更换违约责任

①总监理工程师更换违约责任如下：

委托人考核认定总监理工程师不具备履行总监理工程师岗位职责能力的，或总监理工程师履行职责过程中有严重失信行为、违反《建设工程廉政合同》约定的，监理人应在 30 日历天内更换与投标文件相同档次要求的总监理工程师，并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次，报有关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因发生重大安全事故、重大质量事故被责令停止执业、羁押或判刑情形的，监理人向委托人支付 10 万元/次的违约金；监理人应在 30 日历天内更换与投标文件相同档次要求的总监理工程师，并报有关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因总监理工程师重病长期住院，不能到岗履职的，由监理人向委托人提出变更与投标文件相同档次要求的总监理工程师申请，经委托人同意，报有关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并支付违约金 30 万元/次。

除上述情况以外原因，总监不得更换。

以上违约金即罚即缴，缴纳至甲方指定账户。

2、保密：在监理合同有效期内监理单位必须对本工程项目所有文件和相关资料予以保密。

3、业主有权抽验项目监理部认可的工程质量与数量，视符合性的实际情况，若有明显偏差的，业主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4、辅助工作人员：由监理单位自聘，费用进入报价。

5、赔偿

5.1 监理单位的赔偿责任：监理单位违反监理合同的规定，或因其职员失职、渎职，并因此造成业主的经济损失，应视其所承担责任的比例向业主赔偿。

5.2 监理单位的累计赔偿限额：监理单位的累计赔偿限额为监理合同金额（不含税），当达到此限额的 50%时，业主有权单方面终止监理合同，并没收监理单位的履约保证金，结清相应服务期监理服务费。

6、履约保证金



6.1 履约保证金金额为监理合同金额的 2%。履约保证金分五个部分，质量履约占 30%、安全履约占 15%、工期履约占 25%、人员到位率履约 20%、廉政履约占 10%，按照工程进度同比例退还（无息），工程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后退还最后一笔履约保证金（无息）。如有违约，则同步扣除相应违约金后，余额退还。履约保函可按上述调整进行同比例更换（如发生费用由监理人自行负责）。履约保函由项目所在地的商业机构出具，保函有效期天数必须大于合同工期天数，否则发包人将不予接收。实际履约过程中如保函已失效，但该工程未完成竣工验收手续办理时，监理人应在保函失效前 30 日内及时办理续保；在失效时仍未完成续保的，每天按担保金额的千分之一计取违约金（在监理费扣除），自保函失效之日起算。

7、业主要求的保险

要求监理单位在工程所在地保险公司投保监理人员人身保险、财产保险（费用自理）。投保时间从签订监理合同协议之日起至本工程签发《工程缺陷责任终止证书》之日止。

8、监理服务的时间和期限

本工程的监理服务期从签定合同之日起开始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结束为止，竣工验收至缺陷责任期满。实行全过程施工监理，即监理工作从签订《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之日起到签发《工程缺陷责任终止证书》之日止。

9、监理服务费用

9.1 监理服务费计算：按第一部分的“第五条”执行。

9.2 监理费支付：按第三部分“第三十九条”执行。

（二）、业主对监理单位的授权

1、监理单位受业主委托，应对业主高度负责并与业主密切合作，在相互尊重的基础上，按监理规范、监理服务协议、业主与监理单位签订的合同文件规定的各项内容，对工程质量、进度、费用、合同、交工及缺陷责任期进行全面管理，做到不玩忽职守，不徇私舞弊。对施工单位进行监督和管理，并为施工单位创造良好环境，积极引导施工单位的工作。

2、向施工单位书面提供图纸中的原始基准点、基准线和基准高程等资料，进行现场校验和验收施工单位施工放样。



3、在开工前和施工过程中，检查用于工程的材料、设备是否符合施工合同要求，如不符合则有权拒绝使用。

4、签发各项工程开工通知单及必要时的停工令、复工令；对省、市质监站、业主及上级主管部门对工程管理采取的措施，应及时贯彻和执行，并按要求签发各类文件。

5、审查施工单位的检验、测试工作，对工程质量进行检验、监督、管理，对工程质量负全责。

6、对施工每道工序，每个部位进行质检、现场监督，按施工程序进行旁站，对重要工程跟班检查，签认质量符合施工合同规定的部分和全部工程，对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工程，有权要求施工单位返工或采用其它补救措施，以达到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

7、审查施工单位在开工提交的工程量清单的单价分析，总体施工进度计划、年度计划、现金流动计划和总说明以及施工过程中提交的各种详细计划和变更计划，在签置同意意见后报业主。

8、检查和监督施工计划的实施，必要时可要求施工单位调整或修改计划以加快施工进度和要求施工单位采取必要措施加快进度。

9、定期向业主报告工程进度情况、安全生产情况、监理工作情况，发现重大问题应及时上报业主，并迅速会同业主和施工单位协商处理或要求施工单位补救。当施工进度可能导致合同工期延误，施工单位不服从监理单位管理，监理单位有责任向业主提出终止施工合同，没收施工单位履约保证金的建议并提供详细报告。

10、发现施工单位施工现场人员构成、数量、设备的数量、规格、性能与业主和施工单位签订的合同不符，施工单位有不称职人员，有对监理单位不尊重、不服从管理、监督的人员，监理单位有责任令施工单位限期增加或撤换有关人员、设备的权利。

11、按施工合同的规定，现场计算核实合同工程量清单规定的任何已完成合格工程的数量，并上报业主签认。

12、按合同规定计量，签计中间支付证书，上报业主审批。



13、主持开工前的第一次工地会议和施工阶段的常规工地会议，签发会议记录，有权参加施工单位为实施合同组织的有关会议，协调工地各施工单位的有关联席会议。并有随时召集施工单位汇报、检查自身工作情况而举行会议的权利。

14、按施工合同规定的变更范围，对工程或其任何部分的形式、质量及任何工程的施工程序做出变更提议，报请业主批准后变更并督促施工单位实施。

15、按施工合同规定，审查施工单位的竣工申请报告，对工程进行全面检查，认为符合合同文件要求的，应及时向业主报告，经审查批准后，签发全部或部分工程竣工证书。在缺陷责任期内，检查施工单位剩余工作计划，指示施工单位修复其工程缺陷，审查施工单位终止缺陷责任的申请报告，对工程进行最终检查和评价，签认《工程缺陷责任终止证书》，缺陷责任期间，施工单位不服从管理、监督，有权拒绝签发《工程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并有权向业主提出扣除施工单位缺陷责任期预留款的建议。

16、监理单位必须及时对施工单位的项目部进行考核、考勤。

17、按合同履约到位，工作表现积极、主动、负责，善于解决实际问题的监理单位和总监将上报市住建局进行通报表扬。

18、监理人需提交四份全套纸质监理资料及一份完整电子版监理资料移交委托人，如其他相关单位另有需要，则按要求提供相应份数。

19、监理单位不得擅自更换监理人员，如遇特殊情况监理单位可增加监理人员，由此产生的费用有监理人自行负责。增加人员时，须事先提交同等资质人员的增加申请并提供拟增加人员的有关书面材料，在征得委托人书面同意后并报主管部门备案。

20、监理人在缴纳履约保证金后，如因政策或施工场地等非监理人原因，不能正常连续施工、工期延长等情况的，履约保证金仍按合同约定退还。

21、监理人必须在成交通知书下发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履行保证金缴纳并完成合同签订。合同价在 50 万元（含）以上的，每延期一个工作日，扣除履约保证金 3000 元/工作日，不足部分从工程款中扣除；合同价在 50 万元以下的，每延期一个工作日，扣除履约保证金 1500 元/工作日，不足部分从工程款中扣除；中标通知书下发后超过 30 日仍未缴纳履约保证金并签订合同的，取消中标资格并没收投标保证金。



22、因土地征用、房屋拆迁等政策处理原因和主体工程原因无法施工的，在完成所有能完成工作的情况下，工期顺延，相关停工费用不予补偿。



国际港务区中轴生态公园二期监理项目：合同

副本

2021年11月25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国际港务区中轴生态公园二期监理项目

工程地点：项目位于西安国际港务区奥体板块核心区域，西起和畅路（老灞耿路），东至港务大道

建设单位：西安港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 托 人：西安港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受 托 人（以下简称“监理人”）：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监理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工程名称：国际港务区中轴生态公园二期监理项目

工程地点：西安市西安国际港务区内

工程规模：总面积约20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硬质铺装、绿化栽植、景观小品、雕塑、夜景照明、浇灌系统、配套建筑及其他服务设施。

总 投 资：工程建安费估算13000万元

监理范围：国际港务区中轴生态公园二期的监理服务

工 期：360日历天

二、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标准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三、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① 监理投标书、中标通知书；
- ② 本合同标准条件；
- ③ 本合同专用条件；
- ④ 招标文件及澄清；
- ⑤ 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四、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的监理业务。

五、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受托人支付报酬。

六、本合同监理服务周期涵盖工程建设周期及缺陷责任期，并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七、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合同正本 2 份，副本 9 份（建设主管部门 1 份，双方各执正本 1 份，副本 4 份）。正、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八、本合同签订于 2021 年 月 日。



委托人： (签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邮编：



监理人：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签章)

住所：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688号1幢1301室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杭州涌沿支行

账号：33001618184052500224

邮编：310053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第二条 本合同使用的法律及监理依据:

1. 国家颁布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及规定: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 (6) 《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3)。

2. 建设行政部门颁布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规及规定:

3. 委托人依法与承包人、材料、设备供应商签订的合同或协议等:

4. 工程项目经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合格的设计文件及其他经委托人批准的施工图纸及说明, 以及经图纸会审确定的设计修改通知书:

5. 国家和地方现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 《砌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3-2011;
-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
- 《给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 《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及验收规范》CJJ/82-99;
- 《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
- 《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GB/T50328-2014

等与本次工程项目相关的国家、地方现行标准规范, 但不限于此。

6. 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及相关规定:

7. 委托人发出的有关本工程建设的指令:

8. 委托人制定的有关本工程建设的规定。

第四条 监理人员、监理范围和监理工作内容、委托职权:

1. 监理人员

监理人派驻到工程所在地履行监理服务的监理人员, 必须能够适应监理合同规定的监理服务工作, 且每日工地最少值班监理人数不少于 5 人。监理人员的配备见附件 2。

1.1 为了履行监理服务, 监理人应在监理大纲中指定一名授权代表与委托人的授权代表建立工作联系。

1.2 监理人需要更换派驻到项目所在地履行监理服务的监理人员时, 应事先得到委托人的同意。



1.3 委托人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监理人更换不能按照本施工监理合同的规定履行监理服务的派驻人员。

1.4 即使是委托人要求或同意更换的监理人员，其代替人员的资质仍应得到委托人的认可。由于更换人员引起的费用由监理人承担。

1.5 监理人派驻到项目所在地履行监理服务的项目监理人员，必须常驻现场。

1.6 监理工程师在本施工监理合同授权范围内行使合同规定的权利，履行相应的职责。

1.7 监理人应保证足够的监理人员从事要求的施工准备期至工程收尾、工程整改、工程竣工、工程质量备案监理工作。

1.8 监理人应对驻地监理人员的人身安全负全部责任。

2. 监理范围

本项目建设所含全部工程施工内容，见本合同相关条款。

工作范围包括施工过程中的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安全文明生产监督管理、治污减霾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管理方面的协调管理，参与工程建设各方关系的协调工作，配合委托人完成建设目标。

3. 监理工作内容

3.1 负责工程项目施工阶段的安全生产管理、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合同与信息管理以及参与工程建设各方关系的协调工作。

3.2 执行委托人颁发的有关工程的各项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及委托人代表的各项指令，填制规定表格，落实各项具体措施，实施各项监理工作，达到监理规划要求。

3.3 参与建设单位组织的设计图纸会审交底，审查施工图是否符合现行国家或行业标准，对设计图纸中出现错漏、错、漏问题，通过建设单位向设计人及时提出。

3.4 监理人必须在收到图纸、勘察资料等技术文件后 10 日内向委托人提供针对本工程特点、重点、难点的《监理规划》、相应的《监理实施细则》，经委托人审核批准后执行，委托人以此具体考核监理人的监理工作。如委托人要求监理人对《监理规划》等进行调整，监理人必须在 3 日内完成调整并报委托人审批。

3.5 审查承包人工程开工报告，报委托人签发开工令。

3.6 审查承包人的主要专业技术人员资质、安全、质量保证体系和保证措施；指令更换不称职的施工管理人员。监督文明工地建设的实施情况。

3.7 审批承包人的施工组织设计、月、季、年度和单项工程进度计划，监督、记录、统计并向委托人报告进度计划执行情况。

3.8 审查承包人机械配置及进场计划，检查计划执行情况，指令更换不合格的机械设备。

3.9 审查进场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及数量及价格清单，对不合格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有权拒绝进场或指令清退，且做好材料、构配件、设备等收料单的整理归纳工作，以备委托方需要。

3.10 督促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严格履行合同约定和协议，严格执行有关工程技术规范、规程、标准、施工



图纸和设计技术文件。

- 3.11 跟踪监督工程施工质量, 按时按实签认分部分项工程检验和隐蔽工程验收。
- 3.12 根据施工工程质量和进度, 按实确认工程月进度报量。
- 3.13 审核有关索赔文件, 提出处理意见, 并及时上报委托人审定。
- 3.14 分析工程质量事故原因, 审查补救处理方案。
- 3.15 每月底前向委托人提交质量、投资、进度报告(表)。
- 3.16 及时了解材料价格变化信息, 掌握国家、陕西省有关工程费用的调价范围和幅度。
- 3.17 协助组织工程交工初步验收, 督促、审查竣工资料整理立卷归档, 参与工程竣工验收, 审查工程决算

资料。

- 3.18 完成该工程施工中涉及到的其它监理业务。
- 3.19 竣工后 28 日内向委托人提交完整的监理资料 2 套。
- 3.20 监理人根据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处罚标准、方式做好记录, 处罚通知需及时通知施工单位、建设单位。
- 3.21 监理人除承担以上条款监理工作之外, 还应承担附表 2 所列监理服务的范围与内容的相关工作。

4. 委托人委托的职权

- 4.1 审批施工组织设计和技术方案, 向承包人提出书面建议报告。
- 4.2 审查施工总进度计划、月施工进度、周施工进度, 审查结果报委托人。
- 4.3 施工图的审核和各专业施工图纸的综合审核。
- 4.4 下达开工令、停工令、复工令。
- 4.5 工程施工进度、质量的检查、监督权。
- 4.6 监督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和施工安全、治污减霾管理。
- 4.7 在施工合同约定的工程价格范围内, 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审核。
- 4.8 参加工程验收, 审查承包人工程资料; 协助委托人进行竣工工程的移交。

5. 需要取得委托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

- 5.1 对施工图的变更、修改。
- 5.2 追加合同价款和费用补偿。
- 5.3 工期顺延。
- 5.4 批准对设计或合同规定的材料设备的换用。
- 5.5 现场签证申请单及签证单的确认。

第九条 其他说明

以下事项应由委托人负责:

1. 办理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工程项目建审手续;
2. 负责协调、联系对外界的有关事宜;



3. 与设计单位联系设计修改和变更；

4. 与行业主管部门及涉及工程有关事宜的单位联系。

第十条 委托人应在合同签署后向监理人提供以下技术资料：

1. 经施工图审查机构审定的正式的设计文件（包括施工图及其他文字资料）；

2. 工程项目的地质勘察报告；

3. 相关的工程承包合同、供货合同；

4. 工程项目建设审查批准手续。

第十一条 委托人应在____天内对监理人书面提交并要求作出决定的事宜作出书面答复。

第十二条 委托人的常驻代表：_____；职务：_____。

受托人的常驻代表：吴寅涛；职务：项目总监；证书编号：50005234。

第十五条 对监理人自备的设施，双方一致同意不适用本合同标准条件第十五条的约定，监理人不得向委托人索取任何经济补偿。受托人用于本监理项目的通讯设施、办公室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由受托人自备，费用已包含在监理服务中。

第十七条 双方一致同意不适用本合同标准条件第 17 条的约定，监理人享有以下权利：

1. 选择工程分包人的审核权，但无权决定，委托人具有最终的审批权；

2. 对工程建设有关事项包括设计标准、生产工艺设计和使用功能要求，向委托人的建议权；

3. 对工程设计中的技术问题，按照安全和优化的原则，向委托人提出建议；如果拟提出的建议可能会提高工程造价或延长工期，应当事先征得委托人的同意。当发现工程设计不符合国家现行的建设工程质量标准时，监理人应当书面报告委托人要求设计人更正；

4. 审批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和技术方案，按照保质量、保工期和降低成本的原则，向承包人提出建议，并向委托人提出书面报告。委托人对施工组织设计有建议、监督的权利；

5. 主持工程建设有关协作单位的组织协调，重要协调事项应当事先向委托人报告；

6. 征得委托人同意，监理人有权发布开工令、停工令、复工令，但事先应向委托人报告。如在紧急情况下未能事先报告时，则应在 24 小时内向委托人作出书面报告；

7. 工程上使用的材料和施工质量的检验批准。对于不符合设计要求和合同约定及国家质量标准的材料、构配件、设备，有权通知承包人停止使用；对于不符合规范质量标准的工序、分项分部工程，有权通知承包人停工整改、返工；

8. 工程施工进度的检查、监督权，以及工程实际竣工日期提前或超过工程施工合同规定的竣工期限的审核权（委托人审批）；

9. 监理单位或监理人有对施工单位违反工程管理相关规定的行为提出处罚建议的权利；

10. 对索赔及现场签证有审核权（委托人审批）；

11. 工程质量与分项分部工程（含隐蔽工程）质量的检验权。未经监理工程师现场检验确认质量的工程，委托人有权拒绝支付工程款；



12. 工程质量事故的调查权和处理建议权。当工程出现质量事故时，监理工程师应组织质量听证会，结合现场调查的结果，提出调查报告和处理建议；

13. 委托人授权监理人行使的其他职权。

第二十六条 监理人的违约责任：监理人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应当按照约定向委托人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违约形式与责任认定见附件 3。

第二十九条 委托人应当履行委托监理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给监理人造成的经济损失。监理人执行监理业务时，因非委托人原因造成监理人受到损失的，委托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一条 双方一致同意不适用本合同标准条件第 31 条的约定，由于委托人或承包人的原因使监理工作受到阻碍或延误，则监理人应当将此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时通知委托人，完成监理业务的时间相应延长，监理人的报酬不变。

第三十二条 双方一致同意不适用本合同标准条件第 32 条的约定，在实际情况发生变化，使得监理人不能全部或部分执行监理业务时，监理人应当立即通知委托人，该监理业务的完成时间应予延长。当恢复执行监理业务时，监理人应当立即恢复执行监理业务，监理人的报酬不变。

第三十四条 双方一致同意不适用本合同标准条件第 34 条的约定，本合同未经双方协商一致，不得变更或解除。但委托人根据本专用条件的约定单方解除本合同时，自委托人书面通知监理人时起本合同即自行解除。

第三十五条 双方一致同意不适用本合同标准条件第 35 条的约定。

第三十六条 双方一致同意不适用本合同标准条件第 36 条的约定。监理人由于非自己的原因而暂停或终止执行监理业务，由其进行善后工作以及恢复执行监理业务的工作，费用自负。

第三十七条 双方一致同意不适用本合同标准条件第 37 条的约定，当委托人认为监理人无正当理由而又未履行监理义务时，按专用条件第 26 条的约定处理。

第三十九条 双方一致同意不适用本合同标准条件第 39 条的约定，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监理人的报酬：

39.1 依据 监理人 投标 报价，本工程 监理 费率为 **1.238%**， 监理 费暂定为人民币 **161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陆拾壹万元整**），最终 监理 服务费以经招标人审定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乘以中标费率确定。 监理 费用中包括工资、奖金、补贴、加班费、办公费、差旅费（包括进、退费），招待费、因公受伤医疗费，以及为施工 监理 服务人员提供或承担的住房、医疗、保险、交通等福利待遇、税金等所有相关服务费用。

中标费率为中标 监理 费用占估算建安总投资的比例。 监理 正常服务酬金不因工期变化而调整， 监理单位根据工程投资规模、现场实际结合投标时的承诺确定投入 监理 人员，施工中不因 监理 人员的增减而调整 监理 费用。

39.2 工程 监理 费支付办法：无 监理 预付款； 监理 费按照各单项工程进行支付和结算； 监理 进度款随工程施工进度款支付，以审定完成的月进度款额为基数，按中标费率计取；当 监理 费累计付至本 监理 合同总价的 80% 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 监理 资料移交后，支付至 监理 费结算总价的 97%，剩余 3 % 作为工程 监理 质保金，缺



中标单位留存

西安市

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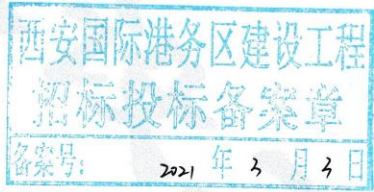
进场登记号：GW2022214

2021年3月2日

西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印制

报建号		建筑面积(长度)	200000平方米
招标项目名称	国际港务区中轴生态公园二期监理项目		
中标单位名称	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质量等级	合格	工期	360天
开工日期	2021-02-21	竣工日期	2022-02-15
建造师	吴寅涛	证书编号	50005234
中 标 价 (元)	中标价(大写): 壹佰陆拾壹万元整 (小写): 1610000元 其中: 措施项目费: 0元 安全及文明施工措施项目费: 0元 工程预留金: 0元		
承包范围	工程概况: 项目位于西安国际港务区奥体板块核心区域, 西起和畅路(老灞耿路), 东至港务大道, 总面积约20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硬质铺装、绿化栽植、景观小品、雕塑、夜景照明、浇灌系统、配套建筑及其他服务设施。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国际港务区中轴生态公园二期的监理服务。		



建设单位意见	 单位： (印鉴) 法定代表人：  (签章) 2021 年 3 月 3 日	招标代理机构	 (印鉴) 2021 年 3 月 2 日
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备案	 (印鉴) 备案号： 2021 年 3 月 3 日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 1. 本表必须用钢笔填写，字迹清楚工整，涂改处需加盖建设单位公章。 2. 中标单位接到通知后，应在30日内与建设单位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条款不得背离招标文件的实质内容。 3. 施工合同应送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备案。			
备注			



秦汉大道、港务大道道路绿化及郑西高铁两侧绿地绿化工程监理项目：合同

副本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秦汉大道、港务大道道路绿化及郑西高铁两侧
绿地绿化工程监理项目
工程地点：西安国际港务区内
建设单位：西安国际港务区土地储备中心
监理单位：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 托 人：西安国际港务区土地储备中心

受 托 人（监理人）：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监理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工程名称：秦汉大道、港务大道道路绿化及郑西高铁两侧绿地绿化工程监理项目

工程地点：西安市西安国际港务区内

工程规模：工程范围包括1.秦汉大道隔车带（柳林路至灞耿路段）、秦汉大道隔车带（纺渭路至西禹高速段）的绿化提升改造及半坡村、陶家村段周边拆迁区域的绿化栽植，总面积约13万平方米，实施内容包括土壤改良、绿化苗木栽植等。2.秦汉大道（迎宾大道至沓渭路段两侧）、（港务西路至灞耿路段南侧）、（陶家村段）、（刘家庄段）（纺渭路至西禹高速两侧）的绿化施工，总面积约17万平方米，实施内容包括土壤改良、绿化苗木栽植、园路铺装等。3.港务大道两侧绿地绿化工程施工项目，南起绕城谢王立交，北至秦汉大道，绿化面积约15万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地形营造、绿化栽植、铺装、景观小品、照明、浇灌系统及城市家具等。4.西安国际港务区范围内郑西高铁两侧绿地（迎宾大道至奥体大道段两侧）、（奥体大道至港务西路段北侧）、（灞耿路至保税大道段北侧）、（纺渭路至西韩路段两侧）的绿化施工，总面积约35万平方米，实施内容包括土壤改良、绿化苗木栽植等。

总 投 资：本工程建安费估算为17010万元

监理范围：秦汉大道、港务大道道路绿化及郑西高铁两侧绿地绿化项目工程范围内项目的监理。

工 期：720日历天

二、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标准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三、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① 监理投标书、中标通知书；
- ② 本合同标准条件；
- ③ 本合同专用条件；
- ④ 招标文件及澄清；
- ⑤ 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四、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的监



理业务。

五、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受托人支付报酬。

六、本合同监理服务周期涵盖工程建设周期及缺陷责任期，并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七、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合同正本 2 份，副本 9 份（建设主管部门 1 份，双方各执正本 1 份，副本 4 份）。正、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八、本合同签订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

委托人：

(签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邮编：

监理人：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签章)

住所：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 688 号 1 幢 1301 室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杭州浦沿支行

账号：33001618184052500224

邮编：310053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第二条 本合同使用的法律及监理依据:

1. 国家颁布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及规定: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 (6) 《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3)。
2.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布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规及规定;
3. 委托人依法与承包人、材料、设备供应商签订的合同或协议等;
4. 工程项目经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合格的设计文件及其他经委托人批准的施工图纸及说明, 以及经图纸会审确定的设计修改通知书;
5. 国家和地方现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 《砌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3-2011;
 -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
 - 《给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 《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及验收规范》CJJ/82-99;
 - 《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
 - 《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GB/T50328-2014等与本次工程项目相关的国家、地方现行标准规范, 但不限于此。
6. 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及相关规定;
7. 委托人发出的有关本工程建设的指令;
8. 委托人制定的有关本工程建设的规定。

第四条 监理人员、监理范围和监理工作内容、委托职权:

1. 监理人员

监理人派驻到工程所在地履行监理服务的监理人员, 必须能够适应监理合同规定的监理服务工作, 且每日工地最少值勤监理人数不少于 5 人。监理人员的配备见附件 3。

1.1 为了履行监理服务, 监理人应在监理大纲中指定一名授权代表与委托人的授权代表建立工作联系。

1.2 监理人需要更换派驻到项目所在地履行监理服务的监理人员时, 应事先得到委托人的同意。

1.3 委托人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监理人更换不能按照本施工监理合同的规定履行监理



服务的派驻人员。

1.4 即使是委托人要求或同意更换的监理人员,其代替人员的资质仍应得到委托人的认可。由于更换人员引起的费用由监理人承担。

1.5 监理人派驻到项目所在地履行监理服务的项目监理人员,必须常驻现场。

1.6 监理工程师在本施工监理合同授权范围内行使合同规定的权利,履行相应的职责。

1.7 监理人应保证足够的监理人员从事要求的施工准备期至工程收尾、工程整改、工程竣工、工程质量备案监理工作。

1.8 监理人应对驻地监理人员的人身安全负全部责任。

2. 监理范围

本项目建设所含全部工程施工内容,见本合同相关条款。

工作范围包括施工过程中的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安全文明生产监督管理、治污减霾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管理方面的协调管理,参与工程建设各方关系的协调工作,配合委托人完成建设目标。

3. 监理工作内容

3.1 负责工程项目施工阶段的安全生产管理、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合同与信息管理及参与工程建设各方关系的协调工作。

3.2 执行委托人颁发的有关本工程的各项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及委托人代表的各项指令,填制规定表格、落实各项具体措施,实施各项监理工作,达到监理规划要求。

3.3 参与建设单位组织的设计图纸会审交底,审查施工图是否符合现行国家或行业标准,对设计图纸中出现的差、错、漏问题,通过建设单位向设计人及时提出。

3.4 监理人必须在收到图纸、勘察资料等技术文件后 10 日内向委托人提供针对本工程特点、重点、难点的《监理规划》、相应的《监理实施细则》,经委托人审核批准后执行,委托人以此具体考核监理人的监理工作。如委托人要求监理人对《监理规划》等进行调整,监理人必须在 3 日内完成调整并报委托人审批。

3.5 审查承包人工程开工报告,报委托人签发开工令。

3.6 审查承包人的主要专业技术人员资质、安全、质量保证体系和保证措施;指令更换不称职的施工管理人员,监督文明工地建设的实施情况。

3.7 审批承包人的施工组织设计、月、季、年度和单项工程进度计划,监督、记录、统计并向委托人报告进度计划执行情况。

3.8 审查承包人机械配置及进场计划,检查计划执行情况,指令更换不合格的机械设备。

3.9 审查进场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及数量及价格清单,对不合格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有权拒绝进场或指令清退,且做好材料、构配件、设备等收料单的整理归纳工作,以备委托方需要。



- 3.10 督促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严格履行合同和协议,严格执行有关工程技术规范、规程、标准、施工图纸和设计技术文件。
- 3.11 跟踪监督工程施工质量,按时按实签认分部分项工程检验和隐蔽工程验收。
- 3.12 根据施工工程质量和进度,按实确认工程月进度报量。
- 3.13 审核有关索赔文件,提出处理意见,并及时上报委托人审定。
- 3.14 分析工程质量事故原因,审查补救处理方案。
- 3.15 每月底前向委托人提交质量、投资、进度报告(表)。
- 3.16 及时了解材料价格变化信息,掌握国家、陕西省有关工程费用的调价范围和幅度。
- 3.17 协助组织工程交工初步验收,督促、审查竣工资料整理立卷归档,参与工程竣工验收,审查工程决算资料。
- 3.18 完成该工程施工中涉及到的其它监理业务。
- 3.19 竣工后 28 日内向委托人提交完整的监理资料 2 套。
- 3.20 监理人根据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处罚标准、方式做好记录,处罚通知需及时通知施工单位、建设单位。
- 3.21 监理人除承担以上条款监理工作之外,还应承担附表 1 所列监理服务的范围与内容的相关工作。

4.委托人委托的职权

- 4.1 审批施工组织设计和技术方案,向承包人提出书面建议报告。
 - 4.2 审查施工总进度计划、月施工计划、周施工计划,审查结果报委托人。
 - 4.3 施工图的审核和各专业施工图纸的综合审核。
 - 4.4 下达开工令、停工令、复工令。
 - 4.5 工程施工进度、质量的检查、监督权。
 - 4.6 监督施工现场的文明施工和施工安全、治污减霾管理。
 - 4.7 在施工合同约定的工程价格范围内,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审核。
 - 4.8 参加工程验收,审查承包人工程资料;协助委托人进行竣工工程的移交。
- 5.需要取得委托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
- 5.1 对施工图的变更、修改。
 - 5.2 追加合同价款和费用补偿。
 - 5.3 工期顺延。
 - 5.4 批准对设计或合同规定的材料设备的换用。
 - 5.5 现场签证申请单及签证单的确认。



第九条 其他说明

以下事项应由委托人负责：

1. 办理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工程项目建审手续；
2. 负责协调、联系对外界的有关事宜；
3. 与设计单位联系设计修改和变更；
4. 与行业主管部门及涉及工程有关事宜的单位联系。

第十条 委托人应在合同签署后向监理人提供以下技术资料：

1. 经施工图审查机构审定的正式的设计文件（包括施工图及其他文字资料）；
2. 工程项目的地质勘察报告；
3. 相关的工程承包合同、供货合同；
4. 工程项目建设审查批准手续。

第十一条 委托人应在____天内对监理人书面提交并要求作出决定的事宜作出书面答复。

第十二条 委托人的常驻代表：汶小伟；职务：工地代表。

受托人的常驻代表：刘乐；职务：项目总监；证书编号：33019155。

第十五条 对监理人自备的设施，双方一致同意不适用本合同标准条件第十五条的约定，监理人不得向委托人索取任何经济补偿。受托人用于本监理项目的通讯设施、办公室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由受托人自备，费用已包含在监理服务费中。

第十七条 双方一致同意不适用本合同标准条件第 17 条的约定，监理人享有以下权利：

1. 选择工程分包人的审核权（委托人审批）；
2. 对工程建设有关事项包括设计标准、生产工艺设计和使用功能要求，向委托人的建议权；
3. 对工程设计中的技术问题，按照安全和优化的原则，向委托人提出建议；如果拟提出的建议可能会提高工程造价或延长工期，应当事先征得委托人的同意。当发现工程设计不符合国家现行的建设工程质量标准时，监理人应当书面报告委托人要求设计人更正；
4. 审批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和技术方案，按照保质量、保工期和降低成本的原则，向承包人提出建议，并向委托人提出书面报告。委托人对施工组织设计有建议、监督的权利；
5. 主持工程建设有关协作单位的组织协调，重要协调事项应当事先向委托人报告；
6. 征得委托人同意，监理人有权发布开工令、停工令、复工令，但事先应向委托人报告。如在紧急情况下未能事先报告时，则应在 24 小时内向委托人作出书面报告；
7. 工程上使用的材料和施工质量的检验批准。对于不符合设计要求和合同约定及国家质量标准的材料、构配件、设备，有权通知承包人停止使用；对于不符合规范质量标准的工序、分项分部工程，有权通知承包人停工整改、返工；
8. 工程施工进度的检查、监督权，以及工程实际竣工日期提前或超过工程施工合同规定



的竣工期限的审核权（委托人审批）；

9. 监理单位或监理人有对施工单位违反工程管理相关规定的行为提出处罚建议的权利；

10. 对索赔及现场签证有审核权（委托人审批）；

11. 工程质量与分项分部工程（含隐蔽工程）质量的检验权。未经监理工程师现场检验确认质量的工程，委托人有权拒绝支付工程款；

12. 工程质量事故的调查权和处理建议权。当工程出现质量事故时，监理工程师应组织质量听证会，结合现场调查的结果，提出调查报告和处理建议；

13. 委托人授权监理人行使的其他职权。

第二十六条 监理人的违约责任：监理人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应当按约定向委托人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违约形式与责任认定见附件 2。

第二十九条 委托人应当履行委托监理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给监理人造成的经济损失。监理人执行监理业务时，因非委托人原因造成监理人受到损失的，委托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一条 双方一致同意不适用本合同标准条件第 31 条的约定，由于委托人或承包人的原因使监理工作受到阻碍或延误，则监理人应当将此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时通知委托人，完成监理业务的时间相应延长，监理人的报酬不变。

第三十二条 双方一致同意不适用本合同标准条件第 32 条的约定，在实际情况发生变化，使得监理人不能全部或部分执行监理业务时，监理人应当立即通知委托人，该监理业务的完成时间应予延长。当恢复执行监理业务时，监理人应当立即恢复执行监理业务，监理人的报酬不变。

第三十四条 双方一致同意不适用本合同标准条件第 34 条的约定，本合同未经双方协商一致，不得变更或解除。但委托人根据本专用条件的约定单方解除本合同时，自委托人书面通知监理人时起本合同即自行解除。

第三十五条 双方一致同意不适用本合同标准条件第 35 条的约定。

第三十六条 双方一致同意不适用本合同标准条件第 36 条的约定。监理人由于非自己的原因而暂停或终止执行监理业务，由其进行善后工作以及恢复执行监理业务的工作，费用自负。

第三十七条 双方一致同意不适用本合同标准条件第 37 条的约定，当委托人认为监理人无正当理由而又未履行监理义务时，按专用条件第 26 条的约定处理。

第三十九条 双方一致同意不适用本合同标准条件第 39 条的约定，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监理人的报酬：

39.1 依据监理人投标报价，本工程监理费率为 0.68 %，监理费暂定为人民币 1158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壹拾伍万捌仟元整），最终监理服务费以经招标人审定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乘以中标费率确定。监理费用中包括工资、奖金、补贴、加班费、办公费、差旅费（包括进、退场费）、招待费、因公受伤医疗费，以及为施工监理服务人员提供或承



龙坪路市政工程(龙岗大道-站前路)II 标段：合同

工程编号: 206-440300-04-01-416661003001
合同编号: A6600B6D202400001

深圳市工程监理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龙坪路市政工程(龙岗大道-站前路) II 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委托人: 比亚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托人: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比亚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龙坪路市政工程（龙岗大道-站前路）II标段

2、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3、工程规模：本标段北起新布新路，南至丹梓西路，全长约 1.25 千米，路基段长度约 0.51 千米，桥梁段（跨东江引水干管）长度约 0.04 千米，隧道段长度约 0.7 千米，上述范围内的道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监控工程、燃气工程、景观工程以及因此而引起的绿化迁移、交通疏解、管线迁改、零星征拆等。

4、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等级：

5、投资性质：政府 100%

6、工程概算投资额：_/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_/万元

7、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

(2) 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

(4) 补充条件；

(5) 专用条件及附录 A、附录 B；

(6) 通用条件；

(7) 招标文件、答疑及补遗文件；

(8)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

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与其他文件发生矛盾或歧义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江学长，身份证号码：340122197205095570，注册号：33018895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1204.06 万元（¥ 壹仟贰佰零肆万零陆佰元整）。其中：

服 务 类 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 程 监 理	/	1146.72			57.34	/	/
项 目 管 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 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 起至 2027 年 11 月 30 日 止，总计 1430 日历天。其中：

- 1、决策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 2、勘察阶段：自 2024 年 1 月 1 日 起至项目完工止，共 / 日历天；
- 3、设计阶段：自 2024 年 1 月 1 日 起至项目完工止，共 / 日历天；
- 4、施工阶段：自 2024 年 1 月 1 日 起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 止，共 700 日历天；
- 5、保修阶段：自 2025 年 12 月 1 日 起至 2027 年 11 月 30 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 6、设备监造：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 7、其他服务：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 1、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2、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 1、订立时间：2024 年 1 月 23 日
 - 2、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 3、本合同一式壹拾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壹拾壹份，承包人执伍份。
-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本合同于双方签署及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页无正文，仅为签字盖章页)

委托人：比亚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四川省泸州市泸县经济开发
区城北产业园

邮编：6461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0830-8816556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 688 号

1 幢 1301 室

邮编：310053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杭州浦沿支行

账号：33001618184052500224

电话：0571-56975000

传真：0571-56975131

电子邮箱：wzpm@wzpm.com.cn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 。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
- (4) 补充条件；
- (5) 专用条件及附录 A、附录 B；
- (6) 通用条件；
- (7) 招标文件、答疑及补遗文件；
- (8)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

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与其他文件发生矛盾或歧义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2 受托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

发改部门下达的该项目项目建议书、可研报告、概算批复工程建设范围内除燃气工程、电力迁改工程外所有工程内容（含项目批复内未明确的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道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监控工程、景观工程以及因此而引起的绿化迁移、交通疏解、管线迁改、零星征拆等所有与本工程相关的建设内容。

一、施工阶段：

（一）施工阶段的质量控制

1. 熟悉施工图，参加设计交底会议，提出相关建议或意见；
2. 审查和批准施工组织设计，核实并签发施工必须遵循的设计要求、采用的技术标准、技术规程规范等质量文件；
3. 审批工程项目单位工程、分部分项工程和检验批的划分，并依据监理规划分析、调整和确定质量控制重点、质量控制工作流程和监理措施，制定质量控制的各项实施细则、规定及其它管理制度；
4. 检查督促承包人建立健全适合于本工程的质量管理体系，并能切实发挥作用，督促承包人



进行全面质量管理工作；

5. 协助委托人（承接主体）移交与项目施工有关的测量控制网点；审查承包人提交的测量实施报告，并依据监理规范要求检查和复核有关测量成果；

6. 审查承包人自建的试验室或委托试验的试验室；审查批准承包人按合同规定进行的材料、工艺试验及确定各项施工参数的试验；

7. 审查进场工程材料的质量证明文件及承包人按有关规定进行的试验检测结果，必要时，受托人可按合同约定进行一定数量的抽样检测试验；

8. 对施工质量进行全过程的监督管理，在加强现场管理工作的前提下对重要部位、隐蔽工程和关键工序应采取旁站监理；对施工质量情况及时做好记录和统计工作，对发现质量问题的施工现场及时进行拍照或录像；

9. 组织或参与质量事故的调查，审批事故处理方案，并监督质量事故的处理；

10. 组织并主持定期或不定期的质量检查会和分析会，分析、通报施工质量情况，协调有关单位间的施工活动以消除影响质量的各种外部干扰因素；

11. 对工程项目的检验批、分部分项工程、单位工程等及时进行施工质量验收和质量评定工作；

12. 整理竣工资料，组织竣工预验收；

13. 参与委托人（承接主体）组织的竣工验收，提交质量评估报告；

14. 参与项目前期图纸审核及临时设施的施工监督管理；

15. 派有资质的质检员对进场的钢结构、装饰石材等驻厂验收。

（二）施工阶段的投资控制

1. 审核招标文件和合同文件中有关投资的条款；

2. 审核、分析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

3. 编制施工阶段各年度、季度、月度资金使用计划并控制其执行；

4. 利用专业投资控制软件每月进行投资计划值与实际值的比较，并提供各种报表；对出现实际投资超投资计划值的，应分析发生原因；对实际投资超投资计划值 5% 的，应及时向委托人（承接主体）提出预警并根据发生原因提出具体的控制措施；

5. 及时完成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审核工作，形成台账记录及定期报告；

6. 审核及处理各项施工索赔中与资金有关的事宜。按照委托人工程变更管理办法，组织变更讨论，负责工程变更签署及审核，流程办理，并完成台账记录及定期报告。

7. 按照委托人要求的完成时间，审核造价咨询公司编制的各项工程的工程量清单及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预算、结算资料，并出具书面审核意见成果；

8. 参与委托人要求的材料设备考察、询价等工作，提交独立询价成果；

9. 协助委托人处理项目竣工验收后的审计部门提出审计问题；

10. 委托人要求的其他与投资控制有关工作。



(三) 施工阶段的进度控制

1. 熟悉招标文件和合同文件中有关进度的条款；
2. 审核、分析各投标单位的进度计划；
3. 审核施工总进度计划，并在项目施工过程中控制其执行，必要时，及时调整施工总进度；
4. 审核项目施工各阶段、年、季、月度的进度计划，并控制其执行，必要时作调整；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用计算机进行进度计划值与实际值的比较，每月、季、年提交各种进度控制报告。对出现实际进度滞后于计划进度的，应分析发生原因；对实际进度滞后于计划进度5%以上的，应及时向委托人（承接主体）提出预警并根据发生原因提出具体的解决措施。

(四) 施工阶段的合同管理

1. 合理划分子项目，明确各子项目的范围；
2. 确定项目的合同结构，绘制项目合同结构图；
3. 协助委托方处理有关索赔事宜，并处理合同纠纷；
4. 进行各类合同的跟踪管理并定期提供合同管理的各种报告。

(五) 施工阶段的信息管理

1. 进行各种工程信息的收集、整理、存档；
2. 定期提供各类工程项目管理报表；
3. 建立工程会议制度；
4. 督促各施工单位整理工程技术资料。
5. 使用业主的移动信息管理系统。

(六) 施工阶段的组织与协调

1. 检查施工许可等手续的办理情况，向委托人（承接主体）提交检查报告；
2. 审查工程开工条件，检查施工前的各项准备工作；
3. 复核和审查施工单位、分包单位以及材料、设备、构配件等供应单位的资格；
4. 组织、协调委托人（承接主体）与施工单位之间的关系。

(七) 施工阶段的风险管理

1. 制订风险管理策略；
2. 在合同中采取有利的反索赔方案；
3. 制订合理的工程保险投保方案；
4. 工程变更管理；
5. 协助处理索赔及反索赔事宜；
6. 协助处理与保险有关的事宜。

(八) 施工阶段的现场安全、文明管理

1. 受托人应根据《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的规定，按照工程建设的强制性标准、《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和相关行业监理规范（国家有新规范的，以新规范为准）的要求，



编制包括安全监理内容的项目监理规划，明确安全监理的范围、内容、工作程序和制度措施，以及人员配备计划和职责等；

2. 对中型及以上项目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二十六条规定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受托人应当编制监理实施细则，实施细则应当明确安全监理的方法、措施和控制要点，以及对承包人安全技术措施的检查方案；

3. 审查承包人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和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专项施工方案是否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4. 检查承包人在工程项目上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监机构的建立、健全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情况，督促承包人检查各分包商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的建立情况；

5. 审查承包人的施工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是否合法有效；

6. 审查承包人的项目经理（建造师）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合法资格；

7. 审核承包人特种作业人员的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是否合法有效；

8. 审核承包人应急救援预案和安全防护措施费用使用计划；

9. 监督承包人按照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和安全专项施工方案组织施工，及时制止违规的施工作业；

10. 定期巡视检查施工过程中的危险性较大的工程作业情况；

11. 核查施工现场施工起重机械、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和安全设施的验收手续；

12. 检查施工现场各种安全标志和安全防护设施是否符合强制性标准要求，并检查安全生产费用的使用情况；

13. 督促承包人进行安全自查工作，并对承包人自查情况进行抽查，参加委托人（承接主体）组织的安全生产专项检查；

14. 受托人应派专人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情况进行巡视检查，对发现的各类安全隐患，应书面通知承包人，并督促其立即整改；情况严重的，受托人应及时下达工程暂停令，要求承包人停工整改，并同时报告委托人（承接主体）。安全事故隐患消除后，受托人应检查整改结果，签署复查或复工意见。承包人拒不整改或不停工整改的，受托人应当及时向工程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工程项目的行业主管部门报告，以电话形式报告的，应当有通话记录。检查、整改、复查、报告等情况应当记载在监理日记、监理月报中；

15. 受托人应核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起重机械、模板等自升式架设设施和安全设施等验收记录，并由受托人签收备案；

16. 督促施工单位履行施工安全、文明保障义务；

17. 组织工地卫生及文明施工检查。

（九）其他

1. 受托人负责工程竣工结算的审核，竣工资料审核时限；受托人确认和反馈时限，分包工程应在 7 日内，总包工程在 10 日内，其它书面报告最长不能超过 10 日。



信义路北延段市政工程：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JLHT20230317003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信义路北延段市政工程

工程地点：龙岗区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信义路北延段市政工程

2. 工程地点：龙岗区

3. 工程规模：信义路北延段为新（扩）建城市次干道，道路起点接现状信义路，终点与国际大学园路接驳。该项目总长约 2034 米，其中现状道路改造 447 米，新建道路约 643 米，新建隧道约 881 米，新建桥梁 63 米，道路红线宽度 25 米，双向四车道，设计车速 40 公里/小时。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道路、隧道、交通、给排水、电力、电信、照明、燃气、绿化、海绵城市、水土保持、环境保护及拆除工程等。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工程等级：Ⅰ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98903.24 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79944.49（除燃气、电力迁改外）万元

7. 其它：Ⅰ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款；
5. 通用条款；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监

项目总监姓名：王利宏，身份证号码：330126196408034312，注册号：33014344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有关规定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的

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仟叁佰壹拾柒万捌仟陆佰元整（¥ 13178600.00 元）。

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 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 监 理				1255.1	62.76		
项 目 管 理							
工程监理与项 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期限自 2022 年 12 月 30 日起至 2029 年 11 月 02 日止，总计 2500 日历天。其

中：

1. 决策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2 年 12 月 30 日起至 2027 年 11 月 03 日止，共 1770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7 年 11 月 04 日起至 2029 年 11 月 02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3.4.23。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一式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五份。



委托人: _____ (盖章)

住所: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签字)

开户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受托人: _____ (盖章)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688号志诚大厦18楼

邮编: 310053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签字)

开户名称: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浦沿支行

账号: 33001618184052500224

电话: 0571-56975131

电子邮箱: wzpm@wzpm.com.cn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 / 。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①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

②协议书；

③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④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⑤补充条件；

⑥专用条件

⑦通用条件；。

2 受托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发改部门下达的该项目概算批复工程建设范围内除 ☒燃气工程
☐外所有工程内容（含项目批复内未明确的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由 设计院设计的“ ”施工图纸范围内 燃气工程
的内容。

①房屋建筑工程： ☐土石方 ☐基坑支护 ☐地基与基础 ☐主体工程 ☐装饰装修 ☐给排水 ☐钢结构 ☐
屋面 ☐防水 ☐建筑电气 ☐智能化 ☐通风空调 ☐防排烟 ☐电梯设备及安装 ☐消防 ☐幕墙 ☐燃气 ☐
金属门窗 ☐人防 ☐白蚁 ☐园林建筑 ☐园林绿化 ☐室外工程(安装工程、停车场、广场、道路等) ☐
其他：

②市政公用工程： ☒道路 ☒道路改造 ☒桥梁 ☒隧道 ☒排水管道 ☒给水管道 ☒交通监控 ☒
收费综合系统 ☒电信管道 ☒电力管道 ☒路灯照明 ☒交通安全设施 ☐燃气管道 ☒七通一平
☒挡墙护坡 ☒软基处理 ☒排水箱涵 ☒给排水构筑物 ☒泵站 ☒其他：通信迁改、土方工程、交
通工程、水土保持等。

③其他工程： 说明：招标主办部门按项目实际填写 。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 详见合同补充条款 。

2.2 监理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1)《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3）、《深圳市施工监理规程》、
《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

(2)国家和地方现行的建设工程质量评定标准、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

(3)经批准的施工图纸及说明，以及经图纸会审确定的修改设计通知书



(4)本工程的设计、施工、安装招投标文件及合同

(5)委托人发出的有关本工程的指令

(6)委托人制定的有关本工程的规定。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

2.3 项目机构和人员

2.3.4 更换监理服务人员的其他情形：除通用条款规定的情形外，监理人员有以下情形的，受托人应及时更换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监理人员：(1)长期不到位；(2)责任心不强，不能实际履行职责的；(3)现场有重大安全、质量事故的；(4)本项目专职监理人员须兼任其他工程监理人员的；(5)建设主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的(6)不能常驻现场的，不参加监理例会的。

工程实施过程中，当总监理工程师及专业监理工程师需要调整时，受托人应书面通知委托人和承包人并征得委托人的同意。当委托人要求更换监理人员时，受托人必须在3日内提供替换监理人员的有关资料，经委托人书面认可后3日内派驻现场。

若委托人发现受托人的机构人员不完全或不按监理合同履行监理义务或职责，委托人有权要求受托人更换监理人员并向建设主管部门报告，并将其不良行为予以公告，直至终止合同，且受托人应当向委托人承担违约责任，免收部分或全部监理酬金，支付违约金并承担赔偿责任，由此产生的其他后果由受托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4 履行职责

2.4.3 受托人的授权范围：委托人不授权受托人独立处理委托人与承包人所签订的合同的变更事宜，有关工程延期和（或）工程变更的任何事项，受托人需书面请示委托人并取得委托人书面批准后，方可向承包人发布变更通知。

在涉及工程延期/天内和（或）金额/万元内的变更，受托人不需请示委托人即可向承包人发布变更通知。

2.4.4 受托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调换其人员的限制条件：受托人须事先取得委托人的书面同意后，方可指令承包人调换其人员。。。

2.5 提交报告

受托人应提交报告的种类（包括监理规划、监理月报及约定的专项报告）、时间和份数：

(1) 监理规划（细则），在合同生效后第一次工地会议7天前报委托人，份数为2份；(2) 监理月报，在每月月底前5日报送委托人，份数为2份；(3) 专项报告，按相关要求报送；(4) 每周工程例会记录或相关专题会议记录，在会议结束后2个日历天内整理完毕并按发至参会单位；

2.7 使用委托人的财产

附录B中由委托人无偿提供的房屋、设备的所有权属于：委托人。

受托人应在本合同终止后90天内移交委托人无偿提供的房屋、设备，移交的时间和方式为：受托人应妥善保管、爱护和保管委托人提供的设备、设施，防止不正常损坏。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完成或监理合同终止后3天内，受托人应将这些设备、设施归还给委托人，双方办理退还手续



并签字确认：这些设备、设施监返还给委托人时，应确保完好（正常损耗的除外）。

3 委托人义务

3.4 委托人代表

委托人代表为：刘平。

3.7 答复

委托人同意在 7 天内，对受托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决定的事宜给予书面答复。

4 违约责任

4.1 受托人的违约责任

4.1.1 受托人赔偿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

赔偿金=直接经济损失×正常工作酬金÷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4.2 委托人的违约责任

4.2.3 委托人逾期付款利息按下列方法确定：

逾期付款利息=当期应付款总额×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拖延支付天数

逾期付款滞纳金=当期应付款总额×0.1×拖延支付天数

5 酬金的计取与支付

5.1 酬金计取

5.1.1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计取

(1). 工程概算投资额

本工程概算投资额为 98903.24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 79944.49（除燃气、电力迁改外）万元，设备购置费 0 万元，联合试运转费 0 万元。设备购置费和联合试运转费占工程概算投资额的比例为 0。

(2). 监理酬金计费额

本工程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按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分档定额计费。其中：

☐铁路、水运、公路、水电、水库工程的监理酬金的计费额为建设项目的工程概算投资额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即 _____ 万元；

☒房屋建筑工程，城市道路、桥梁、隧道等市政公用工程及其他工程的监理酬金的计费额为建设项目的工程概算投资额。

即：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联合试运转费= 79944.49 万元。

(3). 监理酬金基价

按收费标准计算，本工程监理酬金基价为 1255.1 万元。

(4). 监理酬金基准价

参照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工程监理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的规定，本



工程的专业调整系数为 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 1.0。

$$\begin{aligned}\text{监理酬金基准价} &= \text{施工监理酬金基价} \times \text{专业调整系数} \times \text{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 &= 1255.1 \text{ (万元)} \times 1.0 \times 1.0 \times 1.0 \\ &= 1255.1 \text{ 万元。}\end{aligned}$$

(5). 监理酬金浮动幅度

按投标报价或经商定，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浮动幅度值为 0%。

(6). 监理酬金总额

$$\begin{aligned}\text{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 &= \text{施工阶段监理酬金基准价} \times (1 + \text{浮动幅度值}) \\ &= 1255.1 \times (1 + 0) \\ &= 1255.1 \text{ 万元}\end{aligned}$$

(7).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构成

根据相关规定，上述监理酬金总额为受托人在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监理期限内完成约定的施工阶段全部监理工作内容的总费用，但不包含附加工作和额外工作的监理费用，以及以下费用：

①非受托人原因（如征地拆迁、重大工程变更等）造成工期拖延，而要求受托人继续从事工程监理服务工作的费用；

②委托人要求受托人在工程现场设立具有工程质量检测资质才能设立的工程质量检测试验室，或要求受托人对外委托具有工程质量检测资质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开展工程设备、材料质量抽检和工程实体质量抽检所需的全部费用；

③委托人要求受托人从事需要具有工程造价咨询资质、工程招标代理资质、或施工图审查资质才能执业的各项工作内容的费用，或要求受托人对外委托工程造价咨询机构、工程招标代理机构或施工图审查机构开展各项服务工作内容的费用；

④委托人要求受托人将部分监理服务工作外委所发生的费用；

⑤委托人要求受托人向其提供任何专用人员、车辆以及其它任何设施的费用；

⑥工程所需的而非受托人监理工作范围内必须提供的专业顾问服务，导致受托人聘用各类专家顾问的各项费用；

⑦受托人派驻工程现场的项目机构所需的办公和生活用房及相应设施的建设、拆除或租赁费用；

⑧建设单位要求监理单位组团外出考察相关工程技术、项目管理等内容的费用及其他有关费用。

⑨因工程停工之后为恢复监理工作做准备所发生的费用。

5.1.2 保修阶段、勘察阶段、设计阶段及设备监造等相关服务酬金计取

☒ 保修阶段按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的 5% 计取，即：

$$\text{保修阶段服务酬金额} = \text{施工阶段监理酬金总额} \times 5\% = 1255.1 \times 5\% = 62.76 \text{ 万元。}$$

☐ 保修阶段、勘察阶段、设计阶段及设备监造等相关服务按项目机构组成人员综合费用法计取。



国际港务区中轴生态公园一期绿化项目监理：合同

副本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国际港务区中轴生态公园一期绿化项目监理

工程地点：西安国际港务区内奥体板块核心区

建设单位：西安港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西安港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受托人（以下简称监理人）：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监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监理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工程名称：国际港务区中轴生态公园一期绿化项目监理

工程地点：西安市西安国际港务区内

工程规模：占地面积约18.1万平方米

总投资：工程建安费估算13627万元

监理范围：国际港务区中轴生态公园一期绿化项目监理服务

工 期：360 日历天

二、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标准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三、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① 监理投标书、中标通知书；
- ② 本合同标准条件；
- ③ 本合同专用条件；
- ④ 招标文件及澄清；
- ⑤ 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四、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中约定范围内的监理业务。

五、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受托人支付报酬。

六、本合同监理服务周期涵盖工程建设周期及缺陷责任期，并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七、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合同正本 2 份，副本 9 份（建设主管部门副本1份，双方各执正本 1 份，副本 4 份）。正、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八、本合同签订于年月日。2021年2月1日



委托人（公章）：

住所：

监理人：（公章）

住所：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688号1幢1301室



法定代表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邮编：

法定代表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杭州浦沿支行

账号：33001618184052500224

邮编：310053



国际港务区西安市工程建设招标投标统一平台
西安生态公园一期绿化项目监理 - 2021-0
1-26 17:16:32 - 25FAD6C6-A20
8-4C73-AEA8-B677C1E8FD7E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第二条 本合同使用的法律及监理依据:

1. 国家颁布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及规定: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 (6) 《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3)。

2.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布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规及规定;

3. 委托人依法与承包人、材料、设备供应商签订的合同或协议等;

4. 工程项目经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合格的设计文件及其他经委托人批准的施工图纸及说明,以及经图纸会审确定的设计修改通知书;

5. 国家和地方现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砌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3-2011;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

《给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及验收规范》CJJ/82-99;

《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

《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GB/T50328-2014 等与本次工程项目相关的国家、地方现行标准规范,但不限于此。

6. 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及相关规定;

7. 委托人发出的有关本工程建设的指令;

8. 委托人制定的有关本工程建设的规定。

第四条 监理人员、监理范围和监理工作内容、委托职权:

1. 监理人员

监理人派驻到工程所在地履行监理服务的监理人员,必须能够适应监理合同规定的监理服务工作,且每日工地最少值勤监理人数不少于 5 人。监理人员的配备见附件 2。



的报酬不变。

第三十四条 双方一致同意不适用本合同标准条件第 34 条的约定，本合同未经双方协商一致，不得变更或解除。但委托人根据本专用条件的约定单方解除本合同时，自委托人书面通知监理人时起本合同即自行解除。

第三十五条 双方一致同意不适用本合同标准条件第 35 条的约定。

第三十六条 双方一致同意不适用本合同标准条件第 36 条的约定。监理人由于非自己的原因而暂停或终止执行监理业务，由其进行善后工作以及恢复执行监理业务的工作，费用自负。

第三十七条 双方一致同意不适用本合同标准条件第 37 条的约定，当委托人认为监理人无正当理由而又未履行监理义务时，按专用条件第 26 条的约定处理。

第三十九条 双方一致同意不适用本合同标准条件第 39 条的约定，同意按以下的计算方法、支付时间与金额支付监理人的报酬：

39.1 依据监理人投标报价，本工程监理费率为 1.181%，监理费暂定为人民币 ¥161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陆拾壹万元整），最终监理服务费以经招标人审定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乘以中标费率确定。监理费用中包括工资、奖金、补贴、加班费、办公费、差旅费（包括进、退场费）、招待费、因公受伤医疗费，以及为施工监理服务人员提供或承担的住房、医疗、保险、交通等福利待遇、税金等所有相关服务费用。

中标费率为中标监理费用占估算建安总投资的比例。监理正常服务酬金不因工期变化而调整，监理单位根据工程投资规模、现场实际结合投标时的承诺确定投入监理人员，施工中不因监理人员的增减而调整监理费用。

39.2 工程监理费支付办法：无监理预付款；监理费按照各单项工程进行支付和结算；监理进度款随工程施工进度款支付，以审定完成的月进度款额为基数，按中标费率计取；当监理费累计付至本监理合同总价的 80% 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监理资料移交后，支付至监理费结算总价的 97%，剩余 3 % 作为工程监理质保金，缺陷责任期无其他违约行为时满 30 日内一次无利息付清，缺陷责任期两年。

39.3 在监理服务期内，监理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额外工作的监理报酬。

39.4 在监理服务期内，当设计变更、或设计规模变化时，监理人工作的变化均应视为本合同约定的监理工作。

39.5 因工程的特殊性，如在工程实施期间，因政策变化、计划调整及其它不可抗的自然原因，造成本工程停建，则监理人必须接受终止服务，并应积极配合委托人作好善后工作，



第六部分 投标人类似造价咨询业绩（按招标人提供格式 填报获奖情况，并随表提供证明材料）

投标人类似造价咨询业绩

业绩 1	项目名称：江山市城东新城过溪王片区路网及雨污管网等配套设施建设工程一城中隧道及连接线工程(1 标段)全过程咨询服务；合同金额：277.81 万元，其中造价费用：35.8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10.26；
业绩 2	项目名称：文成县百丈漈-飞云湖景区改造提升项目(一期)一天顶湖环湖绿道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金额：413.55 万元，其中造价费用：90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9.7；
业绩 3	项目名称：浙江农业商贸职业学院实训基地(绍兴植物园一期)及相关配套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合同金额：1995.3359 万元，其中造价费用：186.498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4.26；
业绩 4	项目名称：湖州南太湖新区凤凰湾区块片区综合开发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合同金额：2138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11.6；

注：投标人按上述格式填报项目信息，并随表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江山市城东新城过溪王片区路网及雨污管网等配套设施建设工程一
城中隧道及连接线工程(1 标段)全过程咨询服务：合同

正本 2023.9.27

合同编号：CF—JL2339

江山市城东新城过溪王片区路网及雨污管网等配套设施建设工程
—城中隧道及连接线工程（1 标段）全过程咨询服务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委托人：江山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人：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浙江通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江山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人（全称）：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浙江通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江山市城东新城过溪王片区路网及雨污管网等配套设施建设工程一城中隧道及连接线工程（1标段）全过程咨询服务

2.项目投资：总投资约 2.7 亿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约 1.661388 亿元

3.建设地点：江山市城东新城

4.建设规模：城中路西起江东大道，东至省道 315，全长约 800m，道路标准段红线宽度 40m，为城市主干路。采用隧道穿山与 S315 衔接，双向四车道标准

5.资金来源：财政统筹解决

二、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

(2) (1) 项目建设管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在招标人的授权范围内，履行工程项目建设管理的义务，包括项目前期政策处理及协调、工程建设手续办理、项目策划管理、投资咨询管理、设计优化及设计管理、施工管理、竣工验收、结算、决算及移交（合同中明确具体工作内容）管理。对整个工程建设的质量、进度、投资、安全、合同、信息及组织协调所有方面进行全面控制和管理。项目全过程施工管理直至各单项验收通过（如规划、国土、环保、水利、人防、气象、排污、交通等）；综合竣工验收合格；竣工备案；工程档案；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督促管理等。

(2) 施工监理。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主要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各工序、各部位的监理以及工程备案验收证书取得至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和工程结算、审计的监理服务工作。对该工程投资控制、进度控制、质量控制、建设安全监管及文明施工的有效管理、组织协调，并进行工程合同管理和信息管理等方面工作。

(3) 设计管理。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制定设计咨询管理工作大纲，明确工作目标。组织解决设计问题及设计变更管理，预估设计问题解决涉及的费用变更、施工方案变化和工期影响等；组织专项设计和专项审查，对评估单位提出意见的修改、送审，直到通过各种专业评估；审核工程竣工图纸、BIM 应用管理（应包括但不限于施工与竣工等各阶段的建模、配合竖向标高优化、协助图纸审查、模拟管线迁移、协助土方平衡等）。

(4) 造价咨询。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制定造价控制的实施流程，确定造价控制目标；根据施工



承包合同、进度计划，编制用款计划书；参与造价控制有关的工程会议；建设工程进度款审核、负责承包人报送的每月（期）完成进度款月（期）报表进行审核，并提出当月（期）付款建议书；承发包方提出索赔时，凭据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提供咨询意见；协助业主及时审核因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发生的费用，相应调整造价控制目标，并向业主提供造价控制动态分析报告；核定分阶段完工的分部工程结算；会同业主办理工程竣工结算，提供完整的结算报告及各项费用汇总表；提供与造价控制相关的人工、材料、设备等造价信息和其他咨询服务。其中不包含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工程预算审核。

上述工作内容属于本项目基本服务内容，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上述约定的工作内容。

三、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为完成本合同约定所有的工程咨询服务内容的时间。

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通过竣工备案及缺陷责任期（缺陷责任期 24 个月）结束为止或工程决算完毕为止（两者时间以长者为准）。施工工期约 18 个月。

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总体目标

按项目施工合同要求标准执行。

五、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用与组成

1、本项目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暂定合同价为：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总价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柒万捌仟壹佰元整。（¥2778100 元）。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中标报价的费率为：1.67%；中标费率=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中标价÷概算建安费×100%；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

其中：项目建设管理费人民币（大写）：捌拾壹万壹仟柒佰元整，（¥811700 元）。

监理费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万零捌仟肆佰元整，（¥1608400 元）。

造价咨询费人民币（大写）：叁拾伍万捌仟元整，（¥358000 元）。

根据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本项目的最终正常工程咨询报酬约定如下：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按工程施工总承包审定价×中标费率 1.67%予以结算。其中监理费的设备部分按 30%取费。

特别说明：诸如 BIM 应用管理等其他业主交办的工作所需费用已包含在咨询服务费用中，费用不另行增加。

六、合同文件组成：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或交易单或其他成交记录等）；
- 3、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如有）；
- 4、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通用合同条款；



6、招标文件及其答疑文件（如有）；

7、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通用条款与专业条款不一致时，按专用条款处理。

七、两方承诺

1、委托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为全过程工程咨询人协调提供项目现场的必要办公场地、项目相关文件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方式与期限支付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用。

2、咨询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照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承担全过程工程咨询义务与责任，未经委托人同意不得转委托；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各项服务事项。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合同订立

1、签订时间：2023 年 10 月 20 日

2、签订地点：江山市

3、本合同一式八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委托人执四份，咨询人执四份。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全过程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交履约担保、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委托人：江山市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江山市文教西路 5 号

开户行：建行江山支行

账号：33002686135050000919

邮编：324100

电话：/

咨询人（牵头人）：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衢州市衢江区东信大道 688 号 1 幢 1301 室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浦沿支行

账号：33001618184052500224

邮编：310053

电话：0571-56975000

咨询人（联合体单位）：浙江通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衢州市白云中大道 39 号中央商务广场 2 幢 1306、1307 室

开户行：建行衢州市分行营业部

账号：33001683500059004464

邮编：324000

电话：0570-8030295



江山市城东新城过溪王片区路网及雨污管网等配套设施建设工程一城中隧道及连接线工程(1标段)全过程咨询服务：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浙江通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项目名称) 江山市城东新城过溪王片区路网及雨污管网等配套设施建设工程一城中隧道及连接线工程(1标段)全过程咨询服务 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单位名称)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为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招标文件递交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受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人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5.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人名称) 承担 项目
建设管理、设计管理、施工监理(市政)、造价咨询 工作内容，浙江通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成
员名称) 承担 施工监理(公路) 工作内容， / (成员名称) 承担 / 工作内容。 (以上工作
内容按项目建设管理、设计管理、施工监理(市政)、施工监理(公路)、造价咨询填写，且不可重
复填写)

6.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一式 3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单位)

法定代表人：柴恩海 (盖章或签字)

成员名称：浙江通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单位)

法定代表人：徐伟青 (盖章或签字)

成员名称：(盖章单位)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2023 年 9 月 26 日

江山市城东新城过溪王片区路网及雨污管网等配套设施建设工程一
城中隧道及连接线工程(1 标段)全过程咨询服务:竣工材料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江山市城东新城过溪王片区路网及雨污水管网配套建设工程—城申隧道及连接线工程（I标段）					
开工日期	2024年4月9日					
施工单位	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牵头人）/浙江佳伦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工程造价 （万元）	12782.3093万元					
项目经理	李帅					
项目负责人	姜晓伦/毛志飞					
验收范围及数量：	本工程城申路西起江东大道，东至省道319，桩号范围为K0+010.15~K0+787.869，全长约777m，道路宽度40m，为城市主干路。采用隧道穿山与S319衔接，双向四车道标准。施工内容为该范围的道路、隧道、排水管道、交通安全设施、道路照明、电力、综合、监控、边坡防护、道路绿化及附属配套设施等内容的施工。设计道路路线穿越现状山体，根据地形和用地空间，采用小净距暗挖隧道型式穿山，隧道净距约16.0m，其中隧道左线长370米，右线长340米。结合隧道两侧出行需求，单洞隧道规模为两车道+人非通道，结构内净宽约12.5m，洞高约8.6m，在K0+260处设置一处人行横洞，长度为17.5米。					
存在问题和处理意见：						

文成县百丈漈-飞云湖景区改造提升项目(一期)一天顶湖环湖绿道项目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文成县百丈漈-飞云湖景区改造提升项目（一期）一天顶湖环湖绿道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委 托 人：文成县置兴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人：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文成县置兴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人（全称）：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咨询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文成县百丈漈-飞云湖景区改造提升项目（一期）—天顶湖环湖绿道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项目总投资：建设项目总投资约 30500 万元。

建安造价：约 24000 万元。

建设地点：文成县百丈漈镇。

建设规模：项目包含环湖公路、游步道、栈道、码头、绿化景观、配套建筑等。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建设周期：与施工单位同步。

二、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

①设计管理：负责组织对各阶段各专业设计图纸的深度、质量、合理性等进行审查、优化，提供相关专业书面建议。②工程监理：按照国家、省市等有关建设监理规定，对工程的质量、安全、文明、进度、造价以及施工人员采用科学的方法和手段进行全过程控制和管理，提交完整的监理档案资料，并承担工程质量保修期内的相应义务和责任。③造价咨询：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预算的编制或审核，提供全过程造价控制服务，提供完整的内审报告，配合工程结算审计等；

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设计管理（包括但不限于）：



1) 包括起草设计任务书、审核各阶段的设计成果文件(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成果)等内容。

2) 根据项目总进度计划,确定各设计阶段的设计周期。

3) 跟进设计进度,确保设计进度满足报建、招标、采购和施工等要求。

4) 根据项目需要提出有关节能环保、建筑功能、空间利用、平面布局、造价优化、质量通病防治和项目文化等建议,提升项目品质。

5) 编制设计任务书,对建设项目的投资规模、工程内容、经济技术指标、质量要求和建设进度等做出规定。

6) 对设计成果文件的质量和深度进行审核,确保设计成果文件满足标准规范、设计意图和施工质量等要求。

7) 应在工程施工前组织施工图审核工作,确保施工图设计资料对施工的正确指导,避免或减少后期变更。

8) 预先审阅施工图设计资料,并组织调整和优化工作。

9) 对设计变更的必要性、技术性、经济性等进行审核,尽可能减少设计变更对项目功能、工期、造价的影响。

10) 协助建设单位收集、归档和储存设计相关资料,并组织对竣工图进行审核。

2、工程专项咨询:

2.1 造价咨询(包括但不限于):

(1) 指项目从招投标阶段开始经过施工阶段到项目竣工结算阶段的所有造价编制、咨询、审核等工作并出具合格的咨询成果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工程变更洽商费用审核、主要材料设备市场询价、竣工结算审核、合同价款期中支付审核、合同价款的调整、过程结算、投资偏差、进度偏差分析评估、动态管理、风险评价等及竣工决算编制。

1) 设计概算审核:包含根据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及初步设计图纸,相应的建设工程法律、法规、标准规范与概算定额,对工程量计算、定额套用、费率计取进行核对,完成概算文件的审核;出具编制或审核报告。



2) 施工阶段全过程工程造价控制：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制定造价控制的实施流程，对承包人报送的工程预算进行审核，确定造价控制目标；根据施工承包合同、进度计划，编制用款计划书；参与造价控制有关的工程会议；负责对承包人报送的每月(期)完成进度款月报表进行审核，并提出当月(期)付款建议书；承发包方提出索赔时，凭据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提供咨询意见；协助业主及时审核因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发生的费用，相应调整造价控制目标，并向业主提供造价控制动态分析报告；核定分阶段完工的分部工程结算；会同业主办理工程竣工结算，提供完整的结算报告及各项费用汇总表；提供与造价控制相关的人工、材料、设备等造价信息和其他咨询服务。

3) 竣工决算编制：计算完成整个建设项目所需的费用包括建安工程投资、设备投资、待摊投资和其他投资等费用。出具反映基本建设工程的建设时间、投资情况、工程概预算执行情况、建设成果和财务状况的总结性文件。

(2)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应依照合同约定做好投资估算、初步设计概算审核、施工图预算编制及审核、竣工结算的编制工作、竣工决算的编制工作。

(3)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应负责无信息价材料或设备的询价工作，审核无定额工程组价。

(4)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应根据项目施工情况，审核工程进度款申请资料，并协助建设单位按合同约定完成工程款审批与支付。

(5)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应根据现行国家标准《建设工程造价咨询规范》GB/T 51095、《浙江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法》及相关文件的规定实施建设项目造价咨询服务。

(6)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应负责工程变更、签证和索赔等资料审核工作，必要时协助建设单位进行索赔和反索赔。

(7)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应根据具体造价管理工作，出具相应成果文件，并对成果文件质量负责。

2.2 工程监理（包括但不限于）：

(1) 全过程负责对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



(2) 根据工程特点, 制订相匹配的项目管理体系, 明确监理机构的职责, 确定监理工作的内容、程序、方法和措施。

(3) 项目监理机构要求如下:

1) 总监理工程师要求: 满足招标公告规定及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资格要求。

2) 其他监理人员要求: 详见本章人员及设备要求。

(4) 监理机构应编制监理规划, 及时报告进度、质量和安全等方面的重大事项。

1) 监理机构应在监理规划的基础上, 对专业性强、危险性大或采用新材料、工艺技术和设备的工程编制可操作的监理实施细则。

(5) 应负责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工作的总体策划和部署, 建立文明施工管理组织机构, 制订相应的制度和措施。

(6) 工程监理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 50319、浙江省标准《建设工程监理工作标准》DB 33/T1104 的规定。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目标

达到国家规定的合格验收标准, 确保工程一次性验收合格通过。工程咨询人应按质量标准规范, 确保勘察、设计、采购、加工制造、施工、竣工试验等各项工作的质量, 建立有效的质量保证体系。

四、工程咨询人的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

姓 名: 桂 强;

执业资格及等级: 注册监理工程师(一级);

注册证书号: 33013337;

联系电话: 13486780080;

电子信箱: 627886795@qq.com;

监理负责人:

姓 名: 桂 强;

执业资格及等级: 注册监理工程师(一级);



注册证书号：33013337；

联系电话：13486780080；

电子信箱：627886795@qq.com；

造价咨询负责人：

姓 名：陈秀艳；

执业资格及等级：注册造价工程师（一级）；

注册证书号：建[造]11163300003400；

联系电话：15990702629；

电子信箱：397651764qq.com；

五、工程咨询报酬

根据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本项目的正常工程咨询报酬约定如下：

合同总价（大写）：肆佰壹拾叁万伍仟伍佰元（小写）：4135500 元

合同总价包干，不再调整。

其中：

设计管理费（大写）：贰拾捌万 元（小写）：280000 元

工程监理费（大写）：贰佰玖拾伍万伍仟伍佰元（小写）：2955500 元

造价咨询服务费（大写）：玖拾万元（小写）：900000 元

工程咨询报酬包括：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需支付的一切费用和拟获得的利润（如工作、生活、交通、通讯、设备或仪器、劳力、利润、税收等），以及所有有关的管理成本，并考虑了应承担的风险。

六、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

- 1、合同协议书；
- 2、合同专用条件及其附件；
- 3、合同通用条件；
- 4、中标通知书；



5、招标文件；

6、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或为本合同补充订立的相关专业咨询服务合同（如监理合同、造价咨询合同等）均为本合同文件的组成内容。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若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时，则按上述排列次序进行解释。

七、工程咨询服务期限

自本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备案、决算及缺陷责任期满之日止。

八、双方承诺

1、委托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2、工程咨询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照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content，承担工程咨询任务。

九、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当事人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提交温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双方不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合同订立和生效

1、订立时间：2021年9月7日。

2、订立地点：文成县置兴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办公室。

3、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陆份，工程咨询人陆份。

4、本合同自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交履约担保、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委托人：（盖章）	工程咨询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开户行：_____	开户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邮编：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浙江农业商贸职业学院实训基地(绍兴植物园一期)及相关配套建设

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 JGJ-2023-314

绍兴植物园项目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农业商贸职业学院实训基地(绍兴植物园一期)

及相关配套建设项目全过程咨询项目

服
务
合
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项目委托人：绍兴植物园项目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人：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经招标，委托人将浙江农业商贸职业学院实训基地（绍兴植物园一期）及相关配套建设项目全过程咨询工作委托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实施，考虑到全过程工程咨询人所拥有的相关资质、技术力量及管理经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文件精神，经各方友好协商，就该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事宜达成如下一致意见。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浙江农业商贸职业学院实训基地（绍兴植物园一期）及相关配套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

工程投资：本项目建安造价约 156300 万元。

建设地点：镜湖新区东北片区，东至解放大道，西至现状河道，南至于越中路，北至钱陶公路。

建设规模：浙江农业商贸职业学院实训基地（绍兴植物园）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约 132.57 万m²。

本次招标实施范围为植物园一期及相关配套建设项目，园内规划建筑可划分为温室建筑和其他建筑两大类，总建筑占地面积为 35000 m²，建筑面积约 72000 m²，地上建筑面积 42300 平方米（其中 4 个温室展馆总面积约 8870 m²，最大单体温室场馆面积约 3006 m²，采用空间网格结构，跨度 10~45 米不等），

地下建筑面积 29700 平方米；整体涉及绿地面积约 53 万m²（建安费用约 5 亿）；农林约 27.7 万m²（建安费用约 0.83 亿）。具体为温室建筑及其它建筑、果蔬花卉教学示范基地、艺术农田（农田质量提升）、停车场、场外道路铺装及园林绿化等工程。建设周期约 42 个月。

资金来源：自筹

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项目结算审计完成、工程缺陷责任期满且完成招标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之日止。

二、项目服务范围和內容：

本项目建设管理、招标代理、造价咨询（工程量清单及预算、招标控制价的编制）、工程监理、工程勘察设计管理和技术咨询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项目建设管理：协助委托人进行项目经济分析与专项评估等工作；协助委托人办理土地征用、规划许可等有关手续；协助委托人与工程项目总承包企业或施工企业及建筑材料、设备、构配件供应商等签订合同并监督实施；协助委托人组织设计单位进行工程设计优化、技术经济方案比选并进行投资控



制；协助委托人组织参建单位对工程变更进行商讨或论证；编制年度投资计划；编制月工程任务清单；协助委托人完成项目运营期间保修服务及项目竣工备案；协助委托人做好高铁线下环境整治、杭州湾南翼平原排涝及配套工程（盐长江部分）等沟通协调工作等。

（2）招标代理：涉及本工程此后的全部工程（含总承包专项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材料、货物的招标代理（含政府采购）等（招标代理业务根据实际委托人需求作相应调整）招标代理工作，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订招标方案，协助委托人审查投标人资格，编制招标文件（包括资格预审文件），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和答疑，整理发布答疑纪要，组织开标、评标和定标，提交招投标书面情况报告等涉及及本项目建设全过程管理中已表述或未表述到位的所有管理及服务项目。

（3）造价咨询：工程量清单编制、招标控制价（参考标底）编制（包括设备及材料采购、第三方服务等项目的市场询价）造价咨询；专项招标工程的预算编制工作；工程中标后承包人上报的标底修复预算的初审；施工过程中的变更联系单的咨询管理工作；工程中标后标底修复预算的编制。

（4）工程监理：服务范围为本项目的施工全过程及缺陷责任期监理（包含施工阶段工程质量、进度、投资控制、联系单审核（含费用）、进度款审核、合同管理和组织协调，安全、文明施工监管、环境保护监管等）；具体监理工作参照《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3）、《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及《施工旁站监理管理办法》组织实施。

（5）工程勘察设计管理和技术咨询；协助审查勘察、设计成果文件是否符合功能要求和符合相关建设规范，提出建议和意见；协助委托人植物调研，调查市场供应条件，审查供应植物是否满足设计条件；

（6）受委托人委托负责本项目其它工程管理职责等（包括植物园规划范围内的凤凰山山体改造等其它配套项目前期报批相关咨询服务、前期方案咨询等）。

三、项目服务目标：

质量控制目标：工程质量确保一次性验收合格。

安全控制目标：创建浙江省建筑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

进度控制目标：在 年 月 日前完成并投入使用（建设周期约 42 个月，具体以施工合同为准）。

投资控制目标：项目工程总造价应控制在批复概算内。

四、项目报酬：

根据项目服务范围和内容，本项目的正常项目报酬约定如下：

本项目采用下浮率报价，工程咨询服务费由项目管理费、招标代理费、造价咨询费（工程量清单及



预算、招标控制价的编制)、监理费(以上费用包含了所有招标范围中的所有管理及服务项目,其他费用不再另行计取)组成。

具体收费标准如下:

(1) 项目管理费参照委托人管理费收取标准(财政部《基本建设项目成本管理规定》财建[2016]504号)7折计取。本次招标暂按建安造价156300万元为计价基数。结算时,项目管理费按初步设计及概算批复中实施部分相对应的工程费用累计之和为计价基数调整。

涉及铁路保护区、杭州湾南翼平原排涝及配套工程(盐长江部分)及凤凰山体改造工程的前期报批相关咨询协助服务工作相应的费用不再另行计取。

(2) 招标代理费参照P18页附表1取费标准的4折分档累进计算。本次招标暂按建安造价156300万元为计价基数。结算时,施工总承包项目招标代理费按总承包项目施工中标价(不含需专项招标的专业工程暂估价及预备费)累计之和为计价基数调整;专项招标工程的招标代理费按各专项工程施工中标价(不含预备费)为计价基数单独计算;若实际专项招标工程施工中标价(不含预备费)累计之和超出施工总承包项目中专业工程暂估价累计之和,则按实际专项招标工程施工中标价(不含预备费)累计之和作为基数调整施工总承包项目招标代理费。

(3) 造价咨询费(工程量清单及预算、招标控制价的编制)参照P19页附表2取费标准的6.5折分档累进计算。本次招标暂按建安造价156300万元为计价基数。结算时,施工总承包项目造价咨询费按总承包项目施工审定标底价(不含需专项招标的专业暂估价及预备费)累计之和为计价基数调整;专项招标工程的造价咨询费按各专项工程施工审定标底价(不含预备费)为计价基数单独计算;标底修复的预算编制费用不再另行计取。

(4) 监理费参照《浙江省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定额(2018版)》中的收费标准 0.7225×0.92 (实行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的项目,工程监理费乘以系数0.92)计取。本次招标暂按建安造价156300万元为计价基数。结算时,监理费按施工中标价(不含预备费)累计之和为计价基数。如累计施工结算审计价格在累计施工中标价(不包含预备费) $\pm 15\%$ 以内(含15%)的,监理费部分不作调整,超过 $\pm 15\%$ 部分监理费根据监理收费基准价公式作调整。

本项目总费用合计=项目管理费(851.64万元)+招标代理费(29.0216万元)+造价咨询(工程量清单及预算、招标控制价的编制)费(186.498万元)+监理费(1162.2660万元)=2229.4256万元*(1-10.50%)。

根据上述收费依据,确定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价暂定为1995.3359万元。

五、咨询费的支付:



1、招标代理费：各施工项目招标完成，招标代理工作完成并提交所有招标资料（含电子扫描件）后，支付相应施工项目招标代理费的 90%，余款待相应施工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按结算价付清。

2、造价咨询费：①施工总承包项目施工中标后，支付相应工程造价咨询费的 60%，标底修复预算编制完成后支付相应工程造价咨询费的 30%，余款待相应施工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按结算价付清。②其他各专项招标工程施工中标后，支付相应工程造价咨询费的 90%，余款待相应施工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按结算价付清。

3、若项目招标失败，需要重新招标的，不再追加招标代理费和造价咨询费。

4、项目管理费和监理费：按施工节点及季度产值支付，具体如下：

①咨询大纲经委托人批准，支付项目管理费和监理费的 15%；

②主体建筑（温室和科研中心）按施工节点进行支付，以项目管理费和监理费的 40%作为支付上限，地下室顶板完成支付 30%，即 $A*40\%*30\%$ ；主体结顶支付 30%，即 $A*40\%*30\%$ ；完工（中间结构验收）后支付 40%，即 $A*40\%*40\%$ ；

③市政绿化及其它分项按季度完成产值支付，以项目管理费和监理费的 20%作为支付上限，按照承包人完成工程量对应部分按季度支付，每季度支付咨询服务费计算为： $A*20\%*B/C$ ；

④竣工验收完成后支付至项目管理费和监理费的 80%，结算资料整理完成送审后支付至项目管理费和监理费的 90%，工程结算审计完成后支付至项目管理费和监理费结算价的 95%；

⑤余款在项目结算审计完成时间通过缺陷责任期满且完成招标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之日止，且工程档案移交档案馆，且在工程保修期满后之后。

备注：

①温室为温室花园综合体、温室花园、沙生展览温室、热带雨林展览温室、特展温室和引种生产温室；

②A 为项目管理费和监理费之和；B 为每季度完成市政绿化及其它分项相应施工内容产值（下浮后）之和；C 为市政绿化及其它分项对应施工合同额（不含预备费）；

③如分期建设实施的，则按各期对应的施工产值和合同额（不含预备费）之和计算；

④如施工合同额已修正，按修正后的合同额计算。

六、本合同由以下文件组成：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招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4、合同条款
- 5、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6、初步设计文件及其审查批复文件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若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时，则按上述排列次序进行解释。

七、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自签订本合同之日起，至项目结算审计完成且缺陷责任期满及完成招标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之日止。

八、项目委托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为全过程工程咨询人提供项目建设的必要条件。

九、全过程工程咨询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工作范围和内容，承



担全过程工程咨询任务。

十、本协议合同条款中的未尽事项，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签订协议补充合同条款。

十一、本合同一式 1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6 份。

项目委托人：（签章） 全过程工程咨询人：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凤林西路 155 号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 688 号志成大厦 1 幢

1301 室

开户行：农行绍兴袍江支行

开户行：建行杭州浦沿支行

账号：19536201040038728

账号：33001618184052500224

邮编：

邮编：

电话：0575-89185759

电话：0571-56975032

本合同签订于 2023 年 4 月 6 日



湖州南太湖新区凤凰湾区块片区综合开发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务：合同

湖州南太湖新区凤凰湾区块片区综合开发项目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委托人：浙江湖州环太湖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人：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浙江湖州环太湖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人（全称）：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以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湖州南太湖新区凤凰湾区块片区综合开发项目全过程咨询。

2. 项目地点：湖州南太湖新区范围内凤凰湾区块、杨家埠区块、西凤漾(XSS-03)区块。

3. 建设内容：腊山公园及边坡治理工程、凤凰湾沿河景观及堤防工程、施儿港景观桥梁、凤凰湾片区综合路网工程、腊山教育项目、杨家埠南单元 XSS-02-03-03G 地块教育项目、西塞山片区教育项目。

4. 建设规模：片区规划总用地面积 1972.05 亩，新增建筑面积 10100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81000 平方米。

5. 投资估算金额：项目总投资暂定 524600 万元，其中土建工程 138600.00 万元，安装工程 15400.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00600.00 万元，预备费 62000.00 万元。

6. 资金来源：自筹。

7. 项目周期：从签订合同之日起开始至工程通过竣工备案及缺陷责任期（缺陷责任期 24 个月）结束且工程结算完毕为止（两者时间以长者为准）。

二、服务范围

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供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为：

☐ 投资决策综合性咨询服务

☐ 投资决策咨询：/。

☐ 投资机会研究：/。

☐ 项目可行性研究或评估：/。

☐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 项目安全风险评估：/。

☐ 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 项目（资金）申请及备案服务：/。

☐ 其他：/。

☐ 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服务

☐ 工程报批报建服务：/。

☐ 工程勘察管理：/。



☐ 工程设计管理：_/_。

☐ 工程勘察：_/_。

☐ 方案设计：_/_。

☐ 初步设计：_/_。

☐ 施工图设计：_/_。

☐ 工程监理招标代理：_/_。

☐ 工程施工招标代理：_/_。

☐ 材料设备采购管理：_/_。

☐ 工程造价咨询：_/_。

☐ 工程监理服务：_/_。

☐ 施工项目管理服务：_/_。

☐ 其他：_/_。

☐ 其他单项咨询服务

☐ 项目融资咨询：_/_。

☐ 信息技术咨询：_/_。

☐ 风险管理咨询：_/_。

☐ 项目后评价咨询：_/_。

☐ 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咨询：_/_。

☐ 工程保险咨询：_/_。

☐ 其他：_/_。

具体的服务内容和要求等详见附件 1 [服务范围]。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招标范围与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项目建设管理工作内容：履行工程项目建设管理的义务，包括工程建设手续办理、施工管理、竣工验收及移交（合同中明确具体工作内容）管理。对整个工程建设的质量、进度、投资、安全、合同、信息及组织协调所有方面进行全面控制和管理。审批验收工作具体包括前后期工程建设审批手续、临时水电、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的办理等；项目全过程施工管理直至各单项验收通过（如规划、国土、环保、水利、人防、气象、排污、交通等）；综合竣工验收合格；竣工备案；工程档案；整体移交（包括移交物业或使用单位等）；所有产权证办理的资料准备；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督促管理等。



(2) 设计管理内容：与设计单位的沟通，监督设计单位及时出具设计变更，并从技术上控制设计联系单、技术核定单、重大设计变更及施工图修改（如结构形式修改、重要功能材料或做法修改、新材料新工艺的选用、各专业系统修改等）的合理性，必要时负责组织专家对各阶段各专业设计图纸的深度及质量进行审查、优化及合理化建议。

(3) 施工监理内容：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各工序、各部位的监理以及工程备案验收证书取得至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和工程结算、审计的监理、服务工作。对该工程投资控制、进度控制、质量控制、建设安全监管及文明施工的有效管理、组织协调，进行工程合同管理和信息管理等方面工作。

(4) 造价咨询工作内容：1、工程量清单及预算编审（含招标控制价的编审）：根据委托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相关资料独立编审出工程量清单及预算、招标控制价并根据委托方要求进行核对。出具书面咨询报告。2、施工阶段全过程工程造价跟踪服务：参与施工图纸审查会议并及时提出优化意见；工程材料（含甲供料等）、设备及绿化苗木价格询价；提供设计变更方案及施工措施方案的造价测算对比、工程签证（变更联系单）费用审核并签署意见；工程索赔和反索赔的咨询服务及有关工程造价政策法规等咨询；参加施工现场例会、专项会议；分阶段审核已完工程量及工程造价，并协助业主进行概算费用的控制，相应调整造价控制目标，并向业主提供造价控制动态分析报告。出具书面咨询报告。3、咨询服务：根据委托人单项业务具体要求，开展咨询服务工作并出具书面咨询报告。

(5) 投资管理服务：根据项目合同/协议要求，每季度根据投资人申请审核确认每期投资额。

(6) 其他服务：与招标代理的沟通，负责组织对各阶段各专业招标活动的实施审查、优化及合理化建议。并监督总承包施工方限期整改完成。

三、 委托人代表与咨询项目总负责人

1. 委托人代表：沈炜。
2. 咨询项目总负责人：王中伟。
3. 单项1咨询负责人：杜鸿科（设计管理负责人）。
4. 单项2咨询负责人：吴海波（监理负责人）。
5. 单项3咨询负责人：丁植荣（造价总负责人）。

四、 服务费用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用签约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叁拾捌万元整（¥ 21380000元）。

具体的服务费用计取和支付方式详见附件2〔服务费用和支付〕。

双方约定的服务酬金其他计取方式为：

1. 合同协议书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额5%的金额做为预付款；



2. 甲乙双方按自然季度分期分子项目核算服务费用；
3. 甲乙双方根据项目跟踪审计单位确定的当期各子项目工程产值核算当期各子项目对应服务费用，汇总各子项目对应服务费用即当期服务费用；
4. 各子项目当期服务费用的核算公式如下：

(1) 在子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前

$$P = VO * PA / 1620000000 * 75\%$$

式中：

P——子项目当期服务费用；

VO——审计确定的该子项目工程产值；

PA——中标单位投标报价总额；

(2) 子项目竣工验收日所在自然季度当期

$$P = TVO * PA / 1620000000 * 15\%$$

式中：

P——子项目当期服务费用；

TVO——审计确定的该子项目工程费用总额；

PA——中标单位投标报价总额；

(3) 子项目缺陷责任期（缺陷责任期 24 个月）满之日所在自然季度当期

$$P = TVO * PA / 1620000000 * 5\%$$

式中：

P——子项目当期服务费用；

TVO——审计单位确定的该子项目工程费用总额；

PA——中标单位投标报价总额；

注：每次付款前需委托方需对咨询方进行绩效考核，根据考核最终得分为依据进行本期的付款，考核得分在 85 分及以上支付全款，考核得分 85 分以下，支付款项打折计取（例如考核得分为 80 分，则实际支付款项=本节点应付合同费用*80%），如遇节点考核低于 60 分（不含 60 分），则为不合格，则相应本期支付款项作为违约金从合同总价中扣除，不再支付。连续两次绩效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再支付服务费用。

五、 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计划自 签订合同之日起开始 至 项目范围内所有子项目通过竣工备案及缺陷责任期（缺陷责任期 24 个月）结束且工程结算完毕为止（两者时间以长者为准） 止。

具体的服务期限和服务进度计划详见专用合同条件及附件 3 [进度计划]。

服务期：从签订合同之日起开始至工程通过竣工备案及缺陷责任期（缺陷责任期 24 个月）结束且工程结算完毕为止（两者时间以长者为准）。

六、 合同文件的组成

组成本合同的合同文件包括：

- (1) 本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如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有）；
- (4) 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件；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七、 双方承诺

1. 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以及合同约定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 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履行项目许可、核准或备案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开展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活动的依据，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咨询服务所需的资料 and 条件，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服务费用和其他应支付款项。

八、 词语含义

合同协议书中的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件和专用合同条件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 合同订立和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11 月 6 日
2. 合同订立地点：浙江湖州环太湖集团有限公司
3. 本合同一式 1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6 份，咨询人执 6 份。
4.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委托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0014697721XW

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田园东路 228 号经开大厦

邮政编码: 313000

法定代表人: 聂舸

委托代理人: 沈炜

电话: 0572-2598768

传真: 0572-2598768

电子信箱: 815185375@qq.com

开户银行: 农业银行湖州绿色支行

账号: 19100101040005311



咨询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12561367H

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 688 号志成大厦 13 楼

邮政编码: 310051

法定代表人: 柴恩海

委托代理人: 李士权

电话: 0571-56975000

传真: 0571-56975131

电子信箱: wzpm@wzpm.com.cn

开户银行: 建行杭州浦沿支行

账号: 33001618184052500224



第七部分 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管理班子（项目总负责人、 总监及造价负责人）情况

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情况

序号	本项目职务	姓名	职称	工作经验年限
1	项目总负责人	肖利亚	高级工程师	24 年
2	总监	藏元平	工程师	9 年
3	造价负责人	张加欣	高级工程师	15 年

注：投标人按上述格式填报项目信息，并随表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我单位承诺如我单位中标，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拟派其他人员到
岗。



肖利亚：身份证



肖利亚：毕业证（本科）





肖利亚：高级工程师证

		
		持证人签名 _____ Signature
409	姓 名 肖利亚	专业名称 工程项目管理
	Full Name	Category
	性 别 男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Gender	Qualification
	出生年月 1979 年 11 月	授予时间 2016 年 12 月 08 日
	Date of Birth	Conferment Date
	身份证号码 420205197911146119	批准文号 渝职改办(2016)262 号
	ID No.	Number of Approval
	编号: 021401002575	发证时间 2016 年 12 月 30 日
	No.	Date of issue
		 主管部门 Authori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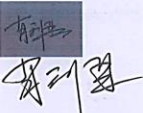


肖利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证





肖利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 2023年01月04日 - 2026年07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肖利亚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79年11月14日		
注册编号 : 33034470		
注册执业单位 :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6年09月18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 		发证日期 : 2023年09月19日
签名日期 : 2026. 1. 4		



肖利亚：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利亚		社保电脑号：813022654				身份证号码：4202051979111461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3003888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3003888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03888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03888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03888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03888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03888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03888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11	3003888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03888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03888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03888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03888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5.04	2520	20.16	5.04
2026	04	3003888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5.04	2520	20.16	5.04
合计			9796.16 4898.08			1312.64 437.59			437.59			65.52 262.08		65.52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17c15a612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038880
单位名称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藏元平：身份证



藏元平：毕业证（专科）





藏元平：工程师证

吉林省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姓名: 藏元平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222403199207053818	
专业名称: 土木工程	
资格名称: 工程师	
授予资格时间: 2023年01月01日	
证书编号: 2023C04701	
公布文号: 吉人社函〔2023〕167号	
发文单位: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查询网址: https://zhhs.hrss.jl.gov.cn/	
此证书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同时取代原《吉林省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表》存入个人档案使用。	
二维码验证	
	
电子证书生成日期: 2023年10月17日	

数据来源: 吉林省电子证照库



藏元平：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 (电子证书)			
监理工程师 Supervising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统一组织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名：藏元平	
		证件号码：222403199207053818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2年07月	
		业：土木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3年05月14日	
		管 理 号：20230504844000003113	
			
制发日期：2023年08月09日			



藏元平：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10日 - 2026年10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藏元平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92年07月05日		
注册编号 : 33036289		
注册执业单位 :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6年10月10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 	
	签名日期 : 2026.4.10	



藏元平：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藏元平

社保电脑号：810682134

身份证号码：2224031992070538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3003888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3003888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0.16
2025	05	3003888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0.16
2025	06	30038880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0.16
2025	07	3003888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0.16
2025	08	3003888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0.16
2025	09	3003888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0.16
2025	10	3003888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0.16
2025	11	3003888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0.16
2025	12	3003888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5.04	20.16
2026	01	3003888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5.04	20.16
2026	02	3003888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5.04	20.16
2026	03	3003888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5.04	20.16
2026	04	3003888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5.04	20.16
合计			9796.16	4898.08			1312.64	437.59			437.59		65.52	262.08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1045133f7j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038880
单位名称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张加欣：身份证



张加欣：毕业证（本科）





张加欣：高级工程师证





张加欣：国家一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证





张加欣：国家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18日 - 2026年06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张加欣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8年04月03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13300007860
有 效 期:	2025年08月30日-2029年08月29日
聘 用 单 位: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张加欣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名日期: 2026.3.18	行政申批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25年08月01日



张加欣：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加欣

社保电脑号：638564548

身份证号码：4414221988040353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3003888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30038880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10.0	5000	40.0	10.0
2025	05	30038880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10.0	5000	40.0	10.0
2025	06	30038880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10.0	5000	40.0	10.0
2025	07	30038880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10.0	5000	40.0	10.0
2025	08	30038880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10.0	5000	40.0	10.0
2025	09	30038880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10.0	5000	40.0	10.0
2025	10	30038880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10.0	5000	40.0	10.0
2025	11	30038880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10.0	5000	40.0	10.0
2025	12	30038880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10.0	5000	40.0	10.0
2026	01	30038880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10.0	5000	40.0	10.0
2026	02	30038880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10.0	5000	40.0	10.0
2026	03	30038880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10.0	5000	40.0	10.0
2026	04	30038880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10.0	5000	40.0	10.0
合计			10400.0	5200.0			4644.33	1750.1			437.59				130.0	520.0	13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a1045138bb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038880
单位名称
五洲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第八部分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其它资料

无